

# 英语学习逆向法

# 声 明

您现在所阅读的这本电子图书由“E类出版物”制作出品。本书版权归作者所有。“E类出版物”只负责制作发行工作。在保证原书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您可以对本书进行转载。如果您愿意，我们很乐意您在转载的时候写上我们网站的名字。

如果您需要使用本书中的部分或者全部内容用于某种商业用途，请联系作者，在征得原作者同意的情况下您可以继续您的行为。但如果您没有征得作者的同意而擅自用于某种商业目的，我们将不对此负任何责任。

如果您有意出版您的作品，或者您有制作好的别人的作品，我们都欢迎您授权我们为您制作或出版。联系信箱是：  
[epubcn@sina.com](mailto:epubcn@sina.com)

欢迎您订阅我们的更新邮件！如果您不经常上网，但又担心错过“E类出版物”更新的内容，您可以在您方便的时候登录我们的网站，在首页上您会看到“更新邮件”一项，您可以使用一个安全的E-mail地址来订阅。

今后每次更新我们都会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给您。如果您有任何疑问，请您跟“E类出版物”站长联系。

网站地址：<http://www.epubcn.com>

论坛地址：<http://www.epubcn.net>

联系信箱：[epubcn@sina.com](mailto:epubcn@sina.com)

投稿邮箱：[xuyu@transtar.com.cn](mailto:xuyu@transtar.com.cn)

## 作者简介

姓名：钟道隆 性别：男 1934年12月31日生于浙江省浦江县。

1951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先后学习报务与机务，1952年入中国人民解放军通信工程学院有线系学习。在校期间学习刻苦，1958年以本科五年内所有课程考试全部优秀的成绩毕业，被评为“优秀生”。毕业后长期从事国防通信工程建设、科研管理与教学管理工作。先后任总参通信设计院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总参通信部科技局局长、中国人民解放军通信工程学院少将副院长（教授）、中国电子学会通信分会副主任委员、国家科技进步奖与发明奖电子组副组长等职，1995年退休。

钟道隆将军干一行钻一行，1958到1976年间，他先后在西北戈壁滩、青藏高原和内地山沟里从事国防通信工程的勘察、设计与施工工作。他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到这些平凡的工作中，年复一年，刻苦钻研工作中碰到的问题，总结工作经验，写出专题总结与专著200多万字，搞成功技术革新十几项，大部分经国家鉴定后在全国推广。1978年因科技工作中成绩突出，出席了总参谋部通信部和总参谋部科技大会，并被评为先进科技工作者。

钟道隆将军勤于学习，善于总结。他45岁时为了摆脱听不懂说不了的哑巴英语状态，发奋自学英语口语，早起晚睡，工作之余每天学习五小时，节假日学习十几个小时，长年坚持不懈，一年半内用坏收录机十几个部次，终于成为口语翻译，并总结出了“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的“英语学习逆向法”，出版了《逆向法巧学英语》等五本有关英语的专著。他用这种方法指导不同的人学习英语，取得了明显的成绩。他52岁时刻苦学习电脑，熟练掌握了五笔字型，总结出了很多巧学巧用的经验，出版了《巧用电脑写作与翻译》等六本著作。他56岁时为了适应新工作的需要，刻苦钻研提高记忆力的方法，能背出圆周率2000位并结合实践经验写出了《记忆的窍门》等书。由于他的著作是根据自己的学习经验写成的，可操作性强，出版后很受读者欢迎，有的被评为全国最优秀畅销书。

退休后钟道隆将军学习劲头不减，每天至少学习三小时，与年轻人一起学习电脑多媒体技术，掌握访问因特网的技术，登上信息高速公路，跟上了时代的发展。退休生活为他写作提供了大量时间，三年来他写作与翻译出版了二十多本著作，被人誉为cyberwriter（电脑时代作家）。钟道隆教授非常关心青少年，曾应邀在江苏和辽宁人民广播电台举办《脚踏实地走向成功》系列讲座，鼓励听众努力学习，以适应改革开放新形势的需要，播出后听众反映热烈。

座右铭：何以解忧，唯有学习！

## 一、我怎样学会英语

### 1.1 哑巴英语的尴尬

我上中学时没有学过音标，基本上是跟着教师念，对不对不得，而知。有时会闹出笑话，例如 dining - room 中的第一个 i，不发 [i]，而发 [ai]，但是教师读成 [i]，我们也就跟着读错了，后来才纠正过来。上大学以后改学俄语，大学毕业以后又自学过一些英语，能阅读有关的专业书籍。但是从来没有学过“听”和“说”，基本上是“哑巴英语”。

1979 年 45 岁时第一次随团去法国和德国参观。当时我能阅读自己熟悉的专业书刊，算是代表团中英语水平比较高的。但一到外国，除了一般的问候语以外几乎都听不懂，说不了，所以根本听不懂技术讲解。对于熟悉的专业书面材料，如果是用大写字母写成的说明，一时还反应不过来，需要在脑中翻译成小写才看得懂。代表团团长还不时地鼓励我“胆子大一些”。其实哪里是什么胆子大小的问题，听不懂，说不了，看不懂，哪里来的胆子？

在国外期间，我与每一个不会外语的人一样，口袋里装着一个纸条，上写“我住在 XXX 旅馆，请把我送回去。”以防一旦走失时使用。我当时是某设计院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看着这样的纸条，心里真有一种说不出的被侮辱感，“我这个中国高级工程师和总工程师只有这样的水平，与文盲差不多，外国人怎么会看得起我们？”发愤之心油然而生，回国以后下决心发奋学习，努力提高英语口语能力。

### 1.2 自学一年成翻译

学英语听和说的最好方法是生活在英语环境中，天天听英语，说英语。但是我没有这样的条件。没有条件可以创造条件，在半导体收录机如此普及的今天，听英语录音就是一个切实可行的办法。我当时学习的劲头很大，先后学习过 The Man Who Escape 《逃跑的人》、English for Today - Book Four: The Changing Technology 《今日英语——第四册：日新月异的科技》、《英语 900 句》等书和录音带。学的时候对着书看，似乎没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但一年左右下来，花的功夫不少，收获却不大，英语水平（听、说和快速阅读能力等）并没有什么明显的提高，好像碰到了一个很不容易逾越的壁垒。在这种情况下，我很苦闷和彷徨：进一步学习提高吧，好像困难重重，难以取得什么突破性的进展；但是放下不学吧，工作中确实需要，而且我当时单身一人在沈阳，业余时间没有什么事可做，所以还是想学英语。但是怎么学呢？请教一位专职英语翻译，他说，“我们在外语学院专门学了好几年，也不是都能听懂，你已经 45 岁了，恐怕困难更多。”听了他的这番话，使我认识到学习英语的艰巨性，打消了急于求成的思想，做好了长期作战的准备。一天，我突然回想起我听懂京戏唱词的过程：40 年代末从南方到了北京以后，觉得京戏很好听，可是听不懂，不知道哼呀呀唱的什么。60 年代初我与一位京戏迷住在一起，他有很多京戏唱片。我问他怎样才能听懂京戏，他说京戏很程式化，只要一字一字地听懂几出就好办了。此后只要一放唱片，他就一句一句地告诉我唱的是什么词。

就这样，我慢慢地听懂了几出戏，此后再去听别的果然也能听懂了。我不是也可以用这种方法去学习英语吗？但是，从哪里起步呢？我的听力很差，语速稍快一点的根本听不懂，只能去听专门为初学英语者设计的慢速英语。说干就干，当晚就开始一词一词、一句一句听写慢速英语。这一天是1980年1月31日，是很值得我回忆的，因为从此我就走上了踏踏实实地自学英语的成功之路，而且从未中断过。在刚开始听写的时候，虽然我已经认得不少词，但由于不会念，听到了也不知道是什么词，很难继续学下去。如何解决这个问题？我果断地停止了听写录音带，改为跟学电台的“初级广播英语”，从最基础的英语发音学起，足足学了五个月，把自己的基础英语知识比较彻底地重新加固了一下。真是“磨刀不误砍柴工”，此后再去听原来的录音就觉得不是很困难了。现在回想起来，这一步是很值得的，如果没有这五个月的退却，就不可能有我今天的英语水平。

听写慢速英语，经历了起步、巩固和提高三个阶段，用了一年半左右的时间，英语水平有了一定的提高，可以完成技术讲解中的口译任务。到此我并没有停步，而是继续听写各种各样题材的 Standard English，尤其是利用车祸后卧床不起的三个月时间进行系统的听写，听力得到了明显的提高。

对于水平比较高的人来说，慢速英语实在是太容易了。正如有书的作者所说的“只要每天听上5分钟，就可以听懂”，或者认为“只要会1500个最基本的英语单词就可以听懂”。其实并没有这么简单。这就是所谓的“会者不难，难者不会”。我刚开始听写时，不但一条新闻听不到底，连一句话也听不到底。不知道一句话里有多少个词，每个词都是什么音，由什么字母拼写而成。所以只得一边听一边把听懂了的词写出来，听写不出来就先空着，用红铅笔标出来。这样，10分钟的国际新闻，花十几个小时都不一定能听写出来。

有的人认为我之所以能坚持下来，是因为对英语有特殊的兴趣，感到学习英语是一种享受。现在我对英语确实有特别浓厚的兴趣，深深地感到学习英语是一种享受。但在刚开始学习的时候却完全相反，感到学习英语是一种沉重的负担。当时的苦闷是难以形容的——一个人坐在室内，面对收录机，一连几个小时，翻来覆去地进带倒带，十几遍也不一定能听得懂一个词一句话，实在是枯燥极了！有时真想把收录机砸了，不听了！但一想到“水滴石穿”、“只要功夫深，铁柱磨成针”和“楔而不舍，金石可镂”等，又重新鼓起学习劲头，坚持了下来。现在回想起来，如果当时知难而退，半途而废的话，是不可能取得成功的。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的英语水平也逐步提高了。我在自学英语过程中经常向一位翻译请教。刚开始，有了听不懂的，只要打电话把听不懂的词的前后词告诉他，他就能立即告诉我中间应该是什么词。一听果然不错，我心中实在佩服极了，觉得“人家大学英语本科毕业的就是不一样，就是行”。心中暗暗地想，要是我能达到他这样的水平该有多好。过了一段时间，大约十个月后，我再听不懂，他电话里就回答不了了，必须拿录音带去听才行，但仍然是听上一两遍就立即能告诉我应该是什么。后来我再继续听 Standard English，有了问题去问时，他就不是立即能回答了，要与我一起讨论，一起猜了。又如在我完成了起步阶段的学习任务以后正好到北京参加一次技术交流，来的人就是原来我们去国外访问时给我们讲解的人，但是这一次我基本上能听懂他们的讲解。休息时我问他们，是不是因为到了中国，才故意把讲话的速度放慢了？他们笑着回答说：“我们一直是用同一个语速讲的，只不过是你的听力提高了，觉得我们讲得慢了。”从这些经历中我看到了

自己的进步。

由于英语水平的提高，技术讲座中翻译译得对不对我也能作出判断了。有时翻译与我的理解不一致，在场的外籍华人一般情况下都说我的理解对（当然这里起主要作用的是我懂专业，其实专业翻译们的英语水平比我高多了）。这种情况重复多了，中国电子设备系统工程公司总经理 1982 年初访问德国前提出让我当翻译。这是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我回答说干不了。但他坚持说我干得了，并给了我很多鼓励。于是我进行了详细的准备，拟定了一些情景对话。如：一到海关，可能问什么，怎么回答，参观时可能会有什么问题，怎么翻译等等，并且把准备好的稿子对着录音机念，再放出来给自己听，看像不像。尽管进行了这样准备，一到国外，实际对话时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不是听不懂就是说不了，困难极了。当时我手里随时拿着一个本子，有听不懂的，说不了的就立即记下来，晚上回到旅馆，再累也要查词典，看会话手册，一定要把白天不明白的地方搞懂了以后才休息。这件事情对我是一个转折，大大地增加了我的自信心，确信自己是能学会英语的。能承担口译任务以后我仍然一点也不放松自学，每天仍坚持学习英语，以做到“曲不离口”、“常学常新”。有时别人问我：“你已经会说会听了，就行了，为什么还花这么多时间学英语？”我只有回答说：“我喜欢英语”。这也是真的，比方说春节的时候，家里别的人看春节电视节目一直到半夜一两点，我就一直学习英语到半夜一两点。

与学其他知识一样，自学英语必须要有一丝不苟和精益求精的学习精神，碰到问题要打破砂锅问到底，不达目的决不罢休，只要搞不懂就一直要挂在心上，一有机会就要学要问。对于学到的东西决不要满足于一知半解，而要深入钻研，把边边角角的有关知识都搞清楚，只有这样才会如同小学生学语文一样，每天都能学到新的词，掌握的英语知识才会越来越多，水平才会越来越高。下面举几个典型的例子。

一次听到了 Khmer Rouge，其中 Rouge 一词听不懂。两年后一次听一篇有关美国妇女化妆的文章，其中提到 rouge（口红），这才恍然大悟，原来是“红色高棉”，存在两年左右的问题终于有了答案。

Condition 一词与医学有关的解释一般只作“条件和状态”讲，但在形容人有心脏病时用 heart condition，觉得解释成“心脏条件和状态”都不太通顺。后来从一本新出版的 Longman 词典中，才知道这个词可以直接作“病”解。

听有关菲律宾反对党领袖阿基诺被刺的消息时，不断地听到 tar mac 一词，根据发音找不着，后来请教一美国工程师，才知道是“柏油碎石路”，是从 tar macadam 一词简化而来的。又如一次录下

The peace talks between Iran and Iraq went into square one 这样一句话，根据上下文推测出是两伊和谈没有取得什么进展的意思，但是手头的词典上没有 square one 这个词组，无法确切得知是否听写对了，因此见人就问。后来拿着录音给一个从加拿大回来的博士听，他肯定了我听写的是对的。我并没有到此为止，到处找词典，最后终于在 The Penguin Dictionary of English Idioms 上找到了如下有关 back to square one 的解释：

Back to square one — back to the very beginning of some task or enterprise as a result of a setback. The allusion is to the game of Ludo when a player is sent to square one if he lands on the wrong square.

这样，对于这个词的来历就知道了。知道了就有用，China Daily 1990年7月7日有一个标题是这样写的：

Back to square one on talks over Northern Ireland

又如一次从慢速英语有关经济消息的节目中听写出 derivatives 一词，查词典，其解释为“衍生的，派生的；导数”，找不到与经济有关的解释，不知道指的是什么。直到后来英国巴林银行的职员利森案发后，各种新闻媒介上有关 derivatives 的报导增多，才知外汇或汇率以及股票或股价指数等现货市场衍生出来的金融商品，主要有期货 futures、期权 option trading 和掉期 swap 种类型。

我比较注意总结学习经验，每隔一段时间要回忆一下有什么经验教训和体会。我采用的学习方法没有有形的课本，一开始只有声音，必须“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才能搞清楚录音说的是什么，等到全部录音都听写出来了，才有一个有形的课本，与通常的从有形的课本入手的“正向”方法不同，是“逆向”进行的，故名逆向法。采用逆向法自学英语有很多优点。把经验和体会写出来就是已经出版发行的《慢速英语入门》、《科技英语听力自学要诀》、《英语学习逆向法》、《听力过关技巧》以及《英语新闻广播常用词语选编》等五本书。

从此以后，我经常给别人讲如何学习英语，尤其是1990年以来，经常辅导各个层次的人学习英语，对他们学习碰到的各种问题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对逆向法优点的体会也就更深刻了。

### 1.3 我是在国内学会的

有的人认为我学会英语是因为经常出国。其实我是学会了英语才出国的，不是出国以后才学会英语的。当然，在国外，有很好的学习英语的客观条件和学好英语的可能性。但把可能性转换成现实性，充分利用有利条件，还是要通过自己的努力。不少人一次又一次地出国，但就是没有学会英语。我第二次出国就当翻译了。其实就我本人学到英语知识的多少来说，有时在国内每天学的英语知识比在国外还多。因为在国外，有不少事务性的工作要做，尤其是作为翻译出去，事务性工作就更多，没有更多的时间坐下来学习英语。而在国内，一天下来学上五六个小时，可以学习不少英语知识。一位同事以前认为我是通过出国才学会英语的，后来他和我一起 去荷兰，看到我在国外也是每天坚持听录音，才说：“原来你是这样学会英语的。”

有的人只看到我现在的英语水平比较高这个结果，不了解这个结果是通过怎样的艰苦努力才达到的。于是很容易认为我聪明，记忆力特别好，所以学会了英语。其实记忆力不是天生的，而是后天锻炼得到的一种能力。关于我是怎样通过刻苦努力才学会英语的，

我可以举出三个人的话来说明这一点。一位是我在沈阳工作时的领导，看到我废寝忘食日复一日地苦学英语，对我说：“像你这样学，是要感动上帝的”。另一位是中国电子设备系统工程公司的一位工作人员，她每天上班路过我办公室时总是看到我在听写，很有感触他说：“我没有见过一个像你这样用功学英语的人”。最后一位就是我的妻子，看见我一有空就学英语，录音机哇啦哇啦地响个不停，说：“你怎么这么笨，学了这么长的时间还学不会？”其实别人说我聪明不是一件很光彩的事吗？为什么我不顺着说下去：“是呀！对我来说学习英语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有空的时候听听录音带，写一写，不知不觉就学会了”，从而使别人更认为自己确实是够聪明的呢？因为事实不是那么一回事。有一位看了我《慢速英语入门》初稿的人对我说：“你不应该把自学英语的实际困难如实地写出来，而应该把它说得容易一些，这样读者才有信心来学”。我没有采纳他的意见，因为知识的问题是一个科学的问题，来不得半点虚假。我要如实地把自学的困难说够，以便使读者有充分的思想准备。

而且实践证明，对困难估计得多一些比估计得少一些有利。对困难估计得多一些，就会脚踏实地，不会急于求成。对困难估计不足就会企图在短期内速成，结果半途而废。为了学会英语，我下的功夫是很大的。下面举几个具体的例子：坚持每天听写 A4 的纸 20 页，不达目的绝不休止，晚上开会晚了也要补上。从 1980 年 1 月 31 日到 1983 年 2 月我调到北京为止，三年内写了一柜子的听写记录，用去了圆珠笔芯一把（当时我把用完了的笔芯插在笔筒里，要看看用了多少就能学会英语），听坏电子管录音机 9 部，半导体收录机 3 部，单放机 4 部，翻坏词典两本（因为我不断地在上面写和画）。所以我经常对别人说：“词词皆辛苦”。这是我发自内心的话，并不是什么夸大之词。

## 1.4 刚起步时水平并不高

有人认为我起步听写时的英语水平已经很高了，所以学会了。其实并不是这样，1980 年 1 月 31 日我听写的第一条新闻记录稿如下（括弧内为听不懂的词）：

Iran ' s foreign minister has condemned Canada for helping six American ( diplomats ) escape from Iran. He said the action violated international law and may lead to ( worse ) ( treatment ) for the fifty American ( hostages ) remaining in Tehran. The foreign minister warned that Canada would have to pay for its action. The six American ( diplomats ) ( fled ) United States , embassy in Tehran when Iranian ( militants ) ( seized ) the building on December 4th . The six ( diplomats ) hid in Canadian embassy for twelve weeks and left Iran a few days ago by using Canadian passports , They returned to the United States on Wednesday. In Washington , the state department ( called again on ) Iran to release the remaining American hostages in Tehran. It said they must be freed before any effort can be made to ( improve ) the ( relations )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Iran , The hostages have been held for eighty — eight days.

一共只有 10 来行的记录中，属于生词就有：

condemn、diplomat、violate、treatment、hostage、fled、em- bassy、militant、seize 等

九个。

写出来认得但是听不出来的还有：

worse、call on、improve、relation 等四处。

由此可见我刚起步时的英语水平是不高的，恐怕现在大部分 中学和大学毕业的人都要比我当时的水平高多了。

## 1.5 见缝插针

学习英语要花大量的时间，到哪里去找这么多的时间呢？鲁迅 曾经说过：“时间就像海绵里的水，只要愿挤，总是有的”，用我们通 常的口头语来说就是要“见缝插针”。下面简单介绍一下在各个不 同情况下我是如何“见缝插针”，挤时间学习英语的。在沈阳工作时 我是单身一人，没有家务负担，比较有利于学习。刚开始的起步阶 段，必需“大剂量”地学，用很多时间。所以一般我都提前一个多小 时起床，早饭前学两个小时左右，晚上再学三四个小时，这样每天 至少可以学五六个小时。星期日照常提前起床，从五点半学到八 点半吃第一顿饭，学三个小时。饭后洗澡，九点半开始，一直学到下午 四点半吃第二顿饭为止（北方单位节假日一般只吃两顿饭），晚饭 后活动一个多小时到七点左右，然后再学到十一点，这样总计可以 学习十几小时；其他节假日放几天假就学几天。比方说春节，就一 连学上四天或五天。每个人的具体情况和想要达到的英语水平不 同，并不一定非得每天学这么长时间不可。不过学习的收获与你付 出的劳动成正比。尤其是在起步阶段，每天起码要学三个小时以 上，以期尽快地登上一个台阶。在北京工作期间，我不住在工作单 位，每天从家到办公室，单程需乘 70 分钟左右的公共汽车，来去 约需三小时，业务工作又比在沈阳时忙多了，怎么办？我很快就“自 适应”了，找到了学习英语的时间。首先是早晨五点二十分起床后， 不论是洗漱、做早饭还是吃早饭，都听录音，上班路上还是听录音， 提前一小时到办公室以后，立即查听不明白的词，并把听明白的内 容输入电脑。这样从起床到上班的两个半小时内，一直没有离开过 英语，起码可以顶一个小时吧！下班回来路上还是听录音，吃了晚 饭以后从八点到十点半再学两个半小时，这样一天可以保证能学 三个小时以上。星期天与节假日与在沈阳单身时一样，学十几个小 时。

1990 年单身在南京工作，又有了学习英语的大好条件，在近四 年时间里，把大部分业 余时间用在自学和辅导别人学习英语上，既 提高了英语水平，又积累了一定的教学经验。1994 年初退休以后， 学习英语的时间更多了，每天听（录）两个小时的英语广播，有听不 懂的地方就逐词逐句地抠，不但提高了英语水平和开阔了眼界，也 为退休生活增加了不少 乐趣。

“见缝插针”，就是要把一般人看不起限的无所事事的导碎时 间都利用起来。例如等 车、开会或等待某人到来前的几分钟十几分 钟、排队购物等。根据记忆心理学的原理，对于外语等以机械记忆 为主的内容，及时地利用零碎时间进行复习，效果是很好的。

“见缝插针”还要能“自适应（adaptive）”，也就是要有使自己 适合客观环境的能力。

随着学习的深入和水平的提高,英语学习也就会慢慢地成为自己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项内容,就会感到学习英语是一种乐趣和享受,就会把学习英语的事时时挂在心上,一天不学就好像缺少点什么。有了这种心情,就再也不会强调客观条件了,碰到再不利的客观条件,也不怨天尤人,而会积极地去适应它,利用它,使之成为找到新学习途径的催化剂,登上新水平的转折点。例如我1985年不幸遭遇严重车祸,右腿膜骨骨折,石膏一直打到大腿根,动弹不得,一天到晚在床上躺着,长达三个月左右。面对这种情况,是急燥埋怨呢?还是安心疗养并利用卧床不起的时间学习英语充实自己呢?我选择了后者。开始时只听不写,过了几天,觉得收获不大,要写又坐不起来。怎么办?我试着在床尾系一背包带,拉着它就能坐起来,垫上一本厚词典就可以写了。这样每天就能听写十几个小时,把每天两个多小时的英语广播全部听懂并写了出来。有听不懂的,就打电话请教翻译。结果英语水平又大大地提高了一步。痊愈后与外国人会谈时他们都惊奇地问我是不是在这三个月期间去外语学院进修过。车祸对我来说确实是一场灾难,但却又成了我学习英语的大好时机,所以我把这三个月的听写记录命名为“灾难的结果(The Outcome of a Disaster)”。痊愈后乘公共汽车时再不敢戴着耳机听录音学英语了,几天下来,又觉得每天在路上的三个来小时白白地过去太可惜了,一定要想办法把它利用起来,不久我又找到了新的学习英语的途径。公共汽车上其他乘客用小收音机听汉语新闻广播,我就试着把汉语的新闻逆译回英语去,碰到译不出来的词句,到家或办公室以后立即查汉英词典。这样做上一段时间,不但时间得到了有效的利用,而且还感到是一种有其独特效果的英语学习方法。

出差往往是很多人中断自学的理由,对于我来说却又是自学英语的大好时机。首先是充分利用往返路上大量的乘车时间。出发之前,我就准备好足够的电池和录音带,供路上听,碰到听不懂的地方,车上不便于查词典,就记下磁带的大致位置,到目的地以后再听再查。如果是去开会的话,只要自己不是会议组织者,就一定比在单位时还要空,只要不沉溺于打扑克等一类活动,就一定会更多的时间学习英语。

我们不要低估利用业余时间和节假日学习产生的效果,积少成多,一天按两个小时计算,一年下来不就是六七百小时吗,不就相当于中学的全部英语教学时数的总和吗?几年下来,不就相当于上了大学了吗?

“见缝插针”的另一种重要途径就是把英语学习渗透到日常生活中去,不拘一格,处处学,事事学。只要有了学习英语的强烈愿望和浓厚兴起,工作和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可以成为英语学习的第二课堂。通过这种方式学会的英语与一些特定的环境相联系,因而记得快,记得牢,效果特别好。以下是我英语学习第二课堂的一些实例。

(1) 工作中需要看参考资料时,只要有可能,我就强迫自己看英语的,不看汉语的,以不断地提高自己的英语熟练程度。

(2) 练习用英语写日记。为了学习英语,我从1981年开始练习用英语写日记,尽管写出来的日记如同小学生的日记一样,全是流水帐,但从学习英语的角度看还是有收获的。在记的过程中一定会碰到不少自己不会的英语单词和表达方式,通过查汉英词典或请教别人得到解决,从而可以学会很多英语知识。

(3) 看 China Daily 是一条学习英语的很好途径,尤其是可以了解新的动态和学会一些新

出现的英语单词。国际形势在不断地 发展，科学技术日新月异，新的英语单词层出不穷，看老的词典和 书都不能学到这些新的英语知识，而在 china Daily 上却都有及 时报导。

(4) 向专职翻译学习。除了有问题向他们请教外，参加技术交： 流时我很用心把他们的翻译与我自己的默译进行对比，看看他们 是怎样翻译的，并立即记在本子上。因为我没有系统地学过英语口语，说出来的话不是有错就是照着书本上背的，很不口语化。而翻 译则不同，他们的用语规范，口语化，注意听他们翻译，可以学到很 多口语表达方式。

同样，与外国人进行技术交流时，不论自己是否充当翻译，只 要有了听不懂的地方，就应请对方重复或讲解，以求能学到更多的 英语，千万不要不懂装懂。

(5) 通过看电视学习英语。例如看新闻联播节目的国际新闻时 经常可以在电视画面上见到一些英语单词和标语口号，要很好地 注意学习，不明白立即查词典，一次看不清记不住，重播时再看再 记；再没有把握，看 English Service 时再看再记，这样一定可以学 到很多英语单词。

(6) 走在路上看到各种英语广告和标语，购物时带来的英语说 明书等都要认真地看，看 不懂就查词典。

(7) 即使辅导别人学英语，也可以从中学到不少英语知识。例 如我辅导儿子学习初中英语，也学到了不少东西。此外还可以从初 学者学习中碰到的难点和提出的问题中受到很多 启发，我书中不 少内容就是这样积累起来的。例如“听写结果对吗”一节就是一位 同事向我提出来的：“没有人指导，光靠自己一个人听写，不会听歪 吗？”我觉得他的问题提得好，就不断地思考并写出了专门的一节。

只要坚持不懈地这样去学，英语水平一定会有很大的提高。有 时可能会使别人感到惊 讶：为什么自学竟能学到这个程度！例如 一次与外国人进行技术谈判后他们起草了一个会议纪要给我看， 我看后发现了一些拼写和语法上的差错，他们感到不可理解：为 什么钟先生的英语水平这么高！我回答说我的英语水平并不高，只 不过是学习过程中坚持一丝不苟，精益求精罢了。随即我举了下面 的例子：我在北京陪一个外国人游览长城，他非常熟悉长城的情 况，长城的兴建和整修过程，多长多宽等等，说来头头是道，而作 为 中国人的我却不能准确他说出来。这种事看起来很奇怪，其实很正 常。因为我从小就知道长城，没有把它当回事，而外国人在去游览 之前，详细阅读了有关长城的各种小册子，所以就 如指掌。学习 英语也是这样，没有机会进外语学校学习的人也是可以学会的。如 果在学习过程中坚持一丝不苟，精益求精，甚至还有可能精通某 一点，这就是“入门既不难，深造也是办得到的，只要善于学习，善于 用心罢了（毛泽东：《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的道理。

## 1.6 乐在英语中

有人在了解了我的自学过程以后认为这样自学大苦了，对身 体不好。其实不少人在玩 上是肯下苦功夫的，有时真到了废寝忘食 的地步。我自己也是一样，在下决心自学英语以

前，晚上业余时间经常打扑克和下棋，一玩就是好几个小时，过后躺在床上脑子安静不下来，久久不能入睡，节假日有时甚至玩通宵。现在回想起来，不知道虚度了多少宝贵的大好时光。说到对身体的伤害，由于睡眠不足，第二天上班时头脑昏昏沉沉。玩的时候有的人抽烟一支接着一支，室内烟雾弥漫，即使对于不抽烟的人来说也不知道被动地吸入了多少烟，对身体的伤害是可想而知的。这样的业余生活又是多么的空虚和无聊！而利用业余时间进行自学，能使自己不断地学到新的知识，激发起更强的求知欲，催人上进，因而是很意义的。用听写的方法学习英语，由于注意力高度集中，但却又不需要绞尽脑汁地像解数学难题那样地去冥思苦索，其效果很像书法与钓鱼，对身体还有一定的好处。有时一天紧张工作过后，脑子昏昏沉沉，躺在床上很长时间不能入睡。但是如果临睡前能听上一段时间的英语录音后再休息，则可以很快入睡。此外，生活和工作中不免要碰到一些不愉快或苦恼的事，心中闷闷不乐或忿忿不平，想摆脱也摆脱不了。此时也可以用听写英语录音的办法去把自己的注意力集中在英语上，从而摆脱苦恼的事。所有这些，都是有利于身体健康的。

我们从现实生活中可以看到一些没有奋斗目标，一天到晚无所事事的人，过一天算一天，觉得日子过得很慢，甚至厌倦生活。相反，如果一个人有明确的奋斗目标，每时每刻都感到有干不完的事在等着，就会感到生活很充实，而且每干一件事情都能看到自己的劳动成果，都能享受到胜利的喜悦，对自己和未来一定会充满信心。人的一生很像体育竞赛，创造出新的记录只是一瞬间的事，但在这一瞬间的后面都积蓄着长时间的艰苦努力。

有的人认为我这样一天到晚苦学苦钻英语，生活也大单调和太枯燥无味了。学习英语，尤其是自学，刚开始的时候确实是很单调和枯燥无味的，是一件“苦差事”和“负担”，很难说是一种乐趣和享受。但只要踏踏实实一步一步地坚持下去，付出一分努力，必然会有一分收获，英语水平就会有一分的提高。多一分英语水平，就会多一分用途，多一分用途就会多一分喜悦。从基本上听不懂开始，不断进步——通过听写可以基本听懂、只听不写也能听懂、一边干活一边听也能懂、脑子里从英语到汉语的翻译过程渐渐少了、能直接从英语听懂了、可以听懂各种特写节目了、可以听懂 Standard English 了、可以与外国人自由交谈了、可以担当口译任务了等等，每前进一步都有一层新的喜悦。如果说在起步阶段苦苦地听写录音时是你为英语服务，是负担和苦恼的话，那么当你掌握了英语并在工作和生活中应用英语时就是英语为你服务，是一种乐趣和享受了，它为你打开了一个新的了解世界的窗口，心里一定会有 一种说不出的喜悦，过去的辛劳都没有白费，都有了报偿。

在改革开放的今天，英语的用途是与熟练程度成正比的。比方说到了能如同看汉语资料一样地看英语资料的时候，你就能及时地、准确地了解国外的动态；到了能听能说的时 候，你所得到的信息绝不是需要假口假耳于人才能与外国人交流思想的时候所能比 拟的。下面以笔者在某设备引进过程中对遥测方案的改进为例来说明这一点。这个设备是某公司制造的，它的遥测系统只能监视 1000 公里左右，而我们要求能监视 2000 公里左右。为此，我们要求该公司专门研制一套新的遥测系统，研制费用为五万美元左右，并据此正式签订了合同。所有参加谈判的人都同意这样做，好像除此没有别的办法。但在合同生效后的一次技术会谈中，我兼任翻译，该公司的人员在讲解遥测系统时，无意中提到每一部机器上有一个每秒闪一次的信号。我问这个信号有什么用，他回答说，这个信号是本站告警用的，与遥测系统无关。但我心中产生了利用这个信号的念头，并抓住不放，提出用这个一秒一中断的信号去控制遥测信号，从而使原来只能监视 1000 公里左右的系统扩展成能

监视 2000 公里。对方的技术人员一开始认为他们的设备已经在世界上安装了几万公里了，没有听说过可以这样做的。他们拿来了一大堆资料并找来了研究所所长和我讨论，最后被我说服，从合同中去掉了这笔研制费，一下子就为国家节省了五万多美元。从抓住对方说的机器上有一秒一中断的一个信号到双方一致同意从合同中取消这个研制项目，前后不到两个小时。在这个过程中，我的英语水平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就技术本身而言，我提出来以后中方不少人马上就明白了。但是他们英语水平低，听不懂也说不了，无法得知有这个信号，更谈不上去利用它了。类似的问题通过不懂技术的翻译也是很难发现和解决的，因为对方是在无意中提到这个信号的，它确实与要讨论的遥测系统无关，一般翻译不一定抓得住。即使抓住了翻给懂技术的人听，技术人员再提出利用它的可能性与对方探讨的话，双方要讨论的就是一个没有现成先例的带有一定创新程度的问题了，对于不懂技术的专职翻译来说，很难准确地表达，几个来回以后，对方一回答说不可能，也就只能作罢了。现在，按照我意见修改的设备已经很顺利地投入使用了。每当我忆及此事，心中总有一种满足感：“往日的辛劳并没有白费，我再也不是口袋里装纸条的中国高级工程师了”。所以每当有人问我：“你这样长年累月苦苦地学英语，值得吗？”，我总是引用这个例子回答说：“仅就一次引进工作能为国家节省这么多外汇，我花再长的时间去学外语都是值得的，何况外语的用途还远远不止这一点呢！”

## 1.7 收获英语外

学会了英语，收获当然首先体现在英语本身的用途上。掌握了英语，就是掌握了走向世界和通向高科技的最有用的工具，仿佛使自己多了一双眼睛和一副耳朵，可以直接接受国外的新技术和新知识，视野和业务能力会达到一个新的境界。但是收获还表现在英语外，例如：

(1) 极大地提高了自信心。我 45 岁时开始学习英语口语，困难很多，摆在我面前有两种可能性：不是我打败困难，学会英语，就是困难打败我，放弃英语。当听到了各种“年纪大了，学不会”的议论时，当时我的信心并不是很大的，是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去学的。由于我承认困难，不求速成，扎扎实实地学，终于学会了。英语水平进步之快，有时连我自己都感到难以相信。一开始时我只企求能听懂英语技术讲解，根本没有能说和当翻译的奢望，但是后来居然达到了。这就极大地提高了我的自信心，树立起“我并不老，新东西完全可以学会”的信心。有了这样的信心，才能在 52 岁以后学会并熟练掌握电脑，57 岁成功地研究了记忆，总结写出《好记性的诀窍》、《巧用电脑打字机》、《巧用电脑写作》和《巧学巧用五笔字型》等书。反过来，如果当时下的功夫不够，没有学会英语，其后果将是不可设想的：首先是没有学会英语，掌握不了通向世界和高科技的工具，因而也就不可能跟上飞速发展的改革开放形势。更可怕的会从此产生“老了，记忆力减退了，新的内容学不会了”等消极思想。一旦此种悲观的思想在自己脑子里占了主导地位，就会停止学习新的知识，就不可能有以后学电脑、研究记忆和写作方面的成功。人们经常说“一步领先，步步领先”，“一步落后，步步落后”，“成功与不成功之间往往只差一步”等等，是有一定道理的。

(2) 在总结出英语学习逆向法与出版有关这种方法的书籍过程中，极大地提高了自己总结归纳的能力，写作与表达的能力。

(3) 掌握了英语以后，可以指导别人学习。十几年来，每当看到有人在我辅导下，英语水平迅速提高时，总感到由衷的高兴。应该说这是另一种收获，另一番享受。

## 二、一定要学会英语

很多人苦苦的三番五次学英语，但是始终没有达到预期目的。形成这种局面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是从学习者本身找原因，无非是决心不大、信心不足和方法不当。

### 2.1a 英语的用途[1]

学习英语决心的大小与对英语用途的认识有关。如果认为“不出国用什么英语”、“中文资料都看不过来，哪里还有时间看英语资料”和“周围的人大都不会英语，自己不会无所谓”等等，就不可能重视英语学习，学生有了这种思想，就会勉强应付，以通过考试作为学习目标，考试结束，英语学习也随之结束；在职人员有了这种思想，虽然在形势影响下也可能学习英语，但碰到一点困难，就会停止或放弃。如果认识到英语是我们了解世界和让世界了解中国必不可少的工具，就会下决心一定要学会英语。

#### 1. 对外交流需要英语

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国际间交流越来越频繁，中国人出国和外国人来中国正逐步成为平常事。随着中国经济与世界经济的接轨，这种交往还会急剧增加。国际交往中使用得最多的是英语，飞速发展的国际交往与比较低的外语水平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正是在这种形势的推动下，人们正在以极大的热情学习英语。

例如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来华旅游的外国人越来越多，他们需要与普通的中国人进行接触与交流。正如有的来华旅游者反映的“中国地大物博，风景秀丽，是旅游者最有话与本地人说的一个国家，可是又是最找不到人（普通老百姓）说话的一个国家。”他们的这个说法难道不是从另一个方面说明英语是很有用的吗？各行各业的普通老百姓从实践中已经认识到这一点，他们学习英语的积极性空前高涨，旅馆服务员在学，出租汽车司机在学，个体商贩也在学。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普通老百姓出国旅游必将越来越多，届时人们对于英语重要性的认识还会上升到一个新的高度。

#### 2. 不出国也需要英语

说到对外开放和对外交流，人们往往容易与出国联系起来。出国需要英语是不言而喻的。需要说清的是在改革开放的今天，在国内也同样需要英语。如果只是从出国需要英语去动员别人学习英语，效果不一定好，因为在目前条件下，毕竟不是大多数人都有出国

的机会的。下面是一位曾经出过国的大学老师动员同学重视英语学习时的对话：

老师：“你们要好好学习英语，以后出国时有用。”

同学：“我们出国的可能性很小，学不学无所谓。”

老师：“即使是百分之一的可能性，你也要努力学，万一这个百分之一落在你的头上时你就有准备了。”

这位老师对于英语重要性的认识是基于他出国时的体验而发的，并且认为即使只有百分之一的可能性也要做好准备。这样的动员似乎是很积极的，但是同学们听了他的话，学习英语的劲头并没有提高，因为老师的论据仍然是建筑在“一出国才需要学习英语”的基础上的。

随着近年来世界范围的信息高速公路的高速发展，世界进入了信息社会和网络世界（1997年世界经济论坛会议语），地球显得越来越小，国内和国外的界限变得不大清楚了。从一定意义上讲，可以说国内就是国外。例如随着Internet网上多媒体（文字、声音和图像）的World Wide Web（即www）的出现，各种虚拟（virtual）事物层出不穷。只要有一台电脑和相应的软件，加入网上的虚拟大学（virtual university），用不着出国就可以上国外的大学并获得学位；在网上进行虚拟旅游（virtual tourism），足不出户就可以周游世界。由于电脑空间（cyberspace）里信息极其丰富和详细，在电脑上进行虚拟旅游后对于世界名胜古迹的了解和印象可能比实地到过的人还要深刻和全面，真是“秀才不出门，全知天下事，立知天下事”。

但是所有这一切都离不开英语，因为网上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信息是英语。Internet网上各种信息名目繁多，五花八门，网点配置错综复杂，犹如一个信息迷宫。面对电脑键盘，用什么指令进入这个迷宫，在不断变化的屏幕英语显示面前，怎样一步一步进行下去，都要在动态搜索过程中实时做出判断。很显然，要做到这一点，没有比较高的英语水平是不行的。英语水平不高的人进入Internet网，在纷繁的英语屏幕提示面前，边查词典边分析语法，刚开始时也许还能勉强进行几步，用不了多长时间就会胡乱击键，搜索到那儿算那儿，在资料的大海里随波逐流，听天由命。其结果不是找到需要的信息，而是淹没在信息的汪洋大海之中，他们对于Internet的热情也就随之减退。此外还有一个费用问题。Internet网的资料检索是联机在线进行的，占用一分钟要交一分钟的费用（即使所检索的资料免费，占用的通信线路的费用总是要交的）。所以只有具有较高的英语水平，面对屏幕上的英语提示，一看就懂，才能在最短的时间，花最少的费用就能到达合适的网点，找到的合适资料，尽情享受高科技带给我们的乐趣。

### 3. 不搞高科技也需要英语

不少人认为只有在国内搞高科技的人才需要查阅国外的英语资料，从事一般科技工作的人就不一定需要了。其实这是一个极大的误解。

一般说来，我们中国不仅仅在尖端科技方面落后于外国，在一般科技方面也远远落后

于外国。任何从事非尖端科技工作的人要想在自己的专业方面有长进，也必须懂得英语，以便及时了解国外的动态，吸取其先进经验。就拿各个专业科研工作必然要碰到的技术体制和应用标准来说吧，由于长期落后，我们只能在丰富试验和实践的基础上逐项确定体制和标准，而往往是实行“拿来主义”，把国外行之有效的体制和标准翻译过来，根据已有的经验稍加修改就在国内推行了。国外制定这些体制和标准是有一个过程的，每冲体制、每项标准，甚至每一个技术术语的背后都有丰富生动的背景材料。我们在“拿来”这些体制、标准和术语时，往往是60年代、70年代和80年代的没有吃透，90年代的又来了，真是“拿不胜拿，哪里还来得及把与这些体制、标准和术语有关的丰富生动的背景材料也一并介绍到中国来呢？所以要想真正搞清楚每一种体制、标准和术语的来龙去脉，只有去看那些没有翻译成中文的外文背景材料，舍此没有其他途径。在实行这些从国外引进的体制、标准过程中，一定会碰到各种各样的问题。此时又需要参考英语资料，看看外国人在实施这些体制与标准过程中有没有碰到类似的问题，如何解决等等。

国外制定各种体制和标准的人也是和我们一样的普通人，工作中也会有疏忽和差错；随着科技的发展，体制与标准也需要随之更新。所以我们在实行各种“拿来”的体制与标准的时候，尤其是在碰到各种问题对其准确性发生怀疑时，除了积极地在实践中进行探索外，最好是详细阅读与之有关的各种外国资料，看看是不是“拿来”的某种体制或标准本来就有误。笔者在长期的实际工作中多次碰到过此种问题，无一不是在详细地阅读了英语资料以后，对“拿来”的体制或标准加以改造，使之适合中国情况以后才得到圆满解决的。对外开放以后，有机会询问那些体制和标准的制定者并告之我们对其进行改造的情况，他们也都承认原体制或标准有误，改得对，改得好；对他们也是启发。所有这一切，离开英语是根本办不到的。

## 2.1b 英语的用途[2]

### 4. 不从事科研工作也需要英语

在说明了国内从事一般性科技工作需要英语的问题以后，有的人又会说只有从事科研工作的人需要英语，从事一般性工作，（例如施工和维护等等）不一定需要英语，这也是一个很大的误解。

正如前面所说的，国内一般工程技术的体制、标准和术语等等，都是从国外“拿来”的。一般情况下，我们中国人在施工和维护中所碰到的问题，尤其是技术难题，外国人大都碰到过，解决过，一般情况下都会有文章发表。不少从来不看外文资料的人有一种误解，认为外文资料只与科研有关，与施工和维护有关的外文资料是找不到的。其实不然。笔者从事一般的通信工程设计和施工近三十年，所用的技术比国外同期的要落后10年至20年。每当工作中碰到难题，都能在外国的书刊中找到相应的答案。问题在于这些问题的答案散落在浩瀚的外文文献里，要想在需要的时候找到它们，要靠平时的积累。也就是说，平时没有碰到难题时就要注意阅读与所从事的技术有关的书刊。只有这样，碰到难题才知道到什么书刊里去找。

国内的科技界和翻译界，把注意力集中在尖端科技上，国外有点进展，就千方百计地

找到资料并译成中文，使得不懂外文的人有可能通过阅读中文资料获得一些国外进展的信息。可是有关一般性科技问题的英语书刊的情况就不同，对它们的历史情况和近期进展感兴趣的人不多，没有人去收集并把它们翻译成中文。这种局面对于那些从事一般性技术工作而不懂英语的人来说是一个不幸，在他们前进道路上留下了一大堆未知数和空白，给他们深入理解和掌握某一项技术造成了很大困难。他们只能望“洋”兴叹，可望不可及。但是对于掌握了英语的人来说，这种情况却可能是一个发挥自己聪明才智的大好机遇。例如在看了有关某个体制和某项标准的外文资料以后，搞通了它们的来龙去脉，你就可能比别人懂得多，而且很可能是国内为数不多的真正搞懂的人中的一个。别人解决不了的问题你能解决，别人不明白的问题你能说明白，别人预见不到的问题你能预见到（其实可能是从外文书刊上看来的），如此等等。你可能会被那些从来不看外文书刊的同行视为能力和智力过人。如能在搞通的同时结合我国的具体情况加以改造，可能还有所创造。

从事一般性技术工作的人一定要树立起这样的信心：在一般技术性工作中英语的用途也很广。因为落后的中国工业界，往往参考某项国外设备进行研制，把某设备做出来以后还来不及总结和 提高就需要转去搞别的项目的研制了，来不及替施工和维护人员 预备有关某一个产品或某一项技术的比较完备甚至是起码的材料。谁要想搞清楚某一个 问题，或者对于某一个中文资料的内容有怀疑，需要澄清，或者发现了某些规定和做法（往往是参考国外的做法而制定的）不对或不完善，需要加以纠正、完善或提高时，几乎无例外地都要求助于外文资料。有时甚至于需要从他们最原始的文章看起，逐年看过来，才有可能搞清楚某个问题的来龙去脉，纠正某个错误概念或错误标准等等。从这个意义上讲，是不是可以认为在非尖端科技领域里发挥英语作用的余地比尖端技术领域更大一些呢？笔者在长达二十多年的通信工程设计和施工中坚持结合工作中的问题学习和应用英语，深深体会到，对于从事一般性技术工作的人来说，如果想做一个明白人，而不是人云亦云，亦步亦趋，以讹传讹的人，就需要参考英语书刊；如果想在自已普通的 技术工作中有所前进和创造的话，也需要参考英语资料。结合工作经常阅读英语资料，就比不阅读英语资料的人多了一双眼睛，多一副耳朵，就能“秀才不出门，全知天下事”，就能把外国人的实践结果借鉴过来，因此就能比不阅读英语资料的人聪明一点，就能事半功倍；如果拒绝或不能阅读英语资料，对于一些问题的理解就比较肤浅，可能会花大量的功夫去解决别人已经解决过、并有文章发表的问题，结果事倍功半，而且可能走弯路。

也许有的人会说不是也可以通过阅读中文的资料达到以上目的吗？科技人员通过看汉语的资料了解国际动态有三个不足。一是不及时。目前国际的科技发展很快，等到翻译成汉语时已经不是最新动态了。二是不能很准确地表达出来。因为既然是最新动态，一般都是一些新的概念和进展，懂技术的人去看也要动一番脑筋才能明白，有的东西（尤其是一些新出现的技术可能没有现成的汉语译名）不懂技术的翻译是不可能准确地表达出来的（对此我们不要苛求他们，因为他们不是搞技术的，而且今天翻这个，明天翻那个，五花八门，不可能门门都懂，都翻得准确）。三是你所需要的内容可能根本没有人去翻译。因为科技发展到今天，门类实在太多了，各种文献犹如汪洋大海，只能翻译出一些大多数人感兴趣的处在科技发展前沿的东西，你所从事的工作所需要的外文资料可能就没有人去收集，更谈不上译成汉语了。

有的人说“中文的资料都看不过来，那里还有时间去看英语资料”这种看法是很片面的。有这种看法的人大都是因为英语水平比较低，始终停留在痛苦的“学习”阶段，没有

进步到愉快的“应用”阶段，从未尝到过懂得英语的甜头，所以才说英语没有什么用。如果说有的人确实通过阅读中文翻译资料而有所启发和收获的话，要记住：这些中文资料必然是通过一些负责任的、既懂英语又懂专业的人翻译出来或写出来的。作为一个具有大学以上学历的人来说，为什么你不应该成为这样的人，去为那些没有机会学习英语（大学文化程度以下）的人准备一些准确的材料呢？要知道，隔行如隔山，不懂专业的翻译是很难把英语科技文章翻译得很准确的。为了帮助他们把文章翻译准确，你也必须具有相当的英语水平，而不是一个拿着词典才能看书的人所能胜任的，所以说，帮助不懂技术的翻译把需要翻译的英语资料准确地译成汉语是每一个具有高等教育学历的人的一项不可推卸的责任。

也许有的人会说“我不会英语工作不是也搞得很好吗？”是的，不少不懂得英语的人本行工作干得很出色。但可以肯定他说，如果能用英语的话，一定会搞得更出色。掌握了英语，就等于比不懂英语的人多一副耳朵，多一双眼睛，可以大大地扩大自己的视野，极大地提高自己的工作能力。我们经常讲要追赶世界先进水平，但是世界先进水平是什么？我们自己处在什么水平上，相当于发达国家什么年代的水平等等，都与能不能直接（不是假手于人的间接）获取国外的科技信息有关。有的人根本不知道世界水平是什么，自己所搞的科研相当于国外什么年代的水平，就妄自尊大，宣称处于世界先进水平。他们这样做，如果不是无知，就是有意欺骗。有很多东西，别人早就搞过了，并且有根详细的文章发表，如果能找来看，一定能大大地加快科研和解决问题的速度。由此可以看出，如果能结合自己的业务工作学习和使用英语，不但英语水平能够提高，业务工作也一定会搞得比别人出色。“机遇偏爱有准备的头脑，一旦有了涉外业务（出国或与外国人进行交流等等），就很有可能会落到你的肩上。而且一定会在从事涉外业务的过程中，深深感到平时所付出的艰苦努力都是值得的。学习英语，应该有“宁肯学了没有用，也不要到了用的时候后悔没有学”的思想，应该“时刻积极地准备着”，而不要“时刻消极地等待着”。

## 7. 英语的其他用途

英语的用途绝不局限于上述几个方面，它的应用范围广泛得很。例如可以作为自己的专业，教英语。由于改革开放形势的需要，社会对于英语人才的需求量与日俱增，学会英语以后即使不去做英语教师，起码也可以辅导别人学习英语。随着社会的发展，对于下一代人的英语水平的要求也会越来越高。不少大学毕业的父母，可以辅导孩子学习各门功课，就是辅导不了英语。这种情况是时代造成的，但是不能成为永生的遗憾。应该抓紧时间学习，即使是与儿女一起学习也无妨。

## 8. 不会无所谓与会就有所谓

不少人看到周围大多数人的英语水平与自己差不多，显不出自己的英语水平低下，该晋级晋级，因而认为“会不会英语无所谓”。这种看法是不全面的，其实正是因为周围的大多数人不会英语、如果自己有一定的英语水平，就一定会有用武之地。而且劳者多能，在用英语的过程中水平还会不断提高，令那些认为“会不会英语无所谓”的人感叹不已，自己也会越来越感到“会英语有所谓”。

## 2.2a 一定要学会英语[1]

在认识到英语的重要性并下决心学习英语以后，但又缺乏信心，认为“自己智商低”、“英语环境差”和“毅力不强”，难以学会英语；尤其是在初次学习失败以后就更认为英语实在太难学了。其实这些顾虑都是不必要的，只要努力，方法得当，是一定能学会英语的）

### 1. 智商低不是理由

读者在阅读了以上笔者与其他人学会英语的过程以后，一定会得出“别人能学会，我也能学会”的结论。是的，你能学会。因为智力正常人的脑子有无穷的潜力。

学习英语主要靠记忆，记忆的载体是脑神经细胞。传统的神经解剖学认为人脑大约有 140 亿个神经细胞，但新的研究表明，大脑约有 10000 亿个神经细胞，其中至少有 1000 亿个神经细胞是互相发生连接关系的。不论取哪个数，都表明脑子的潜在记忆能力是很大很大的。可是人一生不论如何用脑子，也最多开发几亿个（或十几亿个）脑神经细胞，其他 130 亿个（或 990 亿个）神经细胞，则是与生同来，与死同去。正因为这样，不少科学家认为人脑的结构和功能是迄今为止宇宙中已知物体中最复杂的，它本身就好像是一个小宇宙，可以不断地开发，永无止境。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的一位教授说：“倘若你一生好学，那么你脑子一生中储藏的各种知识、将相当于美国国家图书馆藏书的 50 倍。”也就是说，人的脑子里可以容纳 5 亿多本书的知识。虽然目前已经能够从亚分子水平上对脑子的作用机理进行研究，在过去 10 年内对于脑子的研究成果比过去几千年还要多。但是脑子的许多功能问题仍然是不解之谜。例如美国新墨西哥州有一位叫梅茨的小男孩，三岁以前很正常，快四岁时患一种奇怪的脑炎症，每隔三分钟发作一次，不得不进行左半脑的切除手术，切去了一半的大脑皮层，五年多以来，他和正常的孩子一样上学，各方面的表现都很正常。按照传统的见解，左脑是分管音乐、诗歌和数学的，他的左半脑已经完全切除了，似乎他在音乐和数学方面的能力应该比较差。但是实际上他在这两个方面都很正常，他喜欢上钢琴课，数学成绩优良（详见 National Geographic VOL. 187, NO. 6 JUNE 1995 Quiet Miracles of the Brain 一文）。所有这一切都为左右半脑分工的传统见解所无法解释，看来左右半脑之间存在着某种我们所不了解的信息传输方式，人的脑子具有极大的可塑性，后天的刺激（学习）可以改变脑子神经细胞之间的连接关系，可以使某一部分脑细胞得到充分的发展。

由此可见，脑子有无穷的潜力，不要轻易地把没有学会英语简单地归结为“智商低”。每当听到有人把自己英语学习成绩不理想归结为“智商不高”时，笔者经常用“智商不高的人才适合学英语”的话语去鼓励他们。如果说学习数理化需要严密的推理能力和不断地问为什么，掌握其精神实质和会灵活运用的话，对于大部分以英语为工具（即不以英语为专业）的人来说，学英语时只要知道是什么就可以了，并没有更多的推理和逻辑过程，只要把书本上的内容都学会了（即使是机械地记住也无妨），就可以基本上达到目的。

世界上万物都有差别，所以应该承认人脑先天有好坏之分。如何鉴别脑子先天的好坏是学术界争论不休的课题。恐怕大多数人都同意以下看法：脑子先天条件特别差和特别好的人只是少数，大多数人处于中等水平，即智力正常。作为一种积极进取的思维方法，

我们不妨认为自己脑子的先天条件处于“中等水平”，不如“上等水平的人”，并以此时时鞭策自己：“先天不如别人，后天还不赶快努力”。并由此下足决心，如果先天智力水平属“上导”的人学一小时，你就学两小时，付出比他们多得多的努力，以弥补自己先天的不足。力争多开发一些，做到在现实的智力水平方面赶上他们。只要抱这样的积极态度，你就一定会有所成就，说不定还有可能超过那些先天处于“上等水平”的人呢！更何况说不定你是先天条件处于“上等水平的人”，如果你能加倍努力，岂不是更能取得非凡的成绩吗？

再说，笔者这里所说的“学会英语”，并不要求读者成为英语大师，能用英语流利地表达自己的思想（或写作、或演说），而仅仅要求学会已经写在书上或已经录在录音带上的内容。水平高的人已经把需要学的内容都准备好了，你只要照着学，模仿着说，难道还学不会吗？笔者经常用这样的话鼓励那些缺乏自信心的人：“难道你就笨到连别人已经写好的内容都学不会的地步了吗？”

## 2. 毅力差不是理由

有的人把英语学习成绩的好坏归结为毅力的强弱。这种看法是不全面的，甚至可以说是因果倒置的。因为毅力不是天生的，而是在不断克服困难的过程中锻炼出来的。所以每当有人认为自己毅力不强，对学习英语缺乏信心时，我总是鼓励他们把“毅力不强学不会英语”的看法换成“毅力不强就学英语”，即把学英语作为培养和磨练毅力的一个好机会，做到英语水平和毅力双丰收。对此作者有深切的体会，在刚起步听英语录音带时，一分钟的录音带要花一个小时左右才能听懂，困难很多，进步不大，不时冒出打退堂鼓的念头。为了及时提醒自己，专门制作一个写有“坚持就是胜利”字样的牌子，作为座右铭，放在桌子上。每当感到花的功夫不小，英语水平提高不大，想放弃不学的时候，只要一看到它，就会重新鼓起学习的热情和信心。用逆向法学习英语时间久了的人都有这样的体会：学习时间长了，对于所用的纸、笔、收录机、词典等等“有很深的感情。只要一看到这些东西就想学，手指头一接触收录机的键，精神就会振作起来。在这种情况下，学习已经成为自己的一种乐趣和追求，欲罢不能，哪里还需要毅力去支撑呢？

毅力不足的最明显例子就是学习中的冷热病。需要用英语（与外国人进行技术交流、职称评定中的英语考试等）的情况碰多了，你或许会想，要是自己的英语水平比较高，能“听”、“说”英语该有多好。由此也可能激发起学习英语的很高热情，一时间下的气力很大，每天学上好几个小时。学上一段时间，碰到一些困难，或者与国外的技术交流活动也可能已经告一段落，客观上对英语“听”、“说”的要求不像早先那么急了，或者技术职称已经获得，学习的劲头可能也随之下降了。只有等到下一次再与国外进行技术交流或又受到别的外界刺激时，才又萌发出加紧学习英语的念头，再一次重复这个过程。这就是我们经常可以见到的“用时很着急，过后又放松”的学习英语的怪圈。在对外日益开放的今天，我们要有“平时要为用时着想，宁肯学了用不上（从广义上讲，不可能用不上），也不应该用时后悔平时没有学”的指导思想。只要抓紧时间学习，持之以恒，什么时候开始学习都是来得及的。即使人到中年，也可以学会英语口语。

于任何事情，没有明确的目标和一定的压力，都不可能干好，学习英语也不例外。有了明确的目标，才有明确的前进方向，才能感到自己的不足，防止骄傲自满和停步不前。

随着与明确的目标之间差距的日益缩小，会感到自己的进步，从而鼓起更大的学习热情。

目标分为两类。一类是英语水平方面，例如要在一年之内，达到能听懂慢速英语新闻广播的程度；另一类是以某一个人为自己努力追赶的目标，时时以他为榜样。由于后一类目标很具体，可操作性很强，对于自己的激励作用很大。

目标订出来以后，就要自己强迫自己执行，自己对自己施加压力。整个自学任务是通过一天天的努力去完成的，没有碰到不可克服的困难，一定要完成每天的学习任务。因故没有学，作为对于自己的“警告”，事后要加倍补上。不少自学者的实践表明，只要有一天因为有一点“特殊情况”而放松对自己的要求，没有完成自己规定的学习任务，就会在思想上打开一个缺口，成为以后效法的“榜样。”，最后导致半途而废。

俗话说：“有志者立长志，无志者常立志”。我们应该做一个“立长志”的有志者，而不要做一个“常立志”的无志者。

作为以上讨论的一个补充，下面介绍一个发人深醒的实例)笔者曾经碰到过一位屡攻英语不下的科技干部，每当说起为什么自己英语学习成绩不理想时，总是以“毅力差”和“智商低”作为理由，而且久而久之，他也真这么认为，并不只是在嘴上说说而已。可是他在打扑克上所表现出来的毅力和智商是超人的。到了节假日，可以通宵达旦地打牌。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是“只要一坐到桌旁，也不知道从哪里来的劲头，几个小时，十几个小时，不知不觉地就过去了，一点倦意都没有/这是何等强的毅力呀！一般人能做到吗？！可是为什么学习的毅力就很差呢？难道毅力也是分类的吗？他在打牌上表现出来的智力也是超群的，再新的扑克牌，玩一把以后就能知道大小鬼在谁手里，实在令人不解。原来是他在牌上做记号的结果。新牌第一次启用时，他认不得。在第一把出牌的过程中，趁别人不注意之际，他把这两张的背面稍稍弄脏一点点，第二次再发牌时他就知道大小鬼在谁手里了。由此可见，他在打牌上是多么地动脑筋呀！所以一个人只要对所从事的事情有浓厚的兴趣，就会毅力大增，乐此不疲，就会激发出极大的聪明才智。不但可以做出一般的成绩，而且有可能超过一般人的水平。不过最好把自己的聪明才智用在学习和工作上，而不要用在消磨时日的打牌或打麻将上。

## 2.2b 一定要学会英语[2]

### 3. 只怪努力不够，方法不当

有的人很想学英语，但往往过分强调困难，埋怨主客观条件不好，而不是从自己主观努力上找原因。各人所处的主客观条件是不同的，难道你就那么倒霉，各种不利于学习英语的主客观条件都被你赶上了？别人就那么走运，各种有利于学习英语的主客观条件都被他们赶上了？不可能的。

只要认识正确，采取积极进取的态度，主观努力，不但有利条件可以充分发挥，不利条件也可以转化为有利条件。笔者辅导过一位在基层单位工作的大学毕业生。在校时她的英语水平很一般，基层单位学习英语的客观条件也不如毕业后考上研究生的那些同班同

学。但是在认识到英语的重要性以后，从主观努力入手，抓紧时间苦学苦钻，英语水平提高很快。一年后笔者请她来与在读研究生交流学习英语的体会，在座的研究生们都感到她的英语水平比一年前在校时提高多了。

信息化和网络化的社会与现代化的传播媒介和视听设备把地道道的英语带到了每一个角落，为学习英语创造了前所未有的有利环境。从一定意义上讲，“国内就是国外”，“外籍教员”无天在你身旁，就看你利用不利用。

所以应该树立起“不怪天，不怪地，只怪学习方法不当，努力不够”的思想。

#### 4. 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无论是对于在校学生和在职人员来说，如果想学习英语，就要抓紧时间，争分夺秒地学，因为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在抓紧时间的问题上有一个正确对待“昨天”、“今天”和“明天”的问题。

有的人在萌发出学英语的念头以后，总是后悔自己“昨天”为什么没有抓紧时间学，从而感慨万分，说什么如果“昨天”要是学了的话，“今天”的英语水平就很高了，可以很顺利地阅读和“听”、“说”英语了。但是“今天”怎么办呢？往往认为“今天”的事情大多了（或功课大多，或本职工作大忙，或家务负担太重等等），抽不出时间来学，因而也就没有从“今天”学起的决心和紧迫感，盼望“明天”出现了学习英语的大好时机以后再学。应该承认，不论是在职自学者还是在校的学生，当前的工作和学习任务一般都不轻松，家务劳动也不少。但“明天”是不是一定就会比“今天”轻松些呢？不一定。说不定“明天”比“今天”还要忙。“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一晃就是一年。正如你“今天”后悔为什么“昨天”没有抓紧时间学一样，“明天”你也会后悔的。与其不断地后悔，不如“千里之行，始于足下”，立即动手，“今天”就学（这里所说的“今天”不是泛指目前的一段时间，而是指你萌发出要学习英语的那一天），不要等到有了什么“黄道吉日”的“明天”再说。一年365天，一天24小时，对谁都是平等的，对于善于利用时间的人来说，工作再忙、家务劳动再多，总还是有空隙的。抓住这些空隙，见缝插针学英语，不后悔“昨天”，不虚度“今天”，不坐等“明天”，是我们在对待时间问题上应有的态度。

制定并实现学习计划是有效利用时间的一个重要方面，有了学习英语的紧迫感并开始学习以后，需要制定长期、中期和短期目标和实施计划。长期目标和实施计划可以订得粗一些，中期与短期目标和实施计划要订得比较具体。尤其是短期的目标和实施计划，必须是切实可行的，不能订得太笼统。长期目标是准备用三五年的时间达到能听能说的水平，中期计划则是一年内达到基本上能听懂慢速英语广播，短期目标和实施计划则是每天（或某几天节假日内）学多少个小时、听写多少页等等。

在确定长期、中期目标和实施计划时，要审时度势，宁肯把目标订得低一些，切忌好高骛远，把期望值订得太高，以免到头来不能实现而挫伤学习积极性和信心。但是在制定具体实施计划（例如每天学多长时间、听写多少页等等）时，则应尽可能提出高要求，并强迫自己实施。没有经验的情况下所订的计划可能不一定符合实际情况，注意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反馈和修正，把订得高了的目標降下来，低了目标提上来。一般人容易犯的毛病是

把长期和中期计划订得很高，而短期目标和实施计划却订很不具体。很显然)这样的目标和计划是很难实现的。

有了目标和实施计划，学习就有方向，就能调动起积极性，忙的时候不会顾此失彼，闲的时候不会无所事事。

## 5. 不断自我激励

我们每个人生活在具体的环境中，而不是生活在空想的“乌托邦”里。当你下决心学习英语时，不一定有人能及时地鼓励你，说不定还不时地能听到各种会挫伤你学习积极性的风言风语。这样就产生了一个如何不断自我激励，增强信心和毅力，使学习过程成为越学劲头越大的良性循环的问题。从经验看，时时与以下各种参考点对照，是不断进行“自我激励”，自我增强信心和毅力的好办法：

(1) 以自己的学习记录为参考点。每一个阶段的学习记录(练习本、生字本等等)是自己在自学的道路上艰苦跋涉的足迹，应该很好地保存，有空时可以拿出来看看。这样做不但可以“温故知新”，而且是一个很好的衡量英语水平有无提高的参考点。随着英语水平的提高，一些原来不懂的懂了，不认得的生词认得了，就可以及时看到自己的进步，自己激励自己，从而鼓起更高的学习热情，使整个学习过程成为一个越学劲头越大的良性循环。

(2) 以某一篇比较难的录音带为参考点，定期听，看看能听懂多少。随着时间的推移，水平的提高，听懂的内容会越来越多。也可以长期阅读某一本英语书，每阅读一遍，在不懂的地方作上记号，下一次再阅读的时候看看上一次不会的这一次会了多少。长期坚持这样做，可以随时看到自己的进步。

(3) 以各种应用英语的场合为参考点。随着时间的推移，一定会碰到各种各样应用英语的场合，例如中外技术交流等。所有这些 都是很好的衡量自己英语水平有无提高的参考点。曾有一位复习了基础英语几个月的大学毕业生在听了一次外国人的技术讲座以后兴奋地告诉我：“不知为什么，这次听懂了不少。”我告诉他：“由于你踏踏实实学了两、三个月，把原来晃晃悠悠的英语知识加固了一下，因而听懂了不少。”从此他的学习劲头就更大。

(4) 以周围不自学的人为参考点。自学英语的时候，一般人总是嫌进步慢，但是如果与周围由于种种原因而不学的人相比，你就会看到自己的进步。

## 2.3 他们怎样学会英语

为了使读者提高一定要学会英语的信心)下面再介绍一些通过艰苦努力，在英语学习上取得成功的集体和个人。这些都是笔者亲身经历的真人真事，对于读者可能会有些启发。

### 1. 百分之百的 CET 通过率

由于种种原因，1990年作者所在学校的 CET4 通过率只有 50%左右。不少同学视 CET.4

考试为畏途，认为“学英语付出的努力最大、最大、最大，而收获却最小、最小、最小”，认为通过 CET4 的人的英语水平就很高了。有的人消极地把这种落后局面归结为主客观条件不好，诸如：没有外籍教师；学生主要来自农村，英语基础差，中学的英语没有学好，大学阶段不可能返回去补中学的课，通不过没有办法；师资力量薄弱等等。

随着对于英语重要性认识的提高，学校下决心尽快改变这种落后局面。教、学、管三个方面齐努力，尤其是充分调动教员与学生的积极性，很快就获得了突破。1991 年通过率上升到 80%，1992 年再上升到 90%，1993 年则达到 100%。在通过率提高的同时，同学们学习英语的心态也发生了变化，由厌倦学英语到喜欢学英语，认为“只要肯下功夫，英语是各问功课中最好学的，通过 GET4 是学习的基本要求，要想提高英语水平，还必须继续学习。由于不少本科生以优异的成绩通过了 CET6，从本校应届生中招收硕士生时，曾以通过，CET6 为必要条件，极大地提高了入

“功夫不负有心人”，一年左右下来，听力和阅读水平都有明显的提高，成了学习班中的佼佼者。

## 2. 自学成才的英语副教授

每一个在英语学习上取得成功的人都是一步一步学会的，都有一个刻苦努力的过程。如何刻苦，如何努力，只有他们自己知道。有的人看别人，只看他们当前英语水平高这个结果，而不问这个结果是如何通过艰苦努力才达到的，因而往往会把他们的成就归结为某种“天赋”。例如作者所在学校有一位越南语教员，为了适应新的形势，70 年代末 40 多岁时开始自学英语，边学边走上讲台教英语，很快就成了出色的英语副教授，听和说的能力极佳。一些只看到他顺利地成为英语副教授而不知道他付出了多少汗水的人就认为“他有语言天赋，一学就学会了”。事实完全不是这样。他不是“一学就学会的”，而是付出了一般人没有付出过的辛苦才学会的。他把一切可以利用的时间都用来学英语。例如为了提高“听”、“说”能力，把书房里录音机输出并接到家里的所有房间，不论走到哪里，干什么，都能听到英语录音，都能模仿着“说”。就是通过这样非凡的努力，他的“听”、“说”能力才得以提高，才成为出色的英语副教授。

## 3. 从不及格到全校第一

作者所在学校有一位从河北省来的大学生。一年级时，由于“上了大学，松了一口气”，加之对英语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上英语课时精神不集中，英语成绩不好。因为成绩不大好，教员就要经常提问他。为了避开教员的目光，常常坐在最后一排，课后也不复习，结果期末考试不及格。但是他并不着急，认为“不及格”是必然的。因为他听别人说过，“北方人适合学俄语，不适合学英语”；自己来自普通中学，英语基础没有打好；自己父母是农民，从小没有英语环境等等。总之，一句话，只从客观因素上找学不好的原因。后来他认识到英语非常重要，是 90 年代知识分子必备的一门知识。从此他一反过去的作法，上课时精神高度集中，主动坐在第一排，课后抓紧复习。一年下来，他在全校 CET4 级统考中成绩优秀，获全校第一名。他的照片醒目地张贴在教学大楼的走廊墙壁上，成为全校同学学习的榜样。每当请他讲体会时，他总是说“功夫不负有心人”，鼓励别人下功夫。我们可以设想一下，如果他当初的一些消极想法得不到克服，主观能动性调动不起来，很可

能就此放弃英语学习，根本谈不上在客观条件没有改变（他还是北方人、还是来自普通中学、来自农民家庭、教学条件和教学法没有变等）的情况下取得如此好的成绩。由此可见，对于每一个具体的人来说，如果英语没有学好，应该积极地从主观上找原因。

一与这位同学的情况相类似的是一位来自吉林的同学。“中学阶段的英语是混过来的，从来没有认真学过”（本人语），但依仗着数理成绩尚好通过了大学入学考试，入学后英语摸底测验只得 30 来分，很多基本的英语知识都不会。要想在学好大学英语的同时把中学的英语知识补上，难度比较大，他缺乏信心，产生了退学的念头。所幸他的班主任是一位对于英语重要性有充分认识的本科毕业生，他耐心地做这位同学的思想工作，帮助他树立起信心，同时帮助他补习中学英语。就这样，通过一年多的努力，顺利地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了 CET4 考试。从此，他对英语学习产生了兴趣，抓紧时间自学，力争通过 CET-6 考试。

#### 4. 62 岁老人的听力提高比年轻大学生快

一位 50 年代留苏人员，60 多岁了，过去从来没有正规地学习过英语，只是工作之余断断续续地学习过一些，也能阅读与自己专业有关的书面资料，但是语音知识比较差，听力不行。1995 年他与其他近年来毕业的大学本科生和硕士生一起，用逆向法学习英语时，不因为自己年高而放松要求，而是脚踏实地，严格按照逆向法的要求听写录音带，一个词一个词、一句话一句话地抠。并且把这个学习态度应用到阅读和文章翻译上，对于文章中的每一句话，一个词，都力求搞懂，而不是想当然或靠专业知识的支撑进行猜测。

#### 5. 其他例子

（1）一位 20 多岁的大学毕业生在工作中深感英语的重要，想进一步学习，但是缺乏信心。后来他把自己的情况与作者的情况进行了对比，对笔者说：“你 45 岁时下决心进一步学习英语，用了一年多一点的时间达到了目的。就假定我的智力水平不如你高，比你笨，难道就笨到用 20 多年也学不会的程度吗？显然是不会的。所以只要我现在下决心学，20 年以后，不也就达到你现在的水平了吗？这样一想，信心就来了”。从此他脚踏实地用逆向法苦学苦钻，对照录音带，逐词逐句校正发音，一年后不但阅读能力得到了提高，“听”和“说”的能力也提高了。只要学校里举行英语演说活动，他必登台，而且可以发表即席讲话。

（2）河南省一位学电子工程的大学生，通过了 CET. 4 以后，采用逆向法逐词逐句地抠了一年左右的慢速英语广播，在 1992 年举行的全省非英语专业学生演说竞赛中名列前茅，评委中的外籍教师以为他受过专门的口语训练，随后又在河南省英语工作者演说大奖赛中获奖（注意：他当时还是学生，并不是英语工作者）。其实他所在的学校从来没有外籍教师，平时也没有机会与外国人对话，他完全是对照着录音带，逐词逐句地模仿播音员的语调，一遍一遍地“说”，口语能力才得以提高的。

## 三、 英语学习逆向法

### 3.1a. 英语学习收效不大的原因[1]

#### 1. 什么时候补都来得及

不少人的英语学习成绩差是“一步跟不上，步步跟不上”形成的。初中一年级刚接触英语时，一般人都怀有很大的好奇心，喜欢学英语，但是很快就会分化。有的学生学得好，他们越学越喜欢英语；有的学生学得不好，他们对英语的好奇心很快就会消失，慢慢地会害怕上英语课，而且是每前进一课，对英语的害怕程度就增一分。

形成这种分化的原因很多，其中很主要的一个原因是在初中一年级第一学期时是不是重视语音知识的学习和课文的朗读背诵，能不能做到学一课会一课。如果能，英语成绩一般都不错，一个学期一个学期地学下去，水平不断提高，越学越喜欢英语，整个学习成为一个良性循环过程。如果不重视语音知识的学习和课文朗读，没有做到学一课会一课，英语成绩就不会好。

如果说上初中第一课时大家都在一个起跑线的话，随着一课一课地向前推进，距离就慢慢地（一个词一个词地，一课一课地）拉开了。第一个学期英语成绩好坏的分化不是很明显的，但是两个学期，三个学期以后就明显分化了。基本没有掌握语音的学生，在初中阶段也许考试还能及格，但是学习中很被动，学习完全是为了应付考试，对于英语的好奇心很快被厌恶情绪所取代。

大家都从字母开始学，用的是同一课本，由同一老师教，为什么会产生这种分化呢？有的人认为是家庭英语环境决定的，家里有人会英语，孩子的英语就学得好，否则很困难。其实在录音机和教学磁带如此普及的今天（起码对于大部分城市里的学生是这样），不是每一个学生都可以听到标准的英语声音吗？不是有很多来自农村的学生英语学得很好吗？看来关键在于学习语音这一步是否迈得好。如果第一步迈得不好，跟不上，而又不能及时补上的话，则可能会陷入步步跟不上的局面。

有的学生基础不扎实的这种状态一直延续到上高中，上大学，他们在英语学习上的被动程度和苦恼程度也随着学历的提高而提高。在整个英语学习过程中，他们根本感受不到通过英语学习掌握异图文化的乐趣，他们感受到的永远是不堪忍受的英语学习负担和苦恼，一旦发展到了这个地步，则不但在英语学习上很难再取得进步，而且可能影响整个学习。由于英语是主课，是开学考试中得务和失分的关键所在，英语学习成绩不好的学生必然要把大量时间花在英语上，从而也就影响了其他课程的成绩。英语学得好的人在考试中靠英语得分，而学得不好的贝（丢分。对于他们来说，如何提高英语学习成绩成了整个学习的主要矛盾。

不少中学生和大学生认识到了自己的基础英语不扎实，想补，却又认为来不及了。其实只要下决心，什么时候补都来得及。只要踏踏实实地把基础英语知识补上了，很快可以取得英语学习的主 主动权）重新培养起对于英语的好奇心和兴趣。

不要脱离当前的课程去补习英语基础知识，而要结合当前的课程去补，做到上一课会一课，能正确地逐词逐句地朗读课文，反复朗读，直到能背出来为止。只要这样去做，不但可以跟上学习进度，而且可以很快取得英语学习的主动权，重新建立起对英语的浓厚兴趣，使随后的学习过程成为一个越学越爱学的良性循环。

基础英语知识不扎实的中学生和大学生，如能利用假期时间系统地补一补初中英语则效果更好。笔者曾以初中三年级英语课本为教材，帮助高中生和大学生在假期补习英语，要求他们模仿录音带上的声音，反复朗读有故事情节的课文，直到能脱口而出地背出为止。每天学习两个来小时，一两个月下来，一般都可以背会十来篇课文。一旦能脱口而出地背出十来篇课文，他们就有中等程度的水平了，新学期再上英语课时，就不会那么被动和苦恼了。他们在随后的学习中仍然坚持学一课背一课，慢慢地成为同学中的佼佼者，在升学考试或 CET-4 和 CET-6 考试中获得优良的成绩。

应该从现实出发，树立起“什么时候补都来得及”的思想。

### 3.1b 英语学习收效不大的原因[2]

#### 2.急于求成

从主观愿望来说，谁不希望尽快地学会英语？但是学习英语有它自己的规律，与其他知识一样，只有脚踏实地，艰苦努力，一步一个脚印地学才能学会，绝不是几个月突击所能奏效的。不少人对此认识不足，往往在基础知识不扎实的情况下急于求成。结果事与愿违，欲速不达，一次又一次地学不会，形成了英语学习中的顽症和夹生饭，每学习一次英语，就增加一次失败的记录，对于学习英语的畏难情绪又增加一分。笔者在教学过程中发现，急于求成是很多在职人员英语学习收效不大的诸原因中最重要的一个，由于急于求成，会造成种种弊端：

(1) 由于急于求成，必然好高骛远，往往不重视扎扎实实地补习基础知识。有的人虽然也模模糊糊地认识到基础英语知识的重要性，但是在补习时往往蜻蜓点水，走走过场，心里想的是学高级英语，看懂英语原版电影等。

(2) 由于急于求成，学习进度自觉不自觉地会快起来，结果必然是雨过湿地皮，基础不扎实。

(3) 急于求成必然欲速不达，必然导致频繁地改换学习方法和途径。例如想学口语的人听说《英语 900 句》不错，就学《英语 900 句》，学第一课，觉得好懂，都会（其实并不一定很熟，不一定会背）；学第二课，觉得也好懂，也会等等；这样一直可以对付学到第八、第九课，再往下学，就觉得有点困了，不学了。正在犹豫观望的时候，听别人说《跟我学 FOLLOW Me》比《英语 900 句》好，于是就放下《英语 900 句》，改学《跟我学 FOLLOW ME》，但又不是扎扎实实地 follow 到底，不久就产生厌倦情绪，想更换教材。听别人说《走遍美国 family ALBUM.S.A.》有录像带，生动有趣，比《跟我学 FOLLOW Me》好，就改

学《走遍美国 Family Album U.S. A.》。也许一开始还有点新鲜感，看图听音，模模糊糊地似乎能听懂一些(主要是根据录像内容推测,并不直接听懂对话),由于《走遍美国 Family Album U.S. A.》的内容本身要比《跟我学 FOLLOW ME》和《英语 900 句》难多了,所以学不了几课又会感到厌倦,又会改学《新概念 英语 New Concept》、或别的什么教材。不少人书架上英语书籍;和很多,但就是没有一本是真正从头到尾学到底的。单位组织英语学习由于种种原因,往往也是虎头蛇尾,一开始人很多,最后不了了之,花不少钱买来的录音带或录像带,几年过去了,可能只有第一盘有人听过或看过,第二盘第三盘录音带外面的玻璃纸可能都没有撕开。很多在职学习英语的人经常探讨哪本书好?其实各种英语课本都是可用的,只要一课一课地按要求学到底,就一定能学会英语。

### 3.1c 英语学习收效不大的原因[3]

3.得不到指导和鼓励 对于大多数在职学习的人来说,学习中碰到的难点往往没有人指点,碰到困难没有人鼓励。学习中有没有老师指点的效果是大不一样的。老师是学过来的人,他们知道什么是关键,应该搞深搞透,什么是枝节性的问题,不一定花过多的功夫,所以在老师的指导下学习进步快。

而自学则不同,有的人虽然有恒心,能坚持学下去,但往往由于学习中没有人指点,抓不住重点,在关键的问题上花的功夫不够,在一些枝节性的问题上却又钻牛角尖,例如有的初学者,基本的英语语音知识都没有掌握,却在那里研究美国英语和英国英语的区别。

由于没有人指点,碰到困难就会一筹莫展,找不到解决的办法。此时的心情很像进入一个不知道前方是不是有出口的山洞,走呀走呀,看不到一点光明,很容易丧失信心,从原入口处退出。

他人的及时鼓励对于一个人能否坚持到底是很重要的。实践证明,自学英语时越是快要取得突破性进展的时候,越是会感到困难重重,不少人正是在快要成功的前夕停了下来,致使前功尽弃。

针对以上原阻,应该使用具有以下特点的英语学习方法:

能全面暴露基础英语知识的不足,从而使学习者自觉地防止好高骛远,下决心扎扎实实地从基础英语知识学起。——能使学习进度想快也快不起来,彻底解决急于求成问题。——能使学习者及时看到自己的进步,自我鼓励,越学劲头越大,兴趣越高,能使整个英语学习过程变成一个良性循环。

“条条道路通罗马”,能解决这些问题的英语学习方法很多,本书所要讲的逆向法就是其中的一种。笔者在创造和总结这个方法的过程中有成功的经验,也有走弯路的教训。所有这些,书中都有详尽的介绍。读者在学习过程中如能细心体会和应用,结合自己的情况,按照书中介绍的方法和步骤去做,一定可以取得比笔者更好的成绩。

### 3.2a 什么是逆向法[1]

在写作和讲课过程中，这种学习方法曾被称为“钟氏法”、“自然法”、“听写法”和“逆向法”等。学习英语犹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取其中的“逆”字，最后定名为“逆向法”。具体说来，“逆向”有以下几个方面含义。

1. 逆急于求成 前面已经提到，不少人由于“急于求成”而屡学屡败。不少人认识了英语用途和他们英语水平之间的差距，很自然地就会产生急于求成的想法和做法。其实学习英语和学习其他知识一样，是一个由不会到会，由知之不多到知之较多的循序渐进的过程，不是突击、下就能奏效的。

不少人的实践表明，学习英语的进度快起来容易慢下来难。所以在下决心学习英语以后，主要应该防止急于求成。

在急于求成思想催促下，必然频繁地改变学习途径和学习教材，结果每改换一次，就多一次累学英语不会的记录，越学越没有信心。不少人几年来（甚至十几年来）试用过各种各样方法，企图在很短的时间内（比方说半年或一年）速成，结果事与愿违，“想几个月速成，结果三年五年（甚至十年八年）不成”。

逆向法主张树立长期刻苦努力学习的思想（比方说准备用两三年时间学会英语），同时特别强调在具体实施上要争分夺秒，一个词一个词，一句话一句地学。而只要这样去做了，结果可能是另一的“事与愿违”，“准备花两三年学会英语，结果一年就会”。

#### 2. 逆凭空的强化和提高

基础英语知识是强化和提高的基础，脱离基础英语知识去强毡和提高的效果都不理想。逆向法强调先扎扎实实地学好基础英语后再提高和强化。

#### 3. 逆苦恼

不少学习英语的人，尤其是在累攻英语不下而形成夹生饭的情况下，会形成一种矛盾的心态。一方面认识到在今天信息世界的环境下掌握英语的重要性，有强烈的学习英语的要求，但是又望而生畏，觉得英语学习实在可望不可及，学习中被动应付，感受到的主要是苦恼，靠毅力支撑着，绝对谈不上有什么乐趣。真是欲罢不能，学又学不会，其矛盾心情难以言表。

用逆向法听写录音，什么地方听不懂，写不出等等，都是具体的，一个一个明摆着。经过努力，听懂了，写对了，所取得的进步也是具体的，一个一个明明白白地记载在纸上。面对这样的“成绩单”，心中感受到的再也不是苦恼了，而是不断取得成绩的喜悦。而付出的努力越多，喜悦之情就越高，尤其是在通过反复推敲，解决了一个长时间困扰自己的问题时，真是“欣喜若狂”，越学劲头越大。在局外人看来需要很强的毅力才能进行下去的自学英语，在学习者看来则是一个必然的良性循环过程，学习英语成了一种兴起，一种享受，哪里还需要什么毅力去支撑呢！

用逆向法听写，录音带中那些听不懂和写不出的地方，不但不是使自己泄气的“障碍物”，反而会成为吸引自己继续学下去的强力“磁铁”。在扫除一个“障碍物”以后，一定有扫除下一个“障碍物”的强烈愿望。如此不断前进，往往不知不觉就学到了深夜一两点，一点倦意也没有

## 3.2b 什么是逆向法[2]

### 4. 具体方法上的逆向

(1) 没有现成的有形书本，也没有老师一课一课地进行讲解，而是以录音带上无形的声音为学习内容，以录音机和各种词典为老师，“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由自己写出一个课本来。

(2) 通常在职人员学习英语时，往往只学与自己所从事的专业有关的英语书刊。而逆向法则要求逆着自己熟悉的专业，有意识地 去听写与自己专业关系不大或无关的英语录音。例如搞理工的技术人员去听写医学方面和文科方面的英语录音。

听写自己熟悉的专业英语时，会自觉不自觉地靠推理去搞懂 英语的意思。也就是说，主要依靠对内容本身的连解，英语本身则 不一定真正搞懂了。例如听一段有关雷达工作原理的英语录音，说 从一个蝙蝠嘴里发出声波，碰到障碍物后产生回波被蝙蝠的耳朵 接收，雷达也是用这种原理工作等等。对于一个已经懂得雷达原理 的人来说，只要听懂几个关键词，也就懂得了整段录音的意思，而且 是真正懂了。但是不是每句话，每个词都听懂了呢？不一定，而且很可能差得很远。这样的学习方法不但学不到真正的英语，而且 远瞩容易产生一种虚假的满足感，认为自己的英语水平不错。

学习过程中应用自己脑子中已有知识进行推理是人们认识事物的正常思维现象，在听写英语录音过程中很难完全避免。但是对于英语程度不高的初学者来说，为了真正提高自己的英语，尽量不 瞞专业知识推测去搞懂英语的意思，而要主动地多听写与自己 ”无关的英语录音，而且要一词不漏的全部听写出来。在一定的 阶段上这样做可以大大提高根据发音从词典里找生词和直接从英 语本身去理解文章内容的本领，其效果比听与自己专业有关的英 语录音要好得多。这种情况很像戏曲演员的反串，唱花脸的演员要 特意去学唱其对立面青衣，以锻炼全面的表演能力。在这方面，我 们要向专职的翻译人员学习。他们翻译的内容五花八门，今天这个 专业，明天那个专业，根本没有可能搞懂所有要翻译的专业内容， 有时甚至仓促上阵。但是由于他们的英语基本功扎实，只要临时把 有关夕一些专业名词“突击”一下就能随机应变地进行翻译。

由于听力水平低，不少人员对于听与自己专业联系不紧密或 玩直接联系的英语材料存在着不同程度的惧怕心理，听到一、两个 不动的专有名词，心里就慌了。其实只要基础英语知识扎实，听与 自己专业联系不紧密或无直接联系的英语材料不会有大大的难 度：其中的专有名词就是那么一些，听上几回也就记住了。有的内 容比较难懂，即使英语都听写出来了，语法也明白，但就是搞不懂 其内容含义人碰到这种情况，就不一定强求非要搞懂

不可。“隔行如隔山”，即使我们阅读汉语材料也有这种情况，一个搞电子通信工程技术的人去看有机化学或医学方面的书刊，可能有很生僻的汉字你不认得，或者所有的汉字都认得，但就是搞不懂文章所谈论的内容是什么意思。

学习与自己专业无关的英语内容非常有助于扩大英语的知识和词汇量。对于非英语工作者来说，虽然不能要求他们达到专业翻译人员的英语水平，但也要注意不要使自己的英语知识面大窄了。无论是阅读还是口头与国外进行技术交流，涉及到的英语绝不会局限在一个仅仅与自己专业有关的很窄的范围内，往往要用到一些别的类别的词汇或者一个词的其他释义。日常生活交谈，涉及到的知识和词汇量就更广更多了。在与外国人进行日常会话过程中，你一定会体会到“词到用时方恨少”。只有在平时的长期听写过程中不局限于只学习与自己专业有关的英语知识，而是广开“听路”，兼收并蓄地去学各行各业的英语单词，一个词一个词去学去记，才有可能在会话时下意识的从嘴里说出所要说的话来。

在“逆向”听写过程中，可能会发生这样的情况：由于听力水平的提高和语音知识的增多，听到一个很生僻的词，根据发音很快就从词典里找到所需要的词，但可能不像起步的初期那样花那么大的功夫。与花的功夫成正比，来得快和来得容易的单词不容易在脑子里留下深刻的印象，过不了多久就可能忘记。在这种情况下自己可能会感到没有什么收获，怀疑是否自己的英语水平退步了。其实这是正常现象，在听写的整个过程中，刚起步时，碰到的生词最多，而且不是一下子就能在词典里找到，花的力气很多，因而学到的生词也就记得很牢。随着英语水平的提高，碰到的生词少了，即使有也能比较快的从词典找到，但记得却不大牢。总之，能够根据发音很快从词典里找到生僻的词是自己英语水平提高了一种体现，也是要锻炼的一种能力。

(3) 搞理工的人要听写文科方面的录音，搞文科的人要听写理工方面的录音。在学习英语过程中还要防止狭窄的实用观点，学习的时候不要老是问与自己的专业结合得紧不紧，学了有没有用。如果不紧，就认为学了用处不大，就不想学。其实正是那些与自己的专业结合得不紧的英语课文对于提高水平才更有作用。这就是“逆向”学习的好处。而且在实际使用中也不可能把所用的英语限们在一个很小的范围内。

(4) 英语水平提高到一定程度以后练习从汉语译文译回英语。在英语水平提高到一定程度以后，可以练习着把一些慢速英语的汉语译文“逆向”译回英语去。当你“顺向”听写这些的英语录音时，可能觉得文章写得很通俗易懂，所有的单词和语法也都明白，没有什么深奥的。但当你练习着从汉语“逆向”译回英语时，除非你已经把课文背下来了，否则一定会有不知从何下手的感觉。或苦思苦想找不到合适的词和合适的语法而译不出来。或虽然译出来了，但自己也很不满意等。然后再与原文对照，看看它是用的什么词和语法，自己在什么地方卡住了译不出来，译得不好等。通过这样的，“逆向学习”和对比，一定会有很大的收获，同时也会感到慢速英语还是很有学头的，一些看起来很普通的常用词还是很有表达能力的，关键问题是能否熟练地掌握和运用它们。

### 3.3 逆向法的具体做法

逆向法是一种“以迂为直”的学习方法。也许刚开始逆向学习时，由于困难比较多，短期的实时收效可能不如“正向学习”来得“立竿见影”，但它可以收到“正向学习”所达不到的效果。逆向学习的具体做法——“听、写、说、背、想”

英语水平不高的初学者听英语录音，没有文字材料做依托，困难很多，需要经过“听、写、说、背、想”五个步骤，逐词逐条才能真正听懂，具体做法如下：

#### 1. “听”与“写”

先把某一条录音内容从头到尾听几遍，听不懂也要硬着头皮听。先听懂其大意，分出段落和句子，然后再以一句话为单位反复地听。搞清楚一个句子由几个词组成，每个词在句子中起什么作用，主、谓、宾语都是哪些词等。每听一遍就把听懂的一个词一个按照顺序写在纸上，排列成句子，听不懂的词就先空着。对于英语听力比较低的人来说，刚起步时听不懂的地方实在太多了，有时恐怕连自己也说不清到底有多少处听不懂。在这种情况下，只有把听明白了的词写出来，才能搞清楚到底有多少处听不懂。

对于碰到的生词，一定要听到能模仿录音正确地念出来，准确地抓住各个音节的发音为止。因为只有准确地把各个音节的发音抓住了，读出来了，才有可能根据语法和语音知识拼出一些词，到词典里查找。由于正确答案往往需要反复多次才能找到，所以听写时要“写一行，空两行”，留下充分的反复修改的余地。为了纠正不正确的拼写，“写”的时候稍有疑问就要查词典，并用色笔标出生词和错误的拼写。

对于听写不出来的词，不要就“词”论“词”，一听写不出就立即把录音机停下来，不再往下听写。应该继续听写下去，把听写不出的词放到文章的整体内容上去理解。常常有这样的情况，孤立地去抠一个词，百思不得其解，但若与整句话，整条消息联系起来去理解，思路就宽了，往往也就知道是什么词类和怎么拼写了。

有时同一个生词在录音中多处出现，一处听不清或听不懂，可以先放一放，看看能不能从别处得到启发。因为可能别处的录音很清楚，或者与别的词搭配在一起被你听懂了。听写过程中，对于没有确切把握的词，也要先“写”出来，再在以后的不断听写过程中去校验和纠正。同一新闻在不同的时间由不同的播音员播出时，由于各人的语调有区别，有助于听懂一些疑难词的发音。

“听”与“写”两个步骤不是截然分开的，对于英语水平不高的初学者来说，一段录音的听写不是一次就能完成的，而是要经过多次的“听”与“写”互相促进，互相启发，交替前进才能最后完成。

从学习英语的角度出发，初学者在起步阶段必须一边听一边写。如果光听不写，可能会有以下两种情况。一是漏掉了一些听不出的词，失去了学习和提高的机会；二是有了听不懂的词时，如果只听不写，往往听的遍数再多也可能还是听不懂，但是如果把听懂的部分写在纸上，前后内容联系在一起，经过思考以后再去看，可能又会听懂一些别的内容，

如此不断反复，直到全部听懂。

由于严重杂音干扰而无法从语音人手推断的词，可以根据语法进行补充，就假定自己是这条新闻的作者，在听不清的地方应该用什麼词。或许填上去的词不正确，但总比空着好，而且随着听录行时间的增长和英语水平的提高，自己也有可能发现并改正。

## 2. “说”与“背”

整篇文章听写出来以后，就要学“说”。方法是：听一句播讲人的话，自己学说一句。学“说”时尽量使用能不断重复一段录音内容的电子录音机，根据自己的水平确定学“说”的时间长度，尽量“说”完整的一句。

学“说”过程可以分两步走：第一步是“比读”，即把自己学“说”的语音录下来，与录音带上标准的语音对比，看看什么地方学得不像，如此不断重复，直到能模仿说出大体上正确的语音为止；第二念与录音带上的声音同步“说”。

学会“说”以后，就要“背”了。把一段录音的听写记录翻来覆去地高声朗读，达到基本会背诵的程度。“背”对于提高听力有很大的作用：例如慢速英语新闻广播有一定的格式和句型，‘背’上一段时间的消息以后，就会熟悉它的风格和常用的句型，就比较容易听懂新的内容、有时甚至可以超过播讲人的声音，听了一句话中前面的几个词后能提前说出后面的一些词，或听了上一句话后能提前说出下一句来。到了这个地步，听写时的紧张心情就减轻了，或者基本上消除了。心情一放松，水平就能发挥出来，应该懂的也就能听懂了。

## 3. “想”

如果前面“听、写、说、背”四个学习环节突出了“苦干”精神的话，那么“想”这个环节就主要是讲怎样在“苦干”的基础上“巧干”了，就是要求在整个学习过程中做一个“有心人”，善于开动脑筋。“想”的内容有以下三个方面：

首先是想一想学习的进度是否合适，学到的知识是否扎实，本书提出的学习要求达到了没有。前面已经提到，由于学习进度是自己掌握的，不知不觉的会加快学习进度。由于没有客观考核，即使学得不深不透也还自以为学得不错。所以在整个学习过程中，尤其是在打基础阶段、要经常告诫自己“慢些，慢些，再慢些”，时时检查学到的知识是否扎实。如果不扎实则坚决重新学。

其次是总结和归纳学习方法方面的经验和教训。和学任何别的知识一样，只有经常总结和归纳的人才能学得快学得好。每个人所处的环境不同，学习过程中不同阶段碰到的困难不同，因此取得的经验和教训也不同，应该及时地进行归纳和总结。自己总结和归纳出来的经验和教训，适合自己的情况，用来指导自己学习，效果特别好，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进一步说，自己总结和归纳出来的经验和教训可能对别的人也有参考价值。孤立地去看，每一个具体的经验和教训都是很小的，不系统的，没有多大价值。但是积累多了，量变引起质变，可能会成为系统的、有价值的、有一定新意的一种方法。

最后是总结和归纳学到的英语知识，使之系统化，记忆深刻化。例如每学到一个单词或一些语法知识，要好好地想一想，过上一段时间还要很好地归纳整理一下。归纳和总结的一项主要内容是分析自己在听写过程中所出现的各种各样差错。实践证明，通过分析自己的差错进行学习，效果特别好。例如有的内容听写不出来，有的听写错了，有的听懂了但写得不对等，就要分析原因和找到避免的方法。就拿单词来说吧，如果听写中自己不会的单词，多次试拼出来的词在词典里都没有，或虽然词典里有，但不是所要的答案，最后通过别的途径找到了真正的答案，就要很好地总结一下为什么自己多次试拼出来的词都不对，是不是没有准确地抓住播讲人的发音，还是自己的语音知识不高，或是碰到什麼特殊的发音。每学到一个新的单词，都应该在拼写、发音和释义等三个方面与自己已经掌握的单词进行对比，找出异同点，以形成“联系记忆”。发音和拼写上有特点的词要倍加注意，看看能否找到记忆的窍门。对于语法也是一样，如果理解不了或理解错了，就要找语法书来看，搞清楚正确的理解应该是什麼，自己为什麼理解不了，或者自己的理解错在哪里等等。

### 3.4 逆向法的优点

逆向法“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使脑子的潜能得以充分地发挥，具有许多优点：

(1) 能迫使学习者注意力高度集中，充分调动其主观能动性和学习积极性。通常的正向学习从现成的书本出发，由老师一课一课地讲，学习者被动地接受现成的知识。因为老师讲的大部分内容书大部有，很容易使要求不高的人产生与老师的讲授“不同步”的现状。例如老师在讲前面的，学生却翻看到后面去了。也很可能老师在苦口婆心地讲解，而学生却不注意听，在想别的等等。即使表面上注意听老师讲解，但仍可能是仅仅被动地跟着老师的思路，而没有积极地开动自己的脑筋，充分发挥出主观能动性和积极性。听别人讲解时很容易产生“似懂非懂”。讲的人是懂的，讲起来头头是道，听的人似乎都懂，但实际上却不一定真正掌握了。从“似乎听懂懂、到真正懂之间还有一段不小的距离。

用逆向法学习，没有现成的书面课本，而以录音带为学习内容，以录音机和各种词典为自己的第一老师，学习者的思维完全受“老师”（录音机放出来的声音和查阅各种词典）的制约，与之同步。录音机不停地转动，放出来的声音连续不断，迫使听者的注意力高度集中，稍有疏忽就得重来。对于难以集中起自己注意力的人来说，确实是一种好方法。

用听写的方法由学习者通过自己的艰苦努力，一个词一个词地写出一个课本来。由于学习者本身是课本的主动“创造者”，因而会有很强的参与意识，能充分调动学习者的主观能动性和学习积极性。

正因为充分调动了学习者的主观能动性和学习积极性，在局外人看来似乎是枯燥无味的听写英语录音，却有很强的趣味性和吸引力。不少用逆向法学习的人都反映，只要一坐下来听写，三四个小时不知不觉地就过去了。

不少人用正向法学习英语时，听教员讲的，或看书上写的，似乎都懂都会，实际上却

不一定真正掌握了。可是自己却又不能意识到这一点，等到发现时可能已经进展了好凡课了，补不上了，只好放下不学了。

采用逆向法学习就没有这个问题，一般说来能独立地正确听写出来的内容就是真正掌握了，从我学习和辅导别人学习过程中积累的经验看，还没有碰到过一个能独立地正确听写出来全部课文而不懂英语内容的情况（至于是否能完全懂得文章本身内容则是另外一回事，因为有的文章内容比较难懂，即使英语全部听写出来了，也不一定懂得其内容）。

（2）融各种英语知识的学习和能力的锻炼于一体。逆向法的“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是比通常的正向学习要难得多的一种学习方式。它把发音、语调和语感、单词的意义和拼写、句型、文法等等知识的学习和运用融于一体。在反复听的过程中，不知不觉地掌握了单词的发音、重音和朗读的语调；在不断地猜测和查字典过程中，不知不觉地学到了很多发音规则并牢牢地记住了猜出来的词；比较简单的课文，等到基本正确地写出来的时候就已经会背了；对于各种常用的句型也很熟悉了；长期听写，对于英语的语法结构也就习以为常了：能用英语的思维方式直接接受英语了等等。

发音、语调和语感是不少英语学习者的一个难点和弱点。一般说来，只有自己的发音基本正确了才能听得懂播讲人的话。常常有“这样的情况：有某个词听不懂，最后通过各种办法找到了这个词，却原来是一个认识的词，因为自己原来的发音错了或重音读得不对才听不懂的。在听写过程中学“说”的阶段，播讲人说一句，自己要学一句。虽然不一定能学到维妙维肖的地步，但总会八九不离十，达到发音基本正确，别人基本上可以听得懂的程度。这样坚持学上一段时间，会不知不觉地掌握一些英语语音、重音、语调以及同化、连读、省音和弱读等知识。

学习英语语音、重音、语调以及同化、连读、省音和弱读等等最初效的方法是听由英美人朗读的录音带，然后反复模仿。十几年以前，录音机很不普及，无法做到这一点，因而不得不依靠音标和升降符号等辅助手段。现在，录音机已经普及，客观条件已经改变了，但是不少人仍然沿用老方法，学习一个多音节单词时，在记住它拼写的同时，还必需记住每个音节中的元音怎么发音，单词的重音在哪个音节上等内容。这样的学习方法不但大大增加了记忆量，而且在应用时（例如朗读书面文章），对于见到的多音节单词，往往还要判断一下每个元音发什么音、整个词的重音在哪里等等，不能立即读出。而且经常口不从心，脑子里想发某一个音，但是嘴里读出来的却是另外一个音。差错较多，不是元音的发音不对就是重音的位置不对。而通过“听”标准的录音带学习的人，一个英语单词的语音知识是作为一个完整的声音形象记在脑子里的，应用时能准确的脱口而出，但不一定能立即说出每个音节中的元音怎么发音和单词的重音在哪个音节上。更何况有些语音现象很难用书面符号准确地表达出来，只能靠听和模仿地道的录音才能学会。

对于初次碰到的英语单词，由于“先入为主”的关系，一上来就要把它读对，否则事后费很大的劲也不一定能纠正过来。

（3）学到的英语知识印象深，记得快记得牢。不少人学习英语过程中感到最头痛的一个问题是记不住生词。研究记忆的科学家们指出，记英语单词，不能完全靠机械的死记死背，

而是要靠“听、说、写、背、想”五法并举，耳、嘴、手、脑同步动作。这样做，视觉、听觉和口腔肌肉以及手部肌肉运动等在脑子里产生的印象就会很深。最近的脑科学研究表明，人们在听、写（写的同时也有“看”的过程）想、说时用的是脑子的不同部位（详见 *Scientific American*, September 1992）。所以逆向法“听、说、写、背、想”并举，耳、嘴、手、脑齐开动，是全面利用脑子的潜力，而不是单打一，所以其效果必然很好。

播讲人的声音和自己复诵的声音，能使人精神集中，排除外界的各种影响。特别是当脑子发胀，不大清醒时，声音的效果尤其明显。

在听写过程中不断地用手书写英语单词，可以形成“运动记忆”。书写的次数多了，会“习惯成自然”，需要时手就能“下意识的”把想要的词“信手拈来”，好像没有经过大脑一样。

综上所述，采用“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的学习方法，手、耳、眼、嘴四者同时把信息送到脑子里去，学到的英语知识是作为一个整体存在的，而不是零碎的、孤立的。所以有的读者形象地把自己用“正向法”学到的英语知识比作分立元件电子线路，不但体积大、费电（学习花的时间多），而且故障多（学到的知识不完整，不准确）；而用逆向法学到的知识则好像是集成电路，不但体积小、省电（学习花的时间少），而且故障少（学到的知识完整，准确）。学习中遇到的问题都是经过自己不断地推敲才解决的，所以印象深，记得牢。

自我解决问题以后为什么记得牢？道理很简单，就好像我们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要认路一样。如果是别人带着去的，或是坐汽车去的，即使去了几回、十几回，到头来也还不一定能独立地知道怎么去。反之如果是自己一边问着一边找着去的话，恐怕去一次就能牢牢地记住。这个优点对于中年人来说尤其重要。因为他们的理解力强，如果是拿着书本进行正向学习的话，往往是一看就懂，一过就忘。而采用逆向法学习，没有现成的书本可以看，一边听写一边理解和记忆，听写出来了，也就真正搞懂和记住了。

（4）大大提高英语的熟练程度。听写时，自认为听懂了的词和句子都要写出来，句子结构要符合语法，每个单词的拼写要准确无误，没有把握就勤查语法书籍和词典，以纠正不准确的语法知识和拼词拼写。不断的“听、写、说、背、想”各种单词和句型，不但可以把原来“晃悠悠”的英语知识固定下来，把“滥竿充数”的剔除出去，而且可以在脑子中形成音形一体化的英语形象，只要听到一个词的发音，脑海中会立即浮现出这个词的形象，反之也是一样，只要看到一个词的形象，耳边似乎会立即响起这个词的声音。到了这种程度，说明你的英语熟练程度已经大大的提高了。

“熟能生巧”。熟练到了一定程度，对英语就会有特殊的“敏感性”和“明察秋毫”的能力。阅读一篇英语文章，一遍看过去，就可以抓住大意和关键词。如果是看手稿，可以很快把不合适的地方和各种差错挑出来。熟练到一定程度，还会形成对英语单词的“整体识别”能力，即能从某一个英语单词在句中所处的位置、词中的某几个字母、词的长短等上去识别一个英语单词的含义，而不是每看到一个英语单词，先逐字母的默念一遍，然后再去思索是什么意思。这种内行和外行之间识别事物能力上的质的差别是普遍存在的，并不是学习英语所特有的。例如一般的人听“嘀、嘀、哒、哒”莫尔斯电码感到毫无规

律,但是报务员听起来却是一串串有意义的数字或字母,水平高的报务员甚至还能从“嘀、嘀、哒、哒”的细微差别(即报务员所谓的“手法”)中识别出对方是谁。又如看一张电视机的原理图,上面密密麻麻地布满了各种各样的元件,在外行人看来,不知哪个接着哪个,但对于有方框图和电视信号流程概念的内行人看来,是完全有规律的。

听写搞多了,习惯成自然。即使有的时候只听不写,但脑子里仍然会自动地显现一行一行的词和句子来。这种思维能力是任何人都有的,只是程度不同而已。人们都有这样的体会,对于自己很熟悉(必须是很熟悉,而不是一般的熟悉)的事情,只要一回想,各种情景历历在目。学理工的人思考各种问题,物体的形状和相互关系位置就画在自己的脑子里。棋手下棋,熟到一定程度棋盘就在脑子里,能清楚地回忆出来一场比赛的每一步棋,两个人可以躺在床上盲棋,如此等等。

(5)一定程度上也可锻炼“说”英语的能力。虽然听录音是单方向的,但是由于在听写的基础上增加了一个“说”的环节,一定程度上也可使“说”英语的能力得到锻炼。起码可以做到如俗话所说的“舌头不发硬”。坚持不断地“听、说、背”英语,熟练到了一定的程度,在与外国人对话时,不知不觉会从自己的嘴里说出一些语句来。真是“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吟”,而且符合英语语法。由于日常会话所用的词汇与科技慢速英语所用的词汇有很大的不同,这里所介绍的“说”并不能代替口语的训练,想学日常英语会话的人仍然必须去学英语会话读本。

作者在不同层次的人中间大力推行逆向法,只要肯放下高学历(尤其是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包袱,坚持用这种方法学到底的人,都获得了成功。逆向法强调基础知识的极端重要性和从听力入手学习英语的做法,对于中学生和大学英语学习也是适用的。例如每学习一课,都坚持做到能听懂该课的录音(听),能默写出该课的课文(写),能朗读和背诵该课的课文(说和背),能把该课的各种渊归纳整理出来(想)。只要坚持这样做,把课本上的内容学好了英语综合能力一定会得到全面的提高。不但会看,而且能听能说,成为同类学生中的佼佼者,比那些不重视课本学习,热中于课外提高和强化的人的英语水平要高得多。

### 3.5a 灵活运用逆向法[1]

以上介绍了如何“逆向”学习英语的方法及其优点,其他各种书刊上也介绍了不少学习英语的方法。所有这些学习方法,都是作者们的经验之谈,都有一定道理。应该怎样对待这些方法呢,

#### 1. 在苦学的基础上巧学

可以说各种行之有效的学习方法都是讲怎样在苦学的基础上巧学的。以上详细TAHBT逆向法的具体做法和优点,这种方法更是突出了“苦学”的作用,强调要有“悬梁刺股”和“韦编三绝”的学习精神,翻来覆去地学,不这目的绝不休止。学习英语与学别的事情一样,要想有所成就,必须付出艰苦的劳动。对于学习中的困难,与其设想得少一些,不如把困难设想得多一些。对于达到一定的学习目的所需的时间,与其设想得短

一些，不如设想得长一些。以免碰到困难或短期看不到明显的进步而灰心丧气，为此本书对学习英语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各样的困难及克服的办法做了详细的说明，以使读者有充分的思想准备。

再有效的学习方法和先进的电子教学设备都代替不了你自己的努力。先进的工具和有效的方法也只对肯下功夫的人才能充分发挥出效能。正如俗话说：“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因此不要老是在方法上“兜圈子”，企图找到一种不费很大力气就能提高英语听力的方法。可以肯定他说，找不到这样的方法。

其次是在学习别人介绍的各种方法时，必须结合自己的情况灵活运用，不要生搬硬套。把别人介绍的各种方法变成自己的东西要有一个过程。看几遍书上介绍的学习方法，似乎是理解了，其实不一定。因为“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能更深刻地感觉它（毛泽东：《实践论》）”，只有在自己的不断实践中才能一步一步领会各种方法的要领。最后是在学习别人介绍的各种方法同时不要过分迷信这些方法，被这些方法限制住自己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只要在学习各种方法的同时结合自己的情况，用心思索，不断总结，就一定不但能学到这些方法的精神实质，而且还能总结出自己所特有的学习方法来，正是这些自己所特有的学习方法才是最有效的。

### 3.5b 灵活运用逆向法[2]

#### 2. 学生如何运用逆向法

本书绝大部分章节以在职人员如何学习慢速英语为讲解对象，但是作为一种学习英语的方法，也适用于在校的大中学生学习英语。学生运用逆向法时，要紧紧围绕当前的课程，以所学课程的录音带为听写教材，“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脚踏实地，每学一课，都能正确的朗读课文，能听懂该课的录音，主要的课文还应能熟练地背诵出来。笔者曾碰到过普通中学英语成绩中上的初二学生，在用逆向法学习英语以后，对英语的兴趣急增，英语水平提高很快，到初三下学期就能听懂慢速英语广播，高中一年级就通过了 CET-4 考试。

在校大中学生切忌好高骛远，不要在英语水平很一般的情况下丢下当前课程去学什么课外的英语教材。

### 3.5c 灵活运用逆向法[3]

#### 3. 用逆向法学习口语效果好

很多人学习口语时一边听录音带一边看书，似乎没有什么不懂的，但是却并没有真正掌握。例如一位毕业后已经工作的硕士，曾几度想提高口语能力都没有如愿。后来严格按照逆向法的要求学习《英语 900 句》，一句一句地听写了 200 余句，水平提高很快，不但在博士生入学考试时听力得分高，入学后也常常因为口语表达得好而得到外籍教师的称

赞。他深有体会地对笔者讲：“以前不知学过多少句，但是由于学得不扎实，到了用的时候说不出，勉强说出来，也是 Chinglish, 扎扎实实地学了 200 多句以后，就基本上能表达自己的思想了，逆向法从基本功入手的效果就是好！”

把常用的同语和句型背得滚瓜烂熟，就可以与外国人进行一般的交谈，反之，即使学了许多复杂的词语和句型，到时候还是说不出，即使说出来，用的可能还是一些比较难的词。例如有的人学口语时学过表达某一件事情很容易做时，可以用 It is a piece of cake, no sweat、It is a snap、snap、It is easy 和 It is not difficult 等六种方式。由于前四种方式很生动，很口语化，是地地道道的英语口语，所以他们的兴趣和注意力完全集中在前四种方式上，而不注意熟练地掌握最容易的后两种。结果到了真正要用的时候，涌现在脑子里的是 piece、cake、sweat、snap 等比较不常用词，自己的注意力也集中到回忆这几个句型上，稍有遗忘或不熟练，即不能脱口而出。其实对于一般人来说，能熟练地用 It is easy 和 It is not difficult 也足以表达自己的思想了。

基础英语不熟练的人在与外国人交谈时，事先反复思考，把自己想说的话从汉语译成英语，等到认为有把握了，才张口说。可是在说的时候，由于种种原因，说到一半可能“卡壳”，事后可能又会把。‘卡壳’，的原因归纳为“词汇量不够”。其实只要熟练地掌握了中学英语（或本书所介绍的慢速英语），达到“熟”和“化”的地步，想说什么就能召之即来，与外国人进行一般性的交谈应该是不成问题的。例如一次一位研究生在展览会上想问于现场讲解的外国人，他们公司在中国有没有办事处一类的机构。思考后想用 Is there any representative in China? 的句子去问。可是临到要说的时侯，说不出 representative 一词的准确发音，外商听不懂。其实如 agent、a-gency、office、branch、department、division 等词都可以用来表达这个意思，可是这些词在脑子里还没有熟到召之即来和脱口而出的地步，一着急就一个也想不起来了。

## 四、逆向法学习慢速英语三阶段

### 4.1 为什么要学 Special English

已经学过英语，但是英语基础知识不扎实的人，想在英语能力上有一个质的飞跃和提高，应该从哪里入手呢？最好是从基础英语入手，一步一步学下去。这样做也许刚开始感到收获不大，进展缓慢，但坚持下去可以收到明显的实效，总体效果是很好的。

这个过程很像学游泳。不少没有经过正规训练的人会“狗刨”式，从“会”和“不会”的角度来看，会“狗刨”就应该认为是会游泳了，淹不死了。但是“狗刨”是很落后的，游上几十米就精疲力尽，很难游长距离，所以实用价值不大。要想有突破，能游长距离，必须学会标准的姿势，例如“蛙泳”等。是不是可以在“狗刨”式的基础上学“蛙泳”呢？不行，必须彻底放弃“狗刨”式，从头学起，一个动作一个动作地学，先学蹬腿，后学手脚配合，再学抬头换气等等。坚持这样学，开始时成效是比较慢的，但总的来看还是快，一学会就能游上百米，练习上一段时间就是上千米。但是如果自以为会了“狗刨”

式就等于会游泳了，因而不肯虚心从头学起的话，到头来可能还不如那些原来一点也不会的人游得好呢！

这种情况也很像盖了一栋质量不好的楼房，从表面上看要什么有什么，但几乎什么都不好用，地面不平，门关不严，窗户漏风，上下水不通，暖气不热等等。这样的房子并不是不能住人，而是住着不舒服。出现这种情况，有两种办法，一是推倒重盖，严格按图纸要求施工，尤其要把基础搞好。另一种就是什么不行修什么，对于急需的人来说也不失为一种方法。但房子中各个要素是互相联系的，如暖气不行，只修暖气本身还解决不了问题，它与上下水，门窗的密封好坏都有密切关系，因此总会有修不胜修的感觉。如果再在这个不牢固的基础上去加高楼层，后果就更不好了。

有的人在基础英语知识不扎实的情况下三番五次地“强化”、“提高”，就很类似以上两种情况。不少人非常重视英语学习，从初中算起，光是课堂上的英语学习时数就高达1100小时以上，加上自学的花的时间就更多了。但是如果基本的英语知识学得不扎实，仍不可能达到顺利地阅读英语书刊和“听”、“说”英语的目的。可是不少人往往对于自己基础英语知识不扎实的问题缺乏清醒的认识。走向工作岗位以后，三番五次地进各种各样的英语速成学习班，进行强化和提高，囫圇吞枣地学了不少高深的英语知识。由于基础不牢固，学到的这些高深英语知识也往往没有在自己的头脑中生根，过不了多久可能也就忘记了。这样的事情重复多了，就会使人丧失信心，似乎英语是很难提高的，形成英语学习上的夹生饭现象。

认真地一步一步地循序渐进地学习基础英语知识，就是克服这种夹生饭现象的一个有效的方法。学习英语也是“伤其十指不如断其一指”，不要搞击溃战，而应该搞歼灭战，学一点就真正掌握一点。这样做，看起来似乎是慢，其实是快。采用逆向法听写英语录音带，一个词一个词，一个语法知识一个语法知识地进行过滤和加固，就是一剂治疗英语学习中的顽症和夹生饭的良方。

选用什么样的录音带作教材好呢？首先是不能太难了，要可望可及。有的人主张一上来就听语速很快的 Standard English，认为慢速英语水平太低。也许这也是一种途径，但从笔者自学和辅导别人学习的经验看，效果不一定好。因为刚开始听写的时候存在一个信心问题，要使初学者能看到自学的成绩。听难度比较大的 Standard English 一下子不容易听懂，看不到自学的成绩。同时也不要听大容易的内容，要选一些·经过努力可以听写出来的录音带作为教材，只有这样才会有提高。正如同打乒乓球、下棋一样，只有与比自己水平高的人去下、去打，水平才能迅速提高，老是与水平比自己低的人去下、去打的话，水平提高不会很明显。

符合这种要求的磁带很多，其中以专为母语不是英语的初学者设计的慢速英语（或相当的教材）最为合适。

## 4.2 Special English 的特点

近年来不少人为了提高“听”、“说”英语的能力，跟学过不少英语电化教学节目。为了增强“实战气氛”，这些节目中常常穿插一些英美等国日常生活中的对话片断。尽管他们平时确实就是用这种正常速度讲的，但对于我们初学英语的中国人来说，连珠炮似的，讲得实在太快了，听不懂。有时即使拿着他们对话的脚本，也不一定跟得上，这种情况碰得多了，就会使人望而生畏，感到听外国人讲英语是“高不可攀，可望不可及”的，动摇了学习的决心和信心，回而不少人不能坚持到底。

类似的问题不光是我们中国人有，别的国家的人也有。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对英语感兴趣的人日益增多，但是他们的英语水平一般又都不太高，难以听懂正常语速的普通英语。为了适应非英语国家的入学习英语的需要，美国的VOA电台从1959年10月19日开始，开播了一个名为Special English的节目。英国BBC广播电台从1989年1月开始也开播了Special English节目。有的电台为了适应初学者的听力水平，广播英语教学课程时，也有用类似于Special English的语速播送课文内容的。

VOA的Special English节目一般历时半小时，依次为10分钟的News，接着为5分钟的Environment Report (Monday)、Agriculture Report (Tuesday)、Science Report (Wednesday and Thursday)、Development Report (Friday)、People in the News (Saturday)、Words and Their Stories (Sunday)，最后是15分钟的This Is America (Monday)、Science in The News (Tuesday)、Exploration (Wednesday)、The Making of a Nation (Thursday)。

American Mosaic (Friday)、American Story (Saturday)、People in America (Sunday)等。

上述各种节目中，以News为最难，因为它覆盖范围广，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和科技等等，用词量比其他节目多，理解时需要各种背景知识。但是如果连续听，听懂前一天的内容后很利于听懂以后同一事件的消息。

Special English也有译为“特别英语”的，也有译为慢速英语的，本书采用慢速英语的译法。因为正是“慢速”二字比较准确地反映了它的特点，它“特别”就特别在“慢速”上，因而是一种比较容易学习的英语。如果只说“特别”，初学者猛一听可能还以为是特别难的英语呢！而且近年来VOA已渐渐地用Slow-speed English(慢速英语)取代Special English，认为它的主要特点是“clearly, slowly and understandably, one word at a time”。

与正常语速的普通的英语相比，慢速英语有用词浅显，播送速度缓慢，句子结构简明扼要等特点。

用词浅显：据VOA的Voice杂志称，英语约有单词150000个左右。VOA的Standard English用的词汇量约为90000个。考虑到初学者的英语水平，Special English大体上只用1500个词左右(详见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出版的VOA Special English Wordbook一书)。

约为英语总词汇量 1 / 100。

播送速度缓慢：Special English 的播送速度为每分钟不超过 90 个单词，而“standard English”的播送速度为每分钟约 135 个单词。

句子结构简明扼要：Special English 节目特别注意简化句子的文法结构，一个句子只表达一个意思，每个句子的书写长度一般不超过两行。

上述三个特点中最关键的是“慢速”。它准确地抓住了初学者的难点，即使反应比较慢的中年人也能跟得上。虽然英美人正常讲话时从来不用慢速英语，但作为学习的一种途径来说，攻慢速度实 在是关键的一着。它犹如体育训练中的“分解动作”和军队队列操 练中的“拔漫步”给初学者留有充分体会和回味的时 间，非常适合 母语不是英语的初学者的要求。

至于慢速英语的用词范围是否限制在 VOA Special English word 一书所列出的 1500 个词的范围内并不是一个很关键 的问题，实际上也很难完全做到这一点。为了叙述五花八门的事物，必然会碰到一些这 1500 个单词无法表达的事物。试设想一下 人身体上各种各样的器官名称有多少，各种各样的疾病又有多少，1500 个词是肯定不够用的，尤其在报导科技消息时就更是这样。例如在一则报导 Voyager - II Spacecraft(旅行者二号飞船)的消息就有 Neptune(海王星)、Jupiter(木星)、Saturn(土星)、Uranus(天王星)、Venus(金星)、Mars(火星)和 Halley comet(哈雷彗星)等七个专用名词。至于现代科技发展迅速，新词更是层出不穷，不少有关最新科技动态的科技消息中用了不少专业性很强的词，有的还相当生僻，一般英汉词典里查不着，或者甚至是刚流行开来的新词，还没有来得及收入国外刚出版的词典。

### 4.3 Special English 值得学

也许有的人一听“慢速”二词，就认为一定是一种水平很低的英语。再看看别人已经听写出来的记录，都是一些很平常的词，因而可能不肯下功夫去学，去钻研。其实这些最常用的词是英语的基础。学习数理化课程，非常强调循序渐进，比方说学数学，只有学了代数才能学解析几何，学了解析几何才能学微积分。试设想如果一个人没有学过解析几何就去学微积分的话，恐怕是听不懂的，而且连问题都提不出来。英语的情况则有些不同，低、中、高英语知识之间的衔接没有数理化那样明显和严格，一个英语水平很低的人偶尔可以学会几句非常地道的英语，可以用一个英语生僻单词问倒英语水平比自己高的人。但是无论如何，英语的基础知识是很重要的。俗话说得好：“万丈高楼平地起”，只有把基础英语学好了，才有可能学习高深一些的英语知识。对于提高听力来说，听慢速英语是打基础，慢速英语学好了，听力可以得到相当的提高，一般情况下基本上可以听懂外国人的技术讲解。慢速英语用的都是一些最基本的词汇。即使在一般的英语中，这些最基本的词汇的使用频度也是很高的。美国语言专家 Thorndike 教授在 Teacher, a Word Book 一书中以统计的数字说明了不同词汇量的用量百分比如下：

词数 百分比(%) 词数 百分比(%) 100 58.83 3500 98.30 500 82.05 4000 98.73

1000 89 . 61 4500 99 . OO 1500 93 . 24 5000 99 . 20 2000 95 , 38 5500 99 . 33 2500 96 . 76 6000 99 . 46 3000 97 . 66

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基础英语词汇量的使用频度很高，熟练地掌握这些基本的英语词汇是学习英语的出发点。

清朝文学家郑板桥在谈到学习方法时提倡对于基本的知识千万不要“眼中了了，心下匆匆，方寸无多……一眼即过”，而要认真 学习，深入钻研。而只要这样去做，那就一定会达到“愈探愈出，愈 研愈入，愈往而不知其所穷”的境地。我在学习和钻研慢速英语的过程中就是这样去做的，也确有“愈探愈出，愈研愈入，愈往而不知其所穷”的体会，觉得慢速英语是值得学的。

学习慢速英语的另一个重要收获是提高灵活运用词语的能力。由于慢速英语节目的编写者们有很高的英语水平，他们常常用一些普通的词表达复杂的事物，例如：

提到“手榴弹”时，不用 grenade，而用 small bomb；提到“地雷”时，不用 mine，而用 buried bomb；

提到“扫雷艇”时不用 sweeper，而用 It is a kind of war ship that destroys floating bombs 等等。学习中要注意体会这方面的内容，以提高自己灵活运用普通词表达复杂事物的能力。从一定意义上讲，只有英语水平很高的人才能用好和用活最普通的词。例如 初中英语中 The Monkey and Crocodile、The Fisherman and the Genius，课文所用词汇量只有二三百个，故事情节绘声绘色，只有英语水平很高的人才写得出来。

本书以慢速英语广播录音带为听力教材和解说对象，以轻松自如地如同听汉语广播一样听懂慢速英语作为精通的标准。对于非英语专业的人来说，这个标准并不低，必须脚踏实地逐词逐句地 抠一段时间才能达到。实践表明，对慢速英语精通到这个程度，就能顺利通过 CET-6 等的听力考试，就能听懂本专业技术交流中的英语讲解，可以承当部分口译任务。

## 4.4 学习 Special English 的三个阶段

初学者从一开始听不太懂到最后能轻松自如地听懂慢速英语，大体上要经历“边听边写”的起步阶段、“只听不写”的巩固阶段和即收即听即懂慢速英语广播的扩大听写范围、进一步提高听力的深化阶段。

阶段区分的定性标准主要是听力水平的高低。表现在辨音能力、熟练程度（是否听到就能反应、能否习惯成自然地“脱口而出”、对词义的理解是否比较广）、思维方式是否符合英语习惯（能不能直接用英语去思维和理解，听的时候脑子里有没有逐词逐句从英语到汉语的翻译过程）、听写时心情紧张不紧张（碰到听不懂的词能不能甩掉，影响不影响后面的收听）、掌握词汇量的多少等几个方面。

阶段区分的定量标准主要是听写一分钟录音所花的时间和碰到生词的情况。

## 1. 起步阶段

不少中学或大学毕业的人掌握了数千英语单词，能阅读，但听不懂，说不了，基本是“哑巴英语”。他们刚开始听慢速英语广播录音时，由于辨音能力差，很多听不懂的词写出来看却是自己认得和会拼写的，只是由于发音不正确或不适应同化、连读、省音和弱读等而听不懂，误以为是生词。由于听力差，听的时候必须全神贯注，因而心情紧张，碰到一个不懂的词脑子就懵了，往后就再也听不懂了，所以只有采用逐词逐句“边听边写”的方法才有可能搞懂部分内容，多次反复才能全部搞懂。

这一个阶段的最主要特征是脑子里没有准确的语音形象，辨音能力差，听了下句忘了上句，思维方式不符合英语习惯，不能直接用英语去思维和理解录音带的内容，听的时候脑子里有明显的有一个逐词逐句从英语到汉语的翻译过程。

在这一阶段上，思想上要非常明确，听录音带的目的是为了学习英语，而不是为了获取什么新的信息。所以最好是听写现成的录音带，而不要自己动手录制慢速英语广播，因为短波广播的信号不太稳定，录制起来比较费事，更不要好高骛远地去听实时的慢速英语广播。只有到这个阶段的后期，为了检查自己的水平，可以试着听听实时的慢速英语广播，并录下来听写。

在起步阶段的初期，由于听力差，十分钟录音内容里约有30~40个次生词，其中的20~30个是“写出来认得，听起来不懂”的“生词”，真正的生词只有十来个个。此时听写出一分钟录音内容需要花60~100分钟。

随着听力水平的提高，到了起步阶段后期，十分钟录音内容里约有3~4个次生词（已经掌握了大部分常用的人名和地名等专有名词），基本上没有“写出来认得，听起来不懂”的生词了，此时听写出一分钟录音内容只需要5分钟左右。

同样是播送慢速英语，不同播音员的风格不一样，有的连读多而快比较难听懂，而有的很少连读，比较容易听懂。在这个阶段的后期，要有意识地去听不同播音员的录音，而不要只听自己喜欢的某些播音员的录音。

完成了这个阶段的学习任务，对于慢速英语来说，已经可以达到“会”的程度。

## 2. 巩固阶段

在起步阶段的后期，随着辨音能力提高，听力逐渐提高，思维方式逐步符合英语习惯，有时候能直接用英语去理解录音的内容；听的时候脑子里逐词逐句从英语到汉语的翻译过程逐步减少；听写时，心情也不那么紧张了。可以“分心”干点别的事了；碰到个别听不懂的词，能甩掉，不影响后面的收听。这样，慢慢地、自然而然地“扩边听边写”的起步阶段过渡到“只听不写”的巩固阶段。巩固阶段的任务是使思维方式进一步符合英语习惯，尽量直接用英语去理解所听的内容。

在巩固阶段的初期，已经基本上没有“写出来认得，听起来不懂”的“生词”了，听写出一分钟录音内容只需要5分钟左右，偶尔碰到生词，也能根据语音在词典里找到。随着“只听不写”的反复练习，渐渐地摆脱了对于书面文字的依赖，到一分钟录音内容只需要两分钟左右就可以听懂（不是一词不漏地写在纸上）时，就可以转入深化阶段了。

完成了这个阶段的学习任务，对于慢速英语来说，水平可以达到“熟”的程度了。

### 3. 深化阶段

深化阶段的学习目标有两个：一是扩大英语词汇量，为此要尽量听写一些与自己的专业没有直接联系的英语科技消息以及文史哲方面的文章；二是要达到能如同听汉语广播一样，轻松地听懂实时慢速英语广播，并为过渡到听写标准语速的英语做好准备。

完成了这个阶段的学习任务，对于慢速英语来说，水平可以达到“化”的程度了。

各个阶段是互相穿插和渗透的，不是截然分开的。只要自己觉得水平提高了，能转入下一个阶段就可以转，转过去以后试一段时间，如果有困难就再返回前个阶段去补课。即使已经到了深化阶段，有时碰到很生疏的词，还是必须采用起步阶段的“边听边写”的办法才能听懂。

## 五、 起步阶段的具体实施

### 5.1 具备扎实的初中英语知识才能起步

语速缓慢、用词浅显、文法简明的慢速英语对初学者英语水平的要求不是很高的。如果确实具备了初中英语知识，就可以起步听“慢速英语听力教材”。

怎样才算具备扎实的初中英语知识呢？可以从词汇量、语音和语法知识和听力等四个方面去衡量：

- \* 能听、能写、能读“初中英语词汇”1200个左右单词中的80%以上，即约1000个最基本的常用词

- \* 熟悉英语的基本语音规则，一般情况下能根据发音从词典里找到词，根据词典上标的音标能读出来

- \* 懂得英语的基本语法

- \* 听得懂初中英语课文的录音

从听写慢速英语录音带的要求出发；以上四个方面都是很重要的，缺一不可。

无论是阅读还是听写，都要以一定数量的单词作基础，否则前进中碰的“拦路虎”太多，迈不开步子。阅读英语书刊时虽然掌握快慢的主动权在自己手里，但是如果懂得的词汇量太少，每看一句活都会有好几个生词出来干扰，要去查词典。英语一词多义，取哪个释义比较切题，一个回合还确定不下来，还需要与前后左右的词连贯起来考虑才能最后确定。这样，眼睛的注意力在书本和词典之间往来穿梭，非常容易疲劳。由于都是首次碰至“的生词，在词的“形、音、意”等三个方面都不熟悉，没有很强的记忆力，往往是查了后面的忘了前面的，不得已只得把每个生词的汉语释义注在单词的旁边，词里行间密密麻麻地注满了汉字。这样做，不但阅读速度极为缓慢，非常烦人，而且心情极度紧张，几页文章看下来，早已头昏脑胀，精疲力尽。对于阅读来说，尽管是这样缓慢地“爬行”，但总还是可以进行下去。

生词对听写的干扰作用要比对阅读的干扰作用大得多。从实践的经验看，对于刚起步的初学者来说，只要听到一个生词，就会把全部注意力集中到生词上。如果一句话里有两个听不懂的词，就会感到几乎满篇都不懂，心情非常紧张，一些本来会的词也可能被干扰得不会了，无法听写下去。因此至少能默写和正确地读出初中英语1200个单词中的80%以上，即1000个左右使用频度非常高的最基本的常用词的要求是必须要达到的。再说基本的语音和语法知识是寓于一定的词汇量之中的，不可能想象一个只掌握了很少基本词汇的人能具有基本语音和语法知识。语音知识对于通过用逆向法学习英语的重要性是显而易见的。因为在没有书面文字可供参考的情况下，你所学的是一本无形的“语言课本”，碰到听不懂的词只能根据播讲人的发音拼写出一个词到词典里去找。而且你所用的词典也是“无声的”，如果没有基本的语音知识，一来不知道到哪里去找，二来可能所要的词就在眼皮底下你也不一定能认出来。非英语工作者学习英语语音，当然是越正确越好，但正如我们大部分非北方语系的人说的普通话不一定非常标准一样，英语的语音也不一定学得很标准，很多音发不好，有偏差，但也要八九不离十，以达到“外国人说的你听得懂，你说的外国人能听得懂”的目的。

基本语法知识对于听懂慢速英语广播的重要性也是不言而喻的。由于英语中同音异意和近音异意的词非常多，在没有现成听写记录可供参考，完全由自己独立听写的情况下，没有一定的语法知识做后盾，即使你掌握了所有的同音词和近音词，还是没有办法确定取舍，把录音正确地听写出来。退一步说，即使你能正确地听写出全部内容，出现在你面前的仍然好像是一本没有标点符号的古典小说。从哪个词到哪个词是一句，要靠自己根据句子的主谓宾和主从句等有关语法知识去断。只有把句子断正耐了，才有可能理解。如果连句子都断不了，怎么可能搞懂意思呢？句子断对了以后，还有一个语法问题，语法知识不足往往会闹出很多笑话来。

慢速英语广播的内容比初中英语深，又没有现成的课文可以对照，起步去听之前必须要具备听得懂初中英语课文录音的听力水平。

如果你确实扎实地掌握了初中英语，就大胆地起步听慢速英语吧！有的人虽然只有初中英语水平，但学得很实，起步后能听懂不少，写出来看都是一些很普通的常用词。

由于他”甫点自卑，又看不起初中英语水平，力盯之心中对夕）国人讲的英语有一种莫名其妙的神秘感，明明自己听写得是对的，但仍然有怀疑：难道慢速英语就这么容易听吗？是的，如果基础英语知识才、实，慢速英语就是这么容易。只要你确实有手、实的初中英语基础，就可以起步听写慢速英语，而且能听懂不少。

高中平语的词汇量是1900个左右，与初中的1200个加在一起，英语词汇的总数可达3100个左右。如果你已经高中毕业，即使按照记住60%计算，掌握的词汇量也起码有1800个左右，起步听慢速英语磁带更不应该有什么问题了。

到底自己是否真正掌握了扎实的中学英语知识了呢？不要只凭“自我感觉良好”，而应该请一个英语水平比较高的人当老师，从语音、词汇量、语法和听力等四个方面逐一地进行检查。检查的方法如下：放一篇中学英语课文的录音，看看自己能不能在不看课文的情况下听得懂；把课文一词一句地朗读和讲解给英语水平高的人听，看看自己的基本语音、词汇和语法知识是否扎实，差距在哪里等等。

如果你目前还没有扎实地掌握中学英语知识，那就不要急于去听慢速英语。勉强起步，也许一开始劲头很大，但几乎满篇都听不懂，用不了多久就可能泄气，很难坚持到底。结果事倍功半，花的功夫不少，收获却不大，还不如把初中英语的基本知识补上后再起步的效果来得好。怎么补？用什么课本呢？不少初学者的实践经验表明，用本书介绍的逆向法（即只听写初中英语录音带，不看课本），一课一课扎扎实实地听写初中英语的录音带的效果最好。

## 5.2 物质准备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学习工具是十分重要的，有了好的学习工具，可以提高学习效率，增强学习兴趣和信心。以下几件学习工具有助于提高学习成效，必须在起步前准备好。

### 1. 电子录音机

本书介绍的逆向法，以听写录音带为主要学习途径，除了“想”这个环节与录音机没有关系外，其他的“听、写、说、背”四个环节都与录音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在起步阶段，由于英语听力很低，经常有听不懂的地方，录音机要反复地进带或倒带，由此引起一系列问题：

磁头磨损大。尤其是进带倒带时放音键不回弹的录音机更是这样，按每天使用两小时计算，一年左右磁头就磨坏了。

费时费事。Special English 一个词一般只历时0.7秒左右，standard English 一个词一般只历时0.5秒左右，但为了反复听这0.5~0.7秒的录音，进带、倒带、放音等却需要四十秒钟左右，时间的利用率很低。

分散注意力。在辨音和猜词的同时还要分心去进带倒带，影响水平的发挥。进带倒带时磨擦产生的嘶嘶声有很大的干扰作用，听着使人心烦，引不起学习的兴趣。如果是戴着耳机听，这种嘶嘶声简直是不能忍受的。而且在按键时稍有不慎，错按下“录音键”的话，还会抹掉一小段录音。机电式录音机体积比较大，使用场合受限制，不能充分利用零碎的时间。

为了解决这些问题，作者根据教学实践中积累起来的经验，和他人合作，设计了专利产品电子录音机（详见上海外语大学钟道隆《电化教学》1992年3月的《英语学习的利器——电子式语言学习机N》与普通机电式的录音机相比，它们具有以下优点：

操作简单，只要把含“疑难词”的一段录音转录到电子录音机中，就可以反复播放任意多遍，省去了进带倒带等操作。这样不但节省了时间，提高了学习效率，还有利于水平的发挥。水平发挥出来了，听写时的心情就比较轻松，学习的兴趣也会随之提高。根据不少初学者试用情况看，与用普通录音机听写的效果相比，用电子录音机时的学习效率提高五倍左右，水平可以多发挥20%左右，一些原先用机电式录音听写不出来的词改用电子录音机后能听写出来了。

电子录音机中语音的记录和重放部分是永不磨损的固态电路，没有任何运动的机械部件，因而经久耐用、寿命长。

由于电子录音机体积小，耗电少，便于携带，从而大大扩大了学习的场合，便于利用零碎的时间。

没有亲自采用逆向法进行过听写的人很容易认为10秒、20秒太短了，采用逆向法进行过听写的人则认为记录时间3~5秒为最佳。因为即使是慢速英语，10秒钟也可以说出近15个词，差不多有一句半话了，20秒钟可以说出近30个词，差不多有三句话了，足够听写上几分钟甚至几十分钟了。能够起步进行听写的人，应该有一定的英语水平，对于10秒内的15个英语单词，最多只能有个把听不懂需要反复听，不可能有好几个听不懂，因而希望“听不懂”的词越快出现越好。如果有好几个词听不懂，就说明还不具备基础英语知识，暂时还不能听写。

为了使读者有一个数量的概念，下面列出一段时间为20秒的慢速英语广播内容：

**Albania : United States, Defence Secretary William Perry says American troops may remain in the former Yugoslav republic of Macedonia after NATO peace forces leave Bosnia — Herze- govina in December. Mr. Perry spoke in Tirana after meeting with officials from Bulgaria , Italy , Macedonia , Turkey and AL- bania.**

实践表明，初学慢速英语的大学生听写这样长的录音，觉得太长，反应不过来。

为了适合不同英语水平和逆向法各个环节上学习的需要，电子录音机可以设计成各种不同的型号。例如可以设计成记录时间为10秒左右的“跟读器”，记录时间为20秒左右的“比读器”和记录时间为几分钟的“背书器”等等，它们的使用场合如下：

记录时间为 10 秒的“跟读器”，适合英语水平比较高的人听英语广播时即席记录问题时使用。英语水平比较高的人听写英语广播时，只是偶尔碰到个别听不懂的词。但是哪个词听不懂，只有在听的过程中才能得知。这个时候再去启动录音机把问题记录下来已经来不及了。所以要想记录下可能出现的个别问题，必须把全部广播内容用机电式录音机记录下来才行。

普通机电式录音机以磁带为记录媒体，录音时间长度都在 30 分钟以上，按下“录音”键后一直录音，按下“停止”键后才停止录音。目前电子录音机的录音时间很短（几秒到几分钟），如果也采用这种录音方式的话，加电后很快就录满了，但录上的内容中不一定有听不懂的词，等到有了听不懂的问题再去启动又来不及了。

采用“先进先出”的动态更新的录音方式可以解决这个问题。采用这种录音方式，录音开始以后，一直不停地录，但在任何一瞬间内，录音机里只保存从那一瞬间起往回倒数一定时间长度（例如 10 秒）的内容。停止录音后，保存在录音机里的只是停止前一段时间长度的内容。

记录时间为 20 秒的“比读器”适合英语水平不高的初学者使用。它的功能键有三档，第一档所用的存储器的记录时间为 10 秒，第二档所用的存储器的记录时间也为 10 秒，第三档没有独立的存储器，而是把前两个存储器串联起来，总的记录时间为 20 秒。

“比读器”的使用方法主要有两种。一种是作“跟读器”使用，当功能键位于第一、第二档时，就相当于两个记录时间为 10 秒的“跟读器”；功能键位于第三档时，就相当于一个记录时间为 20 秒的“跟读器”。另一种就是作“比读器”，供初学者进行语音练习用。首先将功能键置于第一档 10 秒处，记录下标准的语音，放音检查无误后将功能键置于第二档 10 秒处，记录下自己学说的声音，然后将功能键置于第三档 20 秒处，把第一档 10 秒处的标准语音与第二档 10 秒处自己学说的声音串起来听。在前 10 秒钟内听到的是标准的语音，在后 10 秒钟内听到的是自己学说的声音。听了几遍以后，发现自己什么地方学说得不像，再将功能键置于第二档 10 秒处，重新记录自己学说的声音，然后将功能键置于第三档与标准语音串起来听，看学得像不像。这样，一直学说到自己满意为止。

背诵课文时常常需要另外一个人拿着课文对照检查，有了记录时间为几分钟的“背书器”以后就可以进行自我校验了。首先置于“录音”位置，记录下自己背诵的声音，然后置于“放音”位置，把自己背诵的声音放出来与课文对照。此外，“背书器”也可以作“跟读器”使用。

不论是“跟读器”、“比读器”还是“背书器”，把需要记忆的单词输入以后能不断地重复播出，很适合于用来帮助记忆单词。例如可以在早晨起床后把需要记忆的单词的拼写、读音和释义记录进去，在洗漱、做饭和用餐的时

## 5.3 从听录音带入手

### 1. 先听录音带，后听收音机

不少人在下决心学习慢速英语以后，就急不可待的想自己去收听或录制实时的慢速英语广播。从本书后面的论述可以得知，要实时听懂慢速英语广播需要有相当高的听力水平。从笔者的教学实践来看，绝大部分大学生都达不到这个水平。勉强去听，只能断断续续地听到一些简单的单词，学习的兴趣很快就会降低。比较现实的方法是按照逆向法的要求，踏踏实实听录音带的内容。为此，本书附有三盘 Special English 广播录音带，同时给出了第一、第二盘录音带的听写记录，第三盘的听写记录留给读者自己去完成。

### 2. 录音带内容简介

从难易程度看，voA 慢速英语内容大体上可以分为三个层次。比较容易的是各种科技新闻，其次是词语故事，比较难的是国际新闻。

本书听力教材的三盘录音带也按此顺序安排：第一盘磁带的內容分为三组，第一组由 wind Energy、Groundnuts(peanuts)、Rabbit、和 Lamb 等四篇短文组成。内容都是大家熟知的一些日常生活常识，英语用词也较其他短文浅显，很适合初学者在起步阶段的初期学习。第二组由 Butterfly(part one and part two) The age of the Shroud of Turin .Biosphere.Wild Animals in Africa.The First man -powered Helicopter .use wood More Effectively 等七篇短文组成，这组短文的英语用词和涉及的内容都比较广，有一定的难度。第三组短文由 Migraine Headache.schizophrenia. Dyslexia .Parkinsons disease 等四篇短文组成，都是有关医学方面的，短文中用的生僻词比较多，有的英语单词的发音和拼写都很特殊（例如 Schizophrenia dyslexia.....等）。读者可能从未碰到过类似的发音和拼写。听写这方面的内容，对于锻炼辨音能力会有很大的帮助。这两组短文适合起步阶段后期和巩固阶段的初期学习用。第二盘磁带是供巩固阶段后期和深化阶段初期用的，选编了十几篇美国词语掌故（Words and Their Stories），每篇三五分钟，讲述某些美国俚语的来历及其用法，非常引人入胜，加之播音员朗读时绘声绘色，更能增加学习的兴趣。但是这些短文的用词范围比较广，有的词一般词典中还不一定有（例如 bum rap），而且播音员朗读时连读比较多，因此听写比较困难。而且有的内容只能意会不能言传，很难完全翻译成汉语，正因为如此，听这盘磁带时应该力求直接从英语去理解，而不是非要翻译成汉语不可。

从以上的简介可以看出，这两盘录音带内容很通俗，一般具有中学文化程度的人都能学得会，学得懂。

### 3. 学习方法和进度

初学者怎么样听这些录音带的效果最好呢？本书是专讲怎样通过自学提高英语水平的，学习的对象是有声的语言，本书第一部分介绍的学习方法所谈论的对象也是有声的语言，因此作者建议学习本书的大体步骤和进度如下：

先把介绍学习方法的第一部分内容看一遍，以便有个大概的印象，在听录音碰到困难

时能找到书中介绍的相应的克服办法。然后从头到尾听一遍录音带的全部内容，听的时候不要对照着看书中所附的听写记录。对于绝大多数没有相当听力基础的人来说，这样做的困难一定很大。或根本听不出每一盘磁带录音是什么方面的内容；或虽能断断续续地听出一些单词，但整体上还是不知道讲的是什么……。从头到尾听了一遍以后，你就知道了在学习本书之前自己的听力水平到底有多高，同时也可初步体会一下听英语录音时的难点在哪里，以便在进一步阅读本书介绍的一些学习方法时有点背景知识。

接下去就是逐篇地听写第一盘磁带的录音。根据初学者的水平作者曾试过三种方法，都收到了比较好的效果，读者可根据自己的英语程度和业余时间的多少，采用不同的学习方法。

第一种方法：“正向”“逆向”混合式。先边看听写记录边听第一组短文，然后再独立听写第二组和第三组短文。

(1)预习。先把要听的短文的听写记录看一遍，把不认得和不会读的词搞清楚，每句话的文法关系搞懂，短文的内容搞明白，直至！看着书能从头到尾朗读出来为止。

(2)边看听写记录边听录音。尽管你事先预习了，能朗读了，但毕竟朗读和听是有网临。朗读时没有“被录音带的声音赶着走的紧迫感”，掌握朗读速度的主动权在自己的手里，完全可以一边朗读，一边运用英语知识，在脑子中完成从英语到汉语的翻译过程。听播音员朗读时的情况就不一样了，掌握速度的主动权不在你手里，你是“被录音带的声音赶着走的”，就会有一种“紧迫感”。在听力比较低的情况下，可能看着书也跟不上录音的播放速度，听不太懂。碰到这种情况，不要着急，沉住气，翻来覆去地听，直到能叉，着书听懂录音为止。

每听一篇短文，要把生词都记下来，并且不断地复习，直到合上书能完全听懂，并能用英语复述出每篇短文的主要内容为止。如果有背诵的习惯，把课文背下来，效果就更好了。

(3)第一组录音的学习进度平均按照两周一篇短文掌握，四篇短文约需两个月左右。

学完这一组短文以后，对于“慢速英语”的语调和一些常用的句型就会有了一个基本的概念。

(4)学习完第一组的四篇短文以后，转入自己“独立作战”，采用“听、写、说、背、想”的方法，学习第二组的七篇短文，不到万不得已不看听写记录。这七篇短文无论从内容和英语用词上都比第一组的四篇短文要难一些。学习进度因人而异，以达到学习目的为原则。从实践的经验看，如果第一组短文学得才、实，独立听写出这组内容大约需要三四个月。

听写完第一盘：可以听懂英语技术讲解，可以顺利地通过 CET 飞中的听力考试。

听写完第二盘：在听懂英语技术讲解的基础上可以发问，可以开始听慢速英语新闻广播，可以顺利地通过 EPT 等听力考试。

听写完第三盘：可以充当技术翻译，可以用英语进行一般的日常会话，可以顺利地听懂慢速英语的新闻广播，并进而可以开始听 Standard English 的节目，可以顺利地通过 TOEFL 等听力考试。

## 5.4 为什么听不懂

“听”和“写”这两个环节中首要的是听懂，只有听懂了，才有可能写出来。

听力差是由多方面因素造成的，下面我们从语音、词汇量、语法知识以及思维逻辑等几个方面分析一下听不懂的原因。

### 1. 语音知识不扎实

扎实的语音知识是听写慢速英语录音的基础。准确地抓住了语音，即使是生词，也不难根据其发音从词典找到答案。反之，如果语音知识不够，即使是自己会的词也不一定能听懂，更不用说真正碰到生词了。由于种种原因，不少人在学习英语过程中没有得到足够的语音训练，虽然记住了数千个或上万单词和大量语法知识，可以顺利地阅读书面英语文章，但听不懂用词量只有 1500 余个的慢速英语广播。

语音知识不扎实的表现形式有以下一些：

(1) 读音不正确或根本不会读。不少人脑子里的英语音形脱节，记住的只是英语单词的字母拼写（形状），而没有正确的声音印象，不是不会读就是读得不对。看写在纸上的英语，能根据其拼写确定是不是认得，但是听到一个英语单词的正确发音，由于与自己脑子里不正确发音不一致，以为是生词。

重音正确与否对于听力的影响极大，例如有的人能听懂 resign，但听到 resignation 时由于重音的改变而听不懂。

某些词英美读音的区别也会带来一些问题，例如 schedule、missile 等。

(2) 虽然能正确地发音，但是没有熟练到能立即反应的地步，所以听到以后需要反复思考才能明白其含义，因而感到应接不暇而听不懂。

(3) 不适应连读，尤其不适应外国人地地道道的连读。初学者在听写中常常听不懂录音带上外国人的原声，但若由中国人再重复说一遍，他就有可能听懂。我们提高英语听力的目的是为了听外国人讲英语，而不是为了听懂中国人说英语，所以一定要以能听懂录音带上的原声为准。

由于不适应连读，常常会把两个词误以为是一个词，例如把 a part 听成 apart，把 a special way 听成 especial way 等等。

有时也会把一个词误听成几个词,因而听不懂。例如把 *underground* 一个词听成 *under the ground* 三个词,把 *especially* 一个词听成 *aspecially* 两个词等等。

(4) 听不出介词、冠词、连词、助动词 (*a, an, the, of, in, at, or, is, was...*) 等。播讲人在读这些词时一般都是弱读,既轻又快,一带而过。对于初学者来说,不是很容易听得出的,这是起步阶段听写中的一个难点。笔者在批改初学者的听写记录时向他们指出某处有这类词没有听写出来时,他们的第一个反应一般都是“有吗?。但是有了疑问后再去听,才感到好像是有一个词,反复听上几遍以后或许能听出来。真是“初听似没有,越听越有,超听赴像,起听越 是”。没有亲身实践过的人不太相信这一点,认为这些简单的词应该是最容易听出来的。其实不然,实践证明,能否听出这些词是衡量英语听力的一个很重要的标志。这里的关键是听不出来,不是写不出来。解决这个难点的方法只能是多听,多练,久而久之就习惯了。一旦到了能听出这些词时,别人问你是怎么样听出来的,你的回答可能是“我听着就是有”,不一定能说出什么要领来。到了这个境界,说明已经适应这些词的弱读了,听力大大地提高了。

(5) 分辨不出各种前后缀。慢速英语中用的词汇有很大一部分是从常用词汇基础上加前后缀派生出来的。如果不熟悉加前后缀的规律,听录音时会碰到很多的生词。例如知道 *marine* 的意思是“海的”,*way* 意思是“路”,但是不知道前缀 *sub* 的意思是“下面的”,听到 *submarine* 和 *subway* 以后不知道是“水下的,潜水艇”和“地下铁路”。

## 2. 基本语洁知识不扎实

(1) 由于语音知识不扎实,不能在多次的“听”“写”反复过程中自我解决问题,不能自我发现和纠正差错。实践表明,对英语水平不高的初学者来说,一段录音不是一次听写就能完成的,前几遍的听写记录一般会有不少空白(听不出来是什么)和差错(有的自以为正确地听写出来,其实却是错的)。这些空白和差错,需要经过不断的“听”“写”反复去发现和纠正。由于语音知识不扎实,往往“听”“写,措了也发现不了。

由于语音知识不扎实,即使把一句话全部正确地听写出来,也搞不清楚文法关系,分不出主句和从句,因而搞不懂原意。例如有这样一段话:*They hear voices that are not there.* 这句话的文法并不复杂。主句是 *they hear voices* (他们听见声音), *that are not there* 是一个定语从句,形容 *voices*。整个句子的意思是:“他们在没有声音的地方听到声音”。有的初学者由于搞不清楚 *that are not there* 的文法作用,把整个句子理解为:“他们不在的时候听到声音”,理解完全不正确。

听写过程中要有意识地锻炼根据内容和语感进行分段、断句和加注标点符号的能力。能不能根据录音进行正确的分段、断句和加注标点符号,是英语水平的一个方面。一般水平比较低的人写出来的记录,往往不分句,不分段,严重影响对于内容的理解,也难以发现差错。也许有人会问,只有录音没有文本,怎么知道分的段、断的句和加的标点符号是对的呢?其实这个问题并不难解决,只要自己分的段、断的句和加的标点符号不影响对于消息内容的理解,一般说来就是可以接受的。如果还没有把握,可以请英语水平高的人帮助检查一下,看看是不是正确,如果不正确,就要很好的分析和总结。也可找一些自己没

有学过的教学录音带来听,先不看文字记录,听写完毕以后再与记录对比,看看自己分段、断句和加标点符号的准确性如何。如果有条件进入 Internet,可以从该网下载(download)相应的内容,然后与自己的听写记录对比。如果自己在分段、断句和加标点符号等大体上都是正确的,说明自己已经有了相当的英语水平了。

### 3. 词汇量不够

(1) 词写出来认得,而且也能正确地读出来,但由于对词义的理解大狭窄而听不懂。例如只知道 free 的意思是“自由的”,不知道还可以作“免费的”解,听到“The wind mill costs money of course, but the wind itself is free”时感到不好理解。“free”若作“自由”解,这句译出来即为:“虽然建造风车要花费金钱,但风本身是自由的”。这样的理解显然很不通顺,与上下文的意思不衔接。但若把“free”解释成“免费”,这句译出来即为:“虽然建造风车要花费金钱,但风本身是免费的”,也就很好理解了。Free 这个词的还有别的释义,例如:“Dr. Koope has called for a smokefree America by the year 2000.”有的初学者从上面关于风车的句子里知道了 free 除了作“自由”解以外,还可以作“免费”解,因此就把这句话理解为:“库伯博士号召在 2000 年以前建立一个自由抽烟的美国”或“库伯博士号召在 2000 年以前建立一个免费抽烟的美国。”这样理解显然和文章的主题格格不入。一查词典,free 一词还可以作“无……的”解,这句话的意思是:“库伯博士号召在 2000 年以前建立一个无人抽烟的美国”。

由此可见,应该通过不断的学习各种各样内容和风格的英语材料,加深对英语词义的理解。

(2) 单个的词写出来认得,能正确地读出来,词义也明白,但不明白与其他词合在一起组成词组以后的意思是什么而听不懂。例如知道 give、in、up 的意思,但是不知道 give in 的意思是“屈服、让步”,give up 的意思是“停止、抛弃”,听到以后搞不懂。

(3) 对不规则变化动词和名词不熟悉,不能“脱口而出”,听到了不知道是从哪个词变来的,误以为是“生词”而听不懂。

(4) 确有生词而听不懂。由于初学者英语水平不高,听写过程中不时会碰到一些生词,因而听不懂。

根据笔者的教学实践,对于读完高中英语的人来说,在听写慢速英语的起步阶段碰到“生词”中,由于前三个原因引起的约占 70%,真正是生词的只有 30%。

如果所用的英汉词典收入的英语单词释义不全也会影响对听

写结果的正确理解。例如听写出了“Incontinence is a medical condition”和“These drugs are used to treat nine serious medical conditions”以后,理解不了其中的 condition 一词,查手头几本“英汉词典”中有关“condition”的注释,找不到合适的。比较接近的解释是“状态”。用这个解释译出来即为:“(小便)失禁是一种医学上的状态”。“这些药品可用来医治九种严重的医疗状态”,很不令人满意。后来从“Longman”出版社 1988 年新出的词典中查到“condition”一词作“病”解,举的例句为:This is an interesting condition,I

have never seen this illness before (这是一种很有趣的病,我以前从未见过)。作“病”解,这二句话就好理解了。但又有这样用“condition”这个词的:“Experts also say dyslexia is not a disease,they say it is just a condition caused by differences in development of brain tissue before a baby is born”.翻译出来则为:“专家们说诵读困难症不是一种疾病,它仅仅是由于婴儿出生以前脑部组织发育不同引起的一种病”。这样的翻译很令人费解,“不是疾病……,仅仅是一种……病”。再进一步查有关词典,找出了“disease”与“condition”的区别,这句话的意思为:“专家们说诵读困难症不是一种(传染的)疾病,它仅仅是由于婴儿出生以前脑部组织发育不同引起的一种小毛病。”英语在发展,新词不断出现。例如近年来随着信息高速公路的出现而产生的 cyberspace cybermarket 和 e-mail 等等,国内出的英语词典一般都来不及收入这些新的内容,碰到这种词时往往会影响到对内容的准确理解。

#### 4. 缺乏背景知识

英语广播稿的撰写人大都是地道的欧美人,他们熟知西方的风俗习惯和各种文化、历史背景,在写文章时,对于一些他们认为 是人人皆知的背景知识就不会再费笔墨了。此类隐含在文章里的 背景知识,对于不熟悉西方社会和文化的人来说,如果文章的作者 没有把必要的背景知识交待清楚的话,听到以后不一定懂。

例如美国在报道白宫遭枪击以后 Treasury secretary (财政部长)出面处理此事,听了以后感到难以理解。其实由于历史的原因, Treasury Secretary is in charge of the secret services to protect President (美国财政部长负责秘密保护总统的安全)。

又例如一篇介绍美国某电话网的文章中有这样一段话:“It provides 800 telephone service.”望文生义,这句话的意思似乎是“该电话网提供 800 个电话服务”。这样理解从语法上讲是没有什 么错的,但意思完全不对。在美国,打不收费的长途电话时要加拨 字冠 800 个数字。这句话的意思是“该网提供 800 不收费电话 服务。”

又如有以下这样一条新闻:

The Greek Cypriot government has denied responsibility for the killing of a Turkish Cypriot soldier and the wounding of another. A Greek Cypriot spokesman says the National Guard found no evidence of shots being fired on the Turkish Cypriot base. The spokesman said the incident was caused by Turkish Cypriot. The Turkish side says Greek Cypriot caused the attack early Sunday to answer last month's killing of two Greek Cypriot civilians. British officials investigating the latest incident says it is not clear who was responsible.

即使把其中的所有词都搞懂,如果不了解塞浦路斯于 1974 年分为南部希腊族政府和北部土耳其族政府的历史背景,则不可能懂得消息中的 Greek Cypriot government 和 Turkish Cypriot 的准确含义。如果事先不了解 last month's killing of two Greek Cypriot civilians 这一事实,也会影响对整条消息的理解。

听写英语新闻时，还会碰到大量涉及新闻事件背景的词语。这些词语，就其表面的含义而言，并不难理解，但是如果不知道它们在新闻报导中的特定意义，往往会成为理解整条新闻的一个障碍。例如：

they sleep in Bradley (Bradley 是美国一种坦克的名字，即美国兵睡在坦克里) the Gulf War (1991 年以前指两伊战争，1991 年以后指对伊拉克的战争) West Bank (约旦河西岸) Camp David Accord (有关中和平的戴维营协议) Dayton Peace Accord (有关波斯尼亚问题的代顿和平协议) 等等。Water gate (水门事件，即美国前总统尼克松任内发生的窃听电话的丑闻。从此，gate 一词在特定的环境下与 scandal 同义，例如 Iran gate 指美国向伊朗秘密出售武器一事。)

不经常听广播和看英语报纸的人，碰到这些词，可能会感到很生疏。认得单个的词，但不知道在该条新闻中的具体含义。只要平日多听英语广播和多看英语报纸，这些问题都是不难解决的。今天的消息会成为明天的背景知识。

#### 5. 主要是听力水平低，不是缺乏背景知识

在讨论背景知识对于听力理解的影响时，必须十分注意不要把听力水平低造成的差错误以为是缺乏背景知识造成的。

各种听力录音材料(尤其是考试用的录音材料)，对大部分听众不熟悉的背景知识况会做出足够的解释(当然是用英语解释的)，很少有“隐含”的背景知识，否则听力考试就主要不是考英语听力的高低，而是考背景知识的多少了。再说背景知识面的含义很广，天文地理，政治经济等等，无所不包，又有谁能说得清到底背景知识扩大到什么程度才不会影响英语的听力呢？一般说来，各种录音材料编写时已经考虑到一般听众的背景知识情况，只要具有中学以上的文化程度，平时注意读报、听广播和看电视新闻的人，听不懂录音材料主要原因都是由于英语听力差所致，而不是背景知识不足。下面以某校某年 CET-4 听力考试中出现的一些问题为例起步阶段的具体实施来说明这一点。例一 A; Script (录音) w: You are about late, I was worried. How is the car? What did you find out about it? M: The mechanic said that the best thing will be to sell it and get a new car. This car is totally dead. Q: What will the man probably do with his car, B: Choices A) To keep his old car and get a new one. B) To leave it in the garage to be repaired. C) To get his car repaired later. D) To sell his car for a new one.

选择正确答案口的学生只有 44%左右，选择 B 的有 30%以上。

例二 A. Script (录音) M: How do you manage to work and to go to school at the same time? w: My classes are at night and I work during the day. Q: What do we learn from this conversation? B: Choices A: The woman has to school during the day and works at night. B: The woman has to work to support herself. C) The woman's classes are difficult. D) The woman studies at night.

选择正确答案口的学生有 45%左右，选择 A 的有 40%左右。

起步阶段的具体实施 每一个听力题几乎都有 40% 以上的学生选错了答案。什么 原因呢？有的人把出错的原因归结为对于西方的文化和生活背景 知识不足，认为对于例一来说，因为中国人连自行车都是不到用烂 不轻易把车卖掉换新的，更不用说价值昂贵的汽车了，所以不少学 生选择了答案 B（修车）。对于例二来说，因为中国半工半读的学生 一般都是白天上课，晚上做工，所以不少人选择了答案 A（白天上 课，晚上做工）。对于例三来说，因为中国人养狗不是为了看家就是 为了打猎，所以不少人选择了答案 D（打猎）。

很显然，这样的分析没有找到“学生听力水平太低，考试时只 能根据听到的只言片语 连蒙带猜”这个真正原因。就这三个例子而 言，每一段录音都已经把选择正确答案所需要的 背景知识交待得 清清楚楚了，没有任何隐含的背景知识，只要听力基本上可以，就 能 做出正确的选择。

避免发生此类现象的真正出路在于平时学习的时候，一定要 坚持一个词一个词、一句话一 句话地抠，确实提高听力水平。只有 这样，才能在考试的时候得心应手地把钩划在对的答 案上，而不是 连蒙带猜地乱划一气。

又如一次报导足球比赛的消息时有这样一段话：A C Milan lost 2 - 1 in Munich , but because the Italian side had won the first leg 1:0 , the two sides tied and Milan ad vanced on the strength of its away goal。第一场 AC 米兰队以 1 : 0 赢了德国的拜尔慕尼黑队，第二 场 德国的拜尔慕尼黑队又以 2 : 1 赢了 AC 米兰队。两个队的总 进球数都是两个，谁赢了？。例如同日某报“体坛零讯”就是这样报 导的：‘ AC 米兰队被德国拜尔慕尼黑队淘汰。’实际上正好相反， AC 米兰队把德国拜尔慕尼黑队淘汰了。从英语来讲就是 away 这 个词的 释义问题，在这里作“客场”解。按国际比赛规则，客场进球 一个算两个，所以 AC 米兰 队的总进球数是三个，而德国拜尔慕尼 黑队只有两个，所以 AC 米兰队把德国拜尔慕尼黑 队淘汰了。从表 面上看，发生此差错主要是因为对足球比赛的背景知识不够所至。但是 句子最后的 on the strength of its away goal 是什 麽意思？只 要认真去想一想这个问题并查 查词典，就不会发生此类差错了。（词典里 away 一词的释义中就有“客场”之解，不知 道这个释义难 道不反应出英语水平问题吗？）

## 6. 不熟悉专有名词

英语广播中频繁地出现人名、地名和各种专有名词，它们往往 是句子的主语和宾语， 是关键词，如果听不懂，会影响对整个内容 的理解。

人名、地名等专有名词在新闻报导中出现很频繁，而在校学习 时又很少学习这方面的 词汇，因此刚开始听英语新闻时，会感到 生词很多，难以听懂。下面以一条 20 秒钟的 消息为例，看看专有 名词有多少。

Albania : United States ' Defence Secretary William Perry says American troops may remain in the former Yugoslav repub- lic of Macedonia after NATO peace forces leave Bosni. Bosnia-Herze- govina, in December . Mr. Perry spoke in Tirana after meeting with officials from Bulgaria , Italy , Macedonia , Turkey and AL bania.

这条消息一共有 45 字次，其中大中学英语课程里没有学过的专有名词有 Albania、william、perry、Tirana、Bulgaria、NATO、BosniaHerzegovina、Perry、Tirana、Bulgaria、Macedonia、Albania 等 13 字次) 约占 30% 左右。不了解这些专有名词是很难听懂这条消息的内容。

有的初学者认为这些专有名词不是英语单词，因而不去抠，不去记忆。从学习英语的角度来看，这样做是不合适的。因为一般情况下 Special English 中出现的专有名词都是使用频度很高的专有名词，例如 Washington, NATO 等，它们已经成为基础英语词汇的一个部分，在与外国人交往时，所用到的英语中也是少不了这些常用的人名和地名的；而且由于听力差，听写时往往区别不出哪些是专有名词，哪些不是。例如有的读者把听不懂的人名前面的职务和官衔 (chancellor, admiral 等) 都当作是人名的一部分，不加以注意，从而失去学习英语的机会。为了不错过任何一个学习英语的机会，全面提高自己的英语知识，对于慢速英语中出现的各种专有名词，原则上要一个不漏地去抠，即使是不大著名的人名和地名也不例外。

## 7. 其他

还有一些其他可能导致听不懂的原因，例如不了解播音员纠正口误时的用语而听不懂。一般英语新闻广播都是实时直播，播音员有时有口误。若播音员自己能及时觉察，则可能随时纠正。纠正的方法则是在说了以下一些用语以后再说出正确的内容：Sorry、excuse me、rather、rather than 和 that is 等等。听者需要自己判断哪部分内容有误的，如果判断不出或不准，仍然不能准确地理解。例如 The two sides must also reach agreement about a coalition government expected to rule under Chechens can vote on their future ( ah, rather until Chechens can vote on their future ) .

如果播音员能在说到 The two sides must also reach agreement about a coalition government expected to rule under 时发现最后一个 under 应该为 until 的话，则只需要补充说 rather until 则可。

## 5.5 怎样猜词

### 1. 从语音入手

从语音入手猜词是解决猜词的主要方法，只要语音知识扎实，一般情况下都能根据发音找到相应的词。

从语音入手猜词时要注意以下几点：

(1) 不要一碰到听不懂的地方就去看书中的听写记录或问别人，否则来得容易走得也快 (即所谓 Easy come easy go)，不会在自己的脑子里生根。

(2) 反复听录音,直到能模仿出播讲人的发音为止。搞清楚听不懂的地方有几个词,每个词有几个音节组成,然后根据语音知识试拼出一个词后去查词典,查不着再试拼一个再查。例如听到一个(L:)的音,它可能是 li.....可能是 le... ..、可能是 lee.....、可能是 lea.....、可能是 lie.....、可能是 ley.....、可能是 lae.....等等。这个过程比阅读时有了生词不知道怎么念去查音标要困难多了。

试拼单词时要特别注意相近的发音,例如 t.d 之间; p.b.f、v、 gh.ph 之间; i、 r 之间; tion、 sion、 cian 之间等。

要注意不发音的辅音,例如听到一个发音为「lrainou」的字后,试拼出 rino 去查,词典里没有。根据山连在一起时 h 不发音的规律,试拼出 rhino 就对了,作“犀牛”解。

要注意元音的特殊发音,例如 geyser(间歇喷泉)一词中的叮发「d」的音, amoeba(变形虫,阿米巴)一词中的 0e 发 [i:] 的 j 上、 曰。

注意以下一些容易混淆的语音: there、 their 和 they, re; were 和 will 等。

由于录音中有干扰,有的声音不是非常清楚的,所有这些确实给初学者带来了不少困难。

## 2. 从语法知识入手

有时可以觉察到某处录音中有个词(应该说,能觉察出来某处有个词也是有一定英语听力的表现,比起根本觉察不出来的人的英语水平要高),但是抓不住其准确的发音。此种情况以“弱读”的各种“小词”和名词及动词后面加的 s、ed 等为多。碰到这种情况,可以运用语法知识进行判断。假定这篇短文由你来写的话,此处应该用什么词。例如“两篇初学者的听写记录”中多处冠词 a 与 the 互相混淆,根据不定冠词 a(an) 与定冠词 the 惯用法,有的差错是可以自己判断出来的。有了一个初步判断以后再去听录音,可能又会有些新的体会,说不定也就知道是什么词了。

录音中有比较大的干扰时,就语音论语音往往很难说清楚应该是什么词,但是与语法联系就可以作出判断。例如一次有的人把 in fighting 听成 in Friday,但是根据语法,如果是 Friday 的话,应该是 on Friday,而不是 in Friday,听成 in Friday 显然是不对的,继续推敲下去有可能听出 in fighting。

英语水平提高到了一定程度以后,碰到听不清的词就假定自己是作者的话,在这个地方应该用什么词。经过这样假设以后再返回去听可能就听出来了。

英语新闻中经常使用同位语解释主语或宾语,注意这一点有利于快速判定句子的语法结构。例如听到(不是看到)以下一句:

In Jordan, three men, one police hit by stone and two men hit by rubber bullets were wounded;

如能熟悉到能立即地听出 one police hit by stone and two

men hit by rubber bullets 是 three men 的同位语，就可立即听懂。 否则可能把意思搞错。

### 3. 以内容含义入手

多次试拼找不着时，可以根据上下文的关系推测一下可能是 什么意思，要逐步养成根据上下文判断生词的释义。在初学阶段一 有问题就应该查词典，水平提高了以后，是否还必须一遇到生词就 “立问”查词典呢？不一定。可以先根据上下文的内容多（断一下可能 是什么意思。如果自己多！断出来的意思与文章的内容没有什么矛盾，就先这么理解着，等到发生矛盾时再查词典。虽然世界上各种 语言不同，但是人们的思维逻辑是一致的，是有可能根据上下文的 意思多（断出新词的含义（或者词的新义）的。

有的单纯从语音入手很难说是哪一个，但从内容含义入手可 能一下子就能断定应该是 什麼。例如在报道美国对伊拉克的政策 时说 Present Clinton said doing nothing wil set a bad precedent（克林顿总统说不采取行动会树立一个坏的先例）。看的人把 它听写为 President Clinton said doing nothing will set a bad presiden、（总统克林顿总统说不采取行动会树立一个坏的总统）。

precedent 一词中的 ce 的发音为 si，presiden= 中的 si 的 发音为 zi。如果慢慢地单独读这两个词，有一定辨音能力的人或 许能区分出两者的区别，而作为一条消息中的一个词快速读出 和一带而过时，不太容易听出来两者的区别。但是只要从内容含义 方面仔细想一下，就可以发现 set a bad presisent 是讲不通的，应 该是 set a bad precedent.

### 4. 从词语常用搭配关系入手

句子中的某些音不清楚时可以从词语常用搭配入手去猜测。 例如听写 He has been accused of spying for foreign coutry 一 句，如能听写出 He has been caused（前面的音听不清） of spying for foreign country，根据词语常用搭配关系，一般情况下可以认 为这个词是 accused。

要特别注意一些固定搭配中某些发音既快又轻的词。例如播 音员在读 the city of、 be charged of、 be accused of、 aim at、 talk with 和 to prevent（protect， stop， block） from 等固定搭配中 of、 at、 with 和 from 等词时往往既快又轻，一带而过。就语音论语音很难听出来，初学者往往认为没有这些词。只有辨音能力提高到 一定程度，对这些固定的搭配已经熟悉到能下意识反应时，听到 the city、 be charged、 be accused、 aim、 talk 后不论其他词听不 听清，都会自然而然地联想到后面可能有 of、 缸、 wiih 和 from 等词， 就比较容易听出这些词。

### 5. 从 5w 和 IH 入手

一条典型的新闻报导由 5w 和 :H 等要素组成，即：What（What has happened 事件） When（When did it happen 时间） Where（Where did it happen 地点） Who（Who are

the main characters 人物) Why 和 How ( Why and how did it happen 原因和方式)。碰到听写不出时, 可以从 5W 和 1H 去分析, 看看自己听写出来的内容中缺少哪个, 然后有针对性地去做猜想可能是什么词。

当然, 有的消息比较短, 为了突出重点, 往往只提到上述要素中的某几个。

## 6. 逆向猜

如果应用以上方法去猜得不到答案时, 应该考虑到原来猜词的大方向可能有错, 另选方向再猜。辨音能力不强的初学者根据语音猜词时, 往往一条路走到底。一旦猜想出一个词, 即使是错误的, 也总觉得越听越像, 越听越是, 很难跳出认定词框框的束缚。所以在反复很多次找不到正确答案时, 应该有意识地注意跳出原假设的框框。其中主要是由于不适应连读而把两个词误听写成一个词或把一个词分解为两个词。初学者由于听力水平低, 往往会把连读的两个词误以为是一个词。

7. 其他途径 (1) 如果有图解词典, 有时“看图识字”可以查到一些别的途径查不到的疑难词。

如在一篇 Hydroponics (水栽法) 的消息中讲到可以水栽多种蔬菜, 用到了 celery (芹菜) 和 lettuce (莴苣) 两个单词, 从别的途径一时查不着, 后从图解词典的 vegetable 条目去查, 很快就查到了。

(2) 查阅报刊查找“疑难词”。由于当代是信息社会, 新的词汇不断出现, 来不及收入词典, 但在各种各样的报刊中却都有及时的反映 (尤其是 China Daily), 一般都能找到答案。例如美国近几年在报道屡屡出现邮包炸弹事件时反复使用 Unabomber 这个词, 一时不知是什么词, 直到 1996 年初抓住了投寄人是一大学教授, 看了 China Daily 上的专题新闻以后才知道如何拼写。看中文报纸知道作“匿名炸弹杀手”解。

## 8. 先放一放

有些经多方努力仍找不到答案的疑难词可先放一放, 随着时间的推移和英语水平的提高, 总有一天会有答案的。例如:

(1) 在连续不断听各种各样的英语题材中解决疑难问题。例如 VOA 1980 年在播送 military junta (南美各国政变后上台的军政府) 中的 junta 一词时, 词中的 j 发 h 的音。根据这个发音在词典上查不到, 请教别人也得不到答案。1981 年某日的 VOA 节目专门回答了听众提出的这一个语音问题, 才知道是 junta 这个词的一种异读。

(2) 根据上下文的意思推敲。现代信息社会的语言发展很快, 新词层出不穷, 经常会碰到一些词典里查不着的词, 或者一个老的词随着时间的推移有了新的释义等等。碰到这种情况, 除了向别人请教外, 只有靠自己独立判断了。所以这种根据上下文的内容判断新词的意思 (或者词的新义) 的做法不是图省事, 而是为了锻炼一种对于英语水平较高的人来说必须具备的猜测词义的本领。

例如 demagnetize 一词在词典里只有“去磁、消磁”等解释，但是在报导古巴外逃难民去美国的消息里用了此词，显然不会与“去磁、退磁”有关，但是词典里没有别的解释。碰到这种情况可以查“magnetize”的解释，其中有“吸引”之意，据此可以推测出应该做“使失去吸引力”解。

又如 1994 年 8 月间在报导美国的棒球队员罢工时突然出现 salary cap 的说法，词典里查不到。但是根据上下文可以推测出来是限制队员工资的意思。后来的消息中又用了 The players feared the owners would finally impose a salary limitation next season 的说法，证明推测是正确的。

美国邮局的劳动强度大，条件差。1991 年发生一邮局工人因劳动待遇差又被解雇而枪杀他人的事件。此后就有 going postal 的说法，表示对于工作条件和待遇极度不满。

所以在听懂上下文意思的情况下要敢于发挥，而不拘泥于词典里是不是有此解释。退一步说，即使自己的推测与分析不合适，也没有太大关系，因为反正你从其他词典里找不到合适的解释。何况随着水平的提高，认识也会不断提高，可以找到更贴切的解释。

## 5.6 如何查词典

### 1. 查词典是逆向法重要一环

查词典是英语学习逆向法的重要一环，这种学习方法的很多优点是通过查词典体现出来的。例如在长期听写过程中，自己的发音会受到录音的影响。因为在听到一个不会的词以后，要想能猜出来并在词典里找到，首先必须准确地抓住其发音，能正确地模仿着读出来。如果抓不住其发音或模仿不了，是根本无法猜词的。长期坚持这样做：必然能把自己的错误发音纠正过来，从而正确读出生词。又如为什么用逆向法学到的单词比一般阅读时查词典学到的记得牢？也是因为用逆向法学习时查词典运用了脑子的多个部位，而且注意力高度集中所致。所以要在思想上明确树立起词典是“第一老师”的观念，不断地向它求教。

有的人虽然也用逆向法学习英语，但是碰到生词以后不愿意自己动手去千方百计地猜词和查词典，因为他们认为查词典花的时间很多，而得到的解答只是一瞬间，浪费了大量时间，不如问别人或看现成的记录来得快，他们这样做的结果，必然体会不到逆向法的优点，水平也不会很快提高。

有了问题要查词典，没有问题时也可以查词典，看看你所熟悉的那些词的释义和例句。开卷有益，一定可以从中学到不少英语知识。勤查词典的习惯是逐步养成的，在英语知识不太扎实的起步阶段要有意识地强化查词典的训练。对于自己的听写记录，稍有疑问就查词典，久而久之，才能养成这种习惯。

### 2. 写在纸上以后再查

在起步阶段，不断需要“猜词”，有时会发生明明猜出来的词是对的，但就是在词典里找不着的虚假现象。这是因为自己对英语还很不熟练，在查词典的过程中自己脑子中的词的拼写会“走样”的缘故。例如有一位初学者在听到 latrine 这个词的发音以后，第一次就猜对了，但没有把猜的词写在纸上，结果一边查着一边就“走样”，latrine 的拼写变成了 laterine 和 letrine，因而查不着。为了避免这种现象，在英语水平还不高的起步阶段，猜出词以后，不论正确与否，都要写在纸上，然后再去查。

### 3. 一边读一边查

查词典时要一边读一边查。有时初学者根据发音试拼出一个词，写在了纸上，默记在心中去查词典，本来试拼出来的词是对的，但还是迷失了方向，找不着。为什么会有这种现象呢？主要是因为初学者的英语熟练程度不高，对英语单词的“瞬时记忆”能力比较差，查着查着就记不准自己要查的词是怎么拼写了。因此即使要查的词就在眼前，也可能滑过去，而且在你一页一页翻的时候，一定会看到一些你所熟悉的词，这时你的注意力就会被这些词所吸引，不自觉地会把目光停下来去看这些词，忘记了自己本来要查的词。如果一边读一边查，就能直接去查，不会被别的词所干扰，因而容易查到，并且随时都能判断自己所查到的词是否正确，这样也就加深了记忆。

### 4. 取最切题的解释

有些英语水平不大高的人以为英语单词和汉语单词是一一对应的，因而在查阅词典的时候，只看词例下面的前面一、两个解释就把词典合上了。把查到的词义用到文章里去，可能“牛头不对马嘴”，根本讲不通。为了避免这种现象，查阅词典时要把词典上的全部注释和例句看完，再从中选取最切题的解释。有的时候词典上的所有各种解释都不太切题，这时就只能意会，不能言传了。通过这样的方法学到的英语单词知识是比较全面的，而且是比较“活”的，能在不同的场合灵活运用。

把查到的词的全部注释和例句都看完的作法非常有利于扩大词汇量，例如查到 trunk 以后，词典上的解释非常多，作为名词解的就有：

树干，(动物或人体的)躯干，(昆虫的)胸部，大血管，神经干，(铁路、运河和电话线的)干线，大象的鼻子，(鸟、虫的)长嘴，(旅行用的)大衣箱，汽车车尾的行李箱，(复)男用运动裤，(建)柱身，(信)中继线，(船)便门，(矿)洗矿槽

作为形容词的解有：

树干的、躯干的，(铁路、运河和电话线等)干线的，箱形的，有筒管的。

如果用同义词和反义词词典，应该把所有的同义词和反义词看一遍。例如，查 construct 这个词时，就可以查到同义词有：

build , erect , make , fabricate , set up , create , formulate , frame , design , devise ,

fashion , shape , organize , arrange 等。

## 应用逆向法的成功实例选录

### 1、会汉语就能学会英语 作者：陈强

用逆向法学习快两年了，感受真是太多了。千言万语汇成一句：It is terrific. It really works. I believe it. It can lead me to touch down.

用逆向法学习，我最大的收获是重新认识了学习英语，学习英语是一种永不停歇的大脑英语思维的自我训练活动。我们中国人能说汉语是经过了多少年不自觉地、不停歇地训练的结果。学习英语也是一样。有的人说“英语难学，我不是学英语的料”。我觉得有这样认识的人并不是脑子笨，而是没有下决心学英语，没有持之以恒的学习毅力。我认为，会说汉语，就能学会英语，关键是要下功夫长期坚持不懈地自我训练。

在我看来，逆向法的“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实际上就是我们从小学习汉语的过程。不过建立汉语的过程是不自觉的、被动的，而现在建立英语的过程应该是主动的、自觉的。这里所说的主动和自觉是指要认识英语的重要性，学习过程中要自觉创造条件，自觉按照规律进行自我训练，积极主动地调动各个感官和思维器官去接受英语的刺激。从这个意义上讲，学习英语的人都应该把自己看成是一个小学生，一个词一个词，一句话一句话地学。我参加 CET-6 考试的经历就充分说明这一点。我从小学三年级开始学英语，基础不错，大学二年级时以 77 分成绩通过了 CET-4 考试，被认为是班里英语水平比较高的，其实学得并不很扎实。本科毕业前参加过五次 CET-6 考试，第一次成绩在 58.5 分，最后一次为 48 分。1990 年后按逆向法要求听写 special English，刚开始时只能听懂播音员较长停顿后念的第一个词，后面的全是一锅粥，听不懂。所以我深深地感到，英语学习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来不得半点急躁。而且必须放下架子，像小孩子学说话那样，一个词一个词地听写，来不得半点自以为是。英语基础比较好的人，经过两个月左右即可入门。五个月左右就可以顺利地听懂 special English。由于我扎扎实实地通过听写 Special English 打牢了基础，在随后的 CET-6 考试中得了 90.5 分(编者注：全校第一名)。

有人认为听写 special English 是英语水平不高的表现，非要在听不懂 Special English 的情况下去听难度更大的 Standard English。这种虚荣心不会带来真正好效果。其实 Special English 是很好的教材，它用最常用的词汇和简明的语法，把各种事物描述得很好，是非常值得学习的。能像听汉语广播一样地听 Special English 以后再去听 Standard English 广播，才会比较容易入门。按照逆向法学习，收获很大，其乐无穷。

## 2、如何用“逆向法”准备 EPT 和 TOEFL 考试 作者：陈 强

我从 92 年 6 月开始尝试“逆向法”，开始进展很慢，十分钟 Special English 新闻完全听写下来需要两个半小时。我没有泄气，仍然天天听写，而且要求自己必须完全弄清楚，写正确，做到一丝不苟。经过两个月的努力，自己的听写能力越来越强，对语音的反映越来越敏锐，因而听写速度越来越快。三个月下来，听写十分钟 SpecialEnglish 新闻只需用 35 分钟左右。那时，我认为自己已经掌握了“逆向法”的基本要领，SpecialEnglish 英语的常用词、常用句型也已经基本掌握。又巩固了三个月 Special English 后，我开始听写 Standard English，一直到 95 年毕业，几乎天天都坚持。参加工作后，不可能总有大块时间听写，但自己仍然坚持天天听，而且在节假日，总要听写几个小时。经过几年采用“逆向法”学习英语，我认为“逆向法”学英语的精髓是强调音、形、意的紧密的映射，高度的统一：小到一个词，一个词组，大到一句话，一段话。以听为纲建立与形、意的连接，突出强调了听在英语学习中的主导作用，使学习英语更具有实用性、挑战性和趣味性。

1997 年我下决心采用“逆向法”将词汇基础再打扎实一些。我以《词汇 5000》、《词汇 10000》、《词汇 22000》系列为教材。4 月开始学习“5000”，每天一课，每课内容全部听写，有生词或记不清的词一律查词典（当时我用的是双解词典），一定要确实弄清。

约一个月后，我将“5000”共 22 课、4 盘磁带全部学完。我快速翻看了书后的单词表，看到一个词就会在大脑中闪过该词的发音、同义词和各种变化，并回忆书中的例句。当然肯定会有一些词仍然很生，而且为数不少。于是我决定将 4 盘磁带再听写一遍，这一次与上次有所不同：我听写关键词（指书中的生词及自己联想到的词），尽量不让磁带停下。如此将 4 磁带又听写了几遍，一遍比一遍快。为了充分利用时间，我带着随身带，兜里放上两盘磁带，走到哪听到哪，排队买饭、等人、坐车、走路、上街等等一切可以利用的时间，我都不放过。这时，“逆向法”的优越性就表现得非常明显。我一边听一边联想，所学的内容就浮现在脑海里。这样学习的收获大大超出了 5000 的范围。“逆向法”开始阶段的“慢功夫”这时收到了回报。从 1997 年 6 月到 8 月，这 4 盘磁带我恐怕听了有 30 来遍。

1997 年 9 月，我决定开始向“单词 10000”进攻，这时我也有了参加 TOEFL 考试的念头。我给自己订的计划是一年后考。因此，“10000”是我复习迎考的第一步。我依然采取了相同的方法，但是这次改用英英词典。碰到的每个生词或记忆模糊的词，我都一定查词典，并注记在书上；同时，还不断地联系“5000”中有关系的词。大约用了两个月的时间（因为“10000”每课的内容比“5000”多，而且由于工作原因不可能天天学习），“10000”全部听写了一遍。此后就是利用一切可利用的时间反复地听、不断地重复，又用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对“10000”进行巩固。这时，我又想到：学完“5000”和“10000”下步怎么办？我想，一方面肯定要不断地复习巩固，另一方面还必须要另辟蹊径。因为，这两本书、8 盘带的内容毕竟有限，而且都是单句，不成文章，必须另找学习材料，我选择了“新概念英语”第三册和第四册。这两册书的英文名分别为：Developing Skill 和 Fluency in English；通过名字就可以看出作者的用意：使读者打好中级英语的基础，能够流利地阅读一般英文文章，向高级英语过渡。

我从 97 年底开始用“逆向法”学习第三册，对于那些内容确实已掌握的课文，就只听不写，或只写自己认为有一定难度的词或句子，大部分内容还需要听写。第三册共有 54 篇文章，我认为值得听写的有 40 篇，而且越往后难度越大，篇幅越长，绝对超过了 EPT 听力考试短文的水平。换句话说，学新概念还是很有实战意义的。用了两个月的时间，我把第三册学完了，从 1998 年 3 月份开始学第四册。第四册有 60 篇文章，难度比第三册大，到 5 月份才全部学完。在这期间，我仍然不时听听“5000”和“10000”的磁带，而且每天坚持听

一个小时的英语广播。我认为学习新概念第三册和第四册，确实达到了既定的目标：复习巩固“5000”和“10000”的成果，同时全面巩固中级英语，又扩展了知识范围。我把第三册和第四册上学到的生词、短语，各有三百条左右，都记在一个小笔记本上，以便随时翻看。5月以后，我就开始找一些针对 EPT 考试的材料进行练习，比如听力，语法，完形填空，阅读等，还作了一些模拟试题。同时，不断反复地复习，听学过的内容——以听带动复习。我对复习材料进行了如下归类：20 盘磁带，4 本书，一套 EPT 资料。20 盘带分别是：8 盘“5000”和“10000”，6 盘新概念，6 盘 EPT 听力；4 本书分别是《单词 5000》，《单词 10000》，新概念第三册和第四册。

有了对这些材料的全面而扎实的掌握，我虽然没有参加过任何一个 EPT 考试和 TOEFL 训练班，但对考试充满信心，结果 EPT 考了 138 分，TOEFL 考了 627 分。从 1997 年 4 月到 1998 年 12 月，学习告一段落。回顾这段历程，我认为有两点体会：

(1) 功夫在平时。实际上，我决定考 EPT 之前，已经学完了“5000”和“10000”，有了较好的基础；从 5 月才开始有针对性地做题。实践证明适应题型很快。有良好基础的人，我想，不管题型怎么变，都会取得好成绩。功夫要下在平时，没有平时扎实的基本功，想仅凭考前的突击取得好成绩，成功的可能性是很小的。

(2) 中级英语一定要扎实。有些人以为自己可以听懂美国电影，可以听懂英文歌曲，可以和外国人吹几句，中级英语应该不在话下吧。这是非常错误的。中级英语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没有扎实的中级英语，想再进一步是非常困难的。我认为，只要中级英语扎实，EPT 就可以考到 110 分。怎么检验自己中级英语是否过关呢？把新概念第三册全部听一遍，如果每篇文章都百分之百听懂，每个词都会写，会读，会用英语解释，会造句，每种语法现象都会解释，就可以说中级英语过关了。

(3) 采用“逆向法”学习，开始时看似慢，但学到的知识全面而且扎实，换句话说，第一印象深刻；在复习阶段，“逆向法”的优势就越发明，因为知识都浓缩在磁带内，以听为纲，通过联想，可以在短时间内复习大量的内容，而且时间利用率很高。当然这并不是说可以不要书。因为，听多了以后，会对某些内容变得麻木，即熟听无睹，所以，不定期地翻翻书，肯定会有收获的。总之，学英语就是要不断地刺激，不断地重复，一种方式暂时失灵了，就换另一种。如此不断交替使用，持之以恒。

### 3、用“逆向法”学习英语的经历和体会 作者：段德盛

#### I、逆向法使我脱颖而出

我高中时一直是班里英语学得较好的学生之一。在第四军医大学我先后参加过全国第一次四级考试和第一、第二次六级考试。90 年大学毕业时我是全区队 40 人中唯一通过六级的学员。毕业后到某医院从事医疗仪器维修工作，需要读一些英文说明书。我记得第一次是一台生化分析仪的说明书，看得很吃力。我对不懂的单词逐个查字典，将这份说明书彻底看懂翻译出来。以后再看英文说明书时就容易一些了。在医院工作期间我曾用三个多月的时间背过《新概念》第二册全部一百多篇课文，每日一篇，背好后让同事听，比较流利、一词不错就算完成任务。

准备考研时，我在 92 年 9 月份背了《新概念》第三册前 30 课后，就再也没管英语。尽管那次研究生入学英语考试较难，许多人因此落马，我还是拿到了南京通信工程学院的入学通知书。上研究生伊始，刚读研究生时我的英语水平在班里算中等，不如大多数通院本科毕业的同学。每天早晨看到他们拿着收音机听 Special English 广播，我就很羡慕，心

里暗想：我什么时候能听懂？

虽然我入校就知道“逆向法”，但是仍然用背的方法学英语，不久就觉得太枯燥而难以为继。在无耐的情况下，我从第二学期中期的时候尝试用“逆向法”学英语。那时还没有电脑语言学习机，只能用单放机返过来、倒过去地听。第一面 30 分钟的 Special English 我听了一个月左右。1994 年上半年，也就是研究生第二学期，我开始听写 Special English 广播节目，工具是词典和一本《英语学习逆向法》。一开始听写第一盘磁带时真困难，一个小时下来只写几行是常事。至今我清楚地记得有一次一个词花了 50 多分钟也没听出来。但是正是如此，我才体会到逆向法的价值，我才真实地知道自己的英语水平。到了期末，我断断续续地听写了大约有六七十个小时，这个学期的英语课，我一节也没有去上。

期末的英语考试是交一篇作文、听力测试和口语测试。考听力用的是 TOEFL 试题，我考全班第一。考口语时我们坐在教室里，教员给出几个话题，谁准备好了就去找教员讲几分钟。我看了一下题目，稍微准备了一下就第一个去找教员讲。这六七十个小时的听写有效果了，我的英语开始在同学中略显突出。第三个学期，我给自己规定每天要听写三节课（150 分钟），每听写完三节课就在笔记本上划一杠，到 1995 年一月，一共划了 108 个杠。也就是说，这个学期我用逆向法学习了  $108 \times 2.5 = 220$  个小时。经过这段时间的学习，我已经可以顺利地听懂 Special English 广播了。到学期结束时，我已经相信，如果在研究生班里找三个英语比较好的人，其中应该有我。第四学期时南京某研究所请我们几个研究生去做技术讲解的口头翻译，其中就有我。我心里直打鼓，“我能行吗？”可是当站在讲台上，翻译完中方教员的第一段话后立刻就知道：我能行！因为人的听和说的能力是相关的。我一年来的听写锻炼了用英语思维的能力，听写完一面磁带后我总是对着听写记录跟着录音机朗读，自然而然就形成了用英语表达思想的能力。这次外训任务，我是几个同学中翻译天数最多的。

研究生毕业后我从事通信系统的规划论证和建设工作，有时要与外方进行技术洽谈。我既是工程师，又是翻译。因为我专业和英语都懂，所以彼此间的交流准确、顺利，也容易进行深入细致的讨论。平时还要用英语与外方进行传真往来，对他们提出技术要求、进行咨询，对其方案或配置进行修改或认可，提出我方建议等。一般是我先起草中文稿，呈领导审阅修改后翻译成英文文件，再呈领导审阅，同意后发出。我现在的直接领导是清华的 MBA，他说我写的英文比较地道。我写的信函曾加快了谈判的进程。我写的系统技术要求被外方原封不动地作为其建议书的附件。有一次我参加国家无委组织的一个国际频谱管理研修班，由三名加拿大政府无线电管理的退休官员讲课。我的英语水平相对突出一些。有人问我的英语是在哪里学的，我回答说“我的英语水平的提高，主要得益于长期坚持用逆向法学习。我没出过国，没有花大价钱去上什么学习班。字典和周围英语比我好的人就是我的老师。”

我感到用逆向法学习英语是我在学习方法上的质变。有人说逆向法太费时间，其实它的时间效率比很高。我用大约 400 个小时，就使我的英语水平从一般、不能熟练地阅读英语文献、基本上说不了，进步到名列前茅、能熟练地阅读英语文献和口语较流利的程度。400 小时相当于一个本科生一年课内课外英语学习时间的总和，用常规的学习方法恐怕难以达到此效果。

## II、高二学生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我是在南京通院认识曹雨的。我在玩单、双杠的时候，有个中学生也经常在那里锻炼。这样过了约有半年后有一次我和他聊天，知道他家在通院，母亲是通院幼儿园的，父亲是

铁路工人，当时他正在南京一中上初二。话题自然就谈到了他的学习上，他说在班里是五、六名的样子。又谈到他的英语学习，好象是说他英语还可以，但不是班里的第一名。那会儿马上就要期中考试了，我说你的英语学习除了完成老师规定的任务外，再加上听写课文的录音带，能不看书就尽量不要看书。他回去后就把期中要考的课听写了一遍。

过了一段时间他高兴地告诉我英语得了全班第一。我又给他录了一面 VOA Special English，向他介绍了《英语学习逆向法》一书。他学习很努力，几天后拿着听写记录来给我看。Special English 对他还是太难，听不出来的太多了。我帮他修改了听写记录。后来我动员他用听写的方法自学初三和高中英语课本。对于课本的练习题可做可不做。我说：你把高中英语学完后，再找些大学英语四级的试题做一做，就可以参加四级考试了。

他学习很刻苦，在寒、暑假期间南京那阴冷、酷热的日子里都拿着随身听和字典、课本坚持听写。他用听写的方法学习完高中英语后，又做了一些四级考试题，并向通院的一位英语教授请教一些问题。在高一时就通过了大学英语四级，71 分。1998 年考入南大物理系，第一学期结束时总评全班第三。班里共四名同学被选入保送上研究生的班，其中有他。曹雨的父母给我的印象很深。他们文化程度虽然不高，但为人正直、诚恳，为曹雨创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他们虽然不懂英语，但对曹雨学习的进步，他们肯定；当曹雨思想浮躁、学习徘徊时，他们也会找出问题，给予批评。而且他们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都恪尽职守。其实，要教育子女成才，家长不一定要有什么高深的知识，只要能以正确的思路引导孩子，让孩子始终向着正确的方向努力，最后就有可能踏上成功的道路。

### III、小学二年级和五年级学生学完初一英语

我有两个外甥女，小的叫冯煦蕊，8 岁，大的叫金乃媛，11 岁。1997 年暑假我探家的时候送给她们每人一份礼物：一本《英语学习逆向法》、一本《初中英语》第一册（上）和一台电脑语言学习机。当时冯煦蕊 6 岁，正准备上学；金乃媛 9 岁，上三年级。在此之前我可能已教过她们字母和字母歌，可能是只会说、唱不会写。

我对她们的父母说，我们没上学的时候就会说中国话，所以小孩子不学语法、不做作业也可以学会说英语。在孩子还不会说话的时候，母亲就反复教孩子如何叫“妈妈”。到他一岁说话的时候可能已听了成成千上万遍，这样一会说话自然就是“妈妈”。电脑语言学习机有自动重复的功能，特别适合儿童学英语。你们又都是中学毕业，完全可以帮助孩子学。他们同意我的意见。冯煦蕊和金乃媛从这时就算正式开始学英语了。

“逆向法”讲究以听写为主，但儿童一开始只能以听、读、拼、背为主。等到字母会写了，单词会拼了，就让她们抄写听过的内容，抄的同时嘴里还要跟着电脑语言学习机不停地念。等抄写比较熟了之后可以让她们听写已学过的内容，能听写就听写，听写不出来就翻开书抄，对孩子不能强求。这两个孩子的自觉性很强，向她们提出听写的要求后，熟悉的内容她们一定会尽力听写出来，实在不行了才翻书。现行的初中教材很好，学到一定程度后加入了听力练习。这时可以试着让她们听写听力练习。冯煦蕊和金乃媛一开始听写听力练习的时候很吃力，听不出来什么。孩子的听力很敏锐，她们困难的地方不是听不清发音，而是刚一接触没有文字材料的英语，反应不出听到的是什么。这时就需要一词词、一句句地给她们讲解，然后引导她们回答听力练习的问题。这样听过几次后，只要她们前面学过的内容扎实（发音准确、单词会背、句子意思理解），她们的思维就习惯于听力训练了。她俩经常是对着电脑语言学习机，查着书后的词汇表，反复听写还没听懂的听力练习的内容。她们的进步可能比大人要快一些。

从 1997 年暑假开始，我的两个姐姐督促或者和她们的女儿一起学英语。我在那个假期

可能给两个小姑娘上过几天课，讲字母的发音、写法和第一册（上）前几个单元。1998年春节、暑假和1999年春节我探家时给她们集训过三次，每次约20课时（和她们在学校上课一样，每节课40或45分钟），主要是抄写、听写并跟读课文和单词，纠正一些错误发音，听写听力练习，讲学习方法等。并为她们鼓劲，给她们讲学好英语及其他功课的重要性。例如，电视上出现一些外事活动的镜头，我就指着里面的女翻译说：你们这样学下去，再学几年，英语会和她一样，甚至超过她。她们听了都很受鼓舞。

他俩的英语主要是在她们的母亲督促和帮助下学习的，因为我毕竟只是探家休假才见到她们。到1999年春节，她们把《初中英语》第一册（上、下）两本书都学完了，现在正在学习第二册（上）。我希望到冯煦蕊小学毕业、金乃媛初中毕业的时候，她们能把高中英语学完，也就是能掌握英语的基本结构。而且由于她们从小就用“逆向法”和电脑语言学习机学习，到学完高中英语的时候，她们应该能够熟练地运用英语，也就是说可以学习其他课程的英文原版书，可以用英语表达自己的思想，可以当翻译。前几天收到我二姐的电话，说冯煦蕊（注：她的女儿）已开始学习《初中英语》第二册（上），而且一天就可以学一课。为了让女儿学得扎实些，我姐规定冯煦蕊两天学一课。我姐说这孩子似乎把英语学“懂”了，学得挺有兴趣。听到这些，我心中非常高兴。

#### IV、几点体会

通过对曹雨、冯煦蕊和金乃媛学习英语的观察和思考，也使我清楚了一些问题：

（1）逆向法的核心是“坚持”二字。英语学习犹如体育训练，要想提高成绩，就要在训练最累最艰苦的时候再坚持一把。

（2）儿童学英语不会和汉语拼音混淆。有的人担心儿童学英语时可能会与拼音混淆，其实这种担心是多余的。冯煦蕊和金乃媛没有搞混，我见到的其他学拼音前就学英语的孩子也没有搞混。用冯煦蕊母亲的话说是“拼音学得才棒呢”。冯煦蕊是班长，金乃媛是学习委员。

（3）家长文化水平不高的孩子照样可以学好英语。曹雨的父母是工人和幼儿园老师，基本不懂英语；我的姐姐和姐夫都是工人，最高学历是高中和中专，学的那点英语都快还给老师了。他们都是普通的劳动人民，但关心孩子的学习，不溺爱孩子，为他们创造了基本的学习环境，这也是很重要的。如果有人说他们的子女有我这个研究生辅导，那也不是决定因素。我给他们讲的最主要的还是学习方法。他们用正确的方法进行了坚持不懈的努力，这才是最重要的。有道是：“师傅引进门，修行在个人”。

（4）儿童开始学英语时，家长要给以适当的辅导。如果父母英语水平不高，最好和孩子一起学。孩子一开始学英语，会遇到许多需要解答的问题，比如“这句话是什么意思？”等。孩子的思维是不会回避矛盾的，这时孩子可能会出现烦躁、厌学等现象，如乱扔课本、学不下去等。大人的思维比较成熟，即使不会回答问题本身，也可以分析问题的性质，如果能够给孩子一些适当的解释，往往可以解除孩子因问题和困难而带来的思想压力，促使孩子继续学下去。因此，如果家长英语水平不高，最好能和孩子一起学，这样对孩子好，对自身也是一个提高。也就是说在孩子不会走路的时候扶他一把。如果今后孩子比我们跑得快，那是求之不得的事情。

（5）“逆向法”其实就是从听力入手，听、写、读、背、想并用这样最自然的学习方法。之所以取“逆向法”这个名字，主要是因为这种自然有效的学习方法逆常规的拘泥于语法、练习的应试英语教育；强调踏踏实实、“词词皆辛苦”地学习，逆速成的浮躁功利心理。在我的经历中，只见到坚持用“逆向法”英语学得很好的，没见过“速成”得很好的。当然，条

条大路通罗马，我们要在学习中不断总结，吸取他人的成功经验，在学习和应用学习成果的道路上，走过一座又一座罗马城。

#### 4、逆向法使我的英语发生质变 作者：曹 雨

……自从我使用逆向法学习英语后，效果很好，本想早给您写信，但由于时间紧，中考所迫，一直延误到今天，实在很抱歉。段德盛老师给我讲了很多关于您学习的事，我也从《英语学习逆向法》一书中了解了很多。我十分敬佩您的治学精神，尤其是您对英语孜孜不倦的钻研，使我大受启发，获益匪浅。下面给您汇报一下我使用逆向法的体会：

我上小学时就学过英语，但由于英语不考试，没有好好学。上初一，英语成了主课，迫于考试压力，我很不情愿地学起英语。因为是勉强学的，成绩自然不理想，在班上最多算中上。班上英语学得好的同学的家长的英语水平都比较高，而我的父母的学的是俄语，不能辅导我。虽然我也努力过，但由于没有好方法打牢基础，成绩始终没有大起色，后来我用逆向法学习初中英语，听写课本所附的磁带。我以前从不听磁带，顶多只读读课文，所以刚听写磁带时很不适应。听写了一段时间以后，我觉得我的英语有了很大的进步。在听写过程中，在发现自己问题的同时，也加深了对于英语课文的理解，同时注意到了许多以前未觉察的细节问题，深感自己的英语发生了“质变”。

初二下学期期末考试是我用逆向法学习英语后的第一次考试，我信心十足，认为自己应该学有所成了。我答卷速度很快，得心应手。考试成绩下来，我得了 99.5 分。错在一个无意间拼错的单词上。我不仅是全班第一，年级中也是名列前茅，我的听力在班上更是突出，我深深地感受到了逆向法的威力。虽然我的英语整体水平与班上最好的同学相比还有些差距，但学英语的信心大大地增强了。在这之前，我曾经学过不少教材，如《走遍美国》、《贝立兹英语》，但效果并不好，更没有“逆向法”收效快。

我觉得逆向法是一种值得提倡的方法，于是便在班上推广。但不少人认为太费时间，怎么也不肯用。后来我说服班上一名成绩中下等的同学用逆向法学习课本。考试下来，他的成绩由上次的 78 分跃为 90.5 分，他非常兴奋，我也因别人应用逆向法成功而感到高兴。我在用逆向法学习初中英语课文的同时，还听写 Special English 广播的录音。一开始非常吃力，不会的单词、听错的、脱漏的，到处都是，几乎没有完整的句子。坚持学习两个月以后，听写记录上的差错明显减少。以前听一条新闻要好几天（每天听写一个半小时），现在基本上一天就能听写出来。总之，“逆向法”对我的帮助太大了，使我的英语发生了质变。英语学习是“日久见功夫”。需要量的积累。逆向法又弥补了“量多质不高”这一缺点。学习贵在坚持，我应继续刻苦学习，使逆向法发挥更大的作用。我十分感谢您的学习方法，我要学习您的精神。……

（编者注：曹雨同学在高中二年级上学期时与大学生一起参加 CET-4 考试，以 71 分成绩通过。）

#### 5、逆向法使我达到英语专业本科毕业生的水平 作者：张 宇

我是一名计算机专业在校本科生，刚考入大学时曾为自己的哑巴英语发愁，为提高听和说的能力，也曾尝试过各种方法，但进步不明显。在我无适是从的时候认识了钟道隆先生，他向我介绍了逆向法的基本要求。我抱着试试看的想法开始了第一次听写，谁知一发

而不可收，一学就是几年，英语水平提高很快，CET-4 和 CET-6 的考试成绩优秀，曾两次获得河南省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的亚军，是河南省首届青年英语电视大奖赛中唯一进入前八名的非英语专业学生，评委认为我的英语听、说、读、写能力已经达到英语专业本科毕业生水平，使我深深感到逆向法是一种科学有效的方法。

## 6、不是捷径，胜似捷径 作者：吉伟民

我是一个从事通信技术教学和科研的年青教员，1988 年毕业。如果从初中学习英语课算起，至今学英语已经有十几年了。这其中经历了初中英语、高中英语、大学本科公共英语、工学硕士研究生英语提高班等几个阶段。虽然经过了这么长时间的学习，但是自己对于英语仍然有一种似是而非、似懂非懂的感觉。似曾相识，又不相识，学习那么多年英语，心里仍然没有底。

从 1991 年开始我用逆向法学习英语。在起步阶段我即发现自己的英语水平实际上很低。听写一篇 10 分钟的 Special English 新闻需要一个多小时，而且仍然有几个实在听不懂的单词。在钟教授的鼓励和帮助下，我坚持了下来。在听写了几百页的 Special English 听写记录以后，听力有明显的提高，能顺利地听懂 Special English，后又用逆向法听 Standard English。刚开始听写时，发现它比 Special English 难多了。几篇听下来，听写纪录上留下了整行整段的空白：我几乎有些被 Standard English 难倒了。但是我迎着困难上，一步一步地听懂了 Standard English。

在听写快节奏的 Standard English 过程中，我明显地扩大了能灵活运用的词汇量，潜移默化地增强了说和写英语的能力。从我自己用逆向法学习英语的体会看，听写英语录音可以扎扎实实地掌握英语的语音、拼写、轻重音、连读音、变音、语气、语调等语音要素。即使每天只弄懂一个单词，这个单词也确实确实地被你掌握了。

用逆向法学习英语不是一帆风顺的，需要付出艰苦的努力。然而通过艰苦的努力，不仅可以提高英语水平，还可以锻炼毅力，坚定克服困难的信心。在准备 TOEFL 考试过程中，我也用逆向法。在短短的七个月时间内，考试成绩由 580 分上升到 610 分，逆向法确是学习英语的好方法。逆向法不是学习英语的所谓“捷径”，因为它告诉我们只有刻苦学习才能成功。但是逆向法胜过“捷径”，我取得的成绩就是一个例子。

## 7、按逆向法要求复习中学英语使我获益匪浅 作者：周建兵

作为一名工程技术人员，我深知英语的重要性。和许多人一样，我曾经下过多次学习英语的决心，也尝试了多次，大学毕业后的四年时间里，我学过《跟我学》、《新概念英语》、《电视英语》、《大学英语》等课程，花了不少功夫，可是总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回头看看这些学过的书，只是“感觉到”是学过的，而真的要我听上一段、读上一段或者写上一段甚至只是抄上一段都会漏洞百出。

后来有机会接触到《英语学习逆向法》一书，按照书中的观点，我开始试着听初中英语磁带。一周后，我服了。我虽然通过了 CET-4 级，拿到了学士学位。但如果让我和初中生一起上课。在一些方面，如听和说，我不一定比他们强。更可怕的是，他们只是“不知道是什么”，可以学会的。而我是“不知道是错的”，可能一直会错下去。所以我下决心丢掉“大学生”的包袱（我花了三年代价才下了这个决心），扎扎实实地从初中英语开始学习，而

且是从听入手，以摆脱书的干扰。说书是干扰一点也不过分，因为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看初中英语，就会和看小说似的，一目十行，了解故事情节，以为自己看懂了。

我按照学习语言的基本要求（听、说、写）找准了自己的起跑线：除了 26 个字母外，其余的一律听了以后再说，说了以后再写。用了近一年的时间，我完成了中学英语（初中、高中）所有课文的听写记录，并将纪录输入计算机检查、校对，最后跟着录音熟读了所有的课文。这就意味着我完成了从字母、单词（音节、重音、拼写）、短语、语法（语调、结构）到整篇文章结构的知识固化。在这当中，我纠正了很多最基本的拼写、读音错误（以前从没有想到是错的）。

固化了中学英语后的最明显的收获是：我敢读课文了，而且可以基本保证读对。同时，我学英语的自信心和兴趣提高了。因为我看到了进步，尝到了甜头。在此基础上，我又以听读为主，用了近一年的时间，完成了上海交大科技英语高起点教材二、三两册课程，学完后觉得第三册学起来比第二册容易。虽然第三册无论是生词量还是语法结构都比第二册复杂，但听起来，读起来都更轻松些，也许是人们通常说的“语感”得到了提高。可以说，我现在敢说英语了，虽然说得比较简单，但可以说对。我想再用半年半年的时间固化第二、三册内容后，转学其他类英语，当然还是从听入手，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保证学到的是对的。

通过这二年的英语学习，我深深地体会到：英语学习一定要以听读为主，注重基础，长期坚持。稳步提高，系统学习。“阅读”还可以，“听力”不行的人的英语是不全面的，不牢靠的。不经过基础固化的“速成”英语只具有短期效应，勉强应付考试还行，不能达到“为我所用”的程度。今天学这种英语，明天学那种英语，而不系统学习的人，花的时间再多，也不会取得明显的效果。

## 8、逆向法是强力推土机，推平英语学习中的障碍 作者：廖俊宁

以前我多次下决心学英语，可每次捡起来，学一阵，丢一阵，再捡起来，学一阵，再去一阵，总没有突破性的进展，一直是上不上下不下，吊在那儿。说会英语吧，听不懂，看不明白，也说不出来。说不会吧，有时连蒙带猜也能比划两下，心里好像模模糊糊地有点明白。多次学习进展不快，有些失望，觉得英语太难，攻而不破。非常幸运的是去年听说了逆向法，传说很神，抱着试一试的态度，从去年 8 月开始用逆向法学习，一试果然效果很好。

(1) 逆向法有魔力。用逆向法学了一段之后，我感到逆向法好像有一种魔力，深深地被它吸引住了，几天不学便浑身难受，非坐下来学一阵子不行。学了便放不下，这特别适合自学。逆向法的另一个副产品是可以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和学习毅力。

(2) 逆向法非常管用。逆向法好像强力推土机，能推平英语学习道路上的障碍和困难，但是一开始要大剂量，每天至少学习 5 小时以上，以便能顺利入门。逆向法能够锻炼听力、阅读能力、会话能力、记忆单词能力以及自己解决学习中问题的能力。总之综合能力能够得到提高。

我用逆向法学习一段时间后感受最深的是听力，起初听 Special English 似懂非懂，要写下来便逼着我反复听，不断重复，不清楚的地方逐渐清晰起来。现在听 Special English 已不感费力。以前收听 Standard English 根本没有法听，现在感到语速好像“慢”了下来，有时也能听懂某些新闻，心里非常高兴，觉得只要下功夫且方法正确，英语是可以学会的。

## 9、逆向法是显微镜，清楚地辨认英语知识的细节 作者：夏国宏

我用逆向法学习英语已经九个月了。通过这九个月的学习，不仅在“听、写、说、背”的能力上有了一定的提高，而且也锻炼了恒心和毅力。通过这段学习，有以下体会：

(1) 养成了良好的学习习惯；刚开始用逆向法学习时，觉得每天学习两三个小时太长，有时精神也难以集中，学习效率也不高。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后，感到英语水平有提高，信心也增强了，学习的劲头也随之增大，觉得两三个小时的学习时间很短。由于每天坚持听写，听写记录一天比一天多起来，逐渐形成了一种心理定势：今天必须多听写几页（至少要与昨天相等），否则就有一种没有完成任务的负疚感。如果某天没有听写英语，就会觉得有不件事没有做，心里很空虚，说明自己已经养成了良好的学习习惯。

(2) 学习英语的方法很多，条条道路通罗马。我觉得逆向法有以下几个明显的特点：第一是它一开始就让人们懂得学习英语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要想学好英语，必须下苦功夫；第二是它强调扎扎实实打基础，只有打牢基础，才能顺利前进；第三是用逆向法可以很快发现自己的不足。

我用逆向法学习以来，听写了全部中学英语录音带（初中高中共 24 盘），使自己在发音、辨音能力、语感等方面都得到了提高，同时也增加了词汇量 700 余个。我觉得逆向法好比是一架显微镜，能清晰地辨析每一个细节。习惯成自然后，就能明察秋毫，英语水平自然会有明显的提高。

## 10、我 45 岁用逆向法学英语尝到了甜头 作者：李沛声

……我是总参第 60 研究所的一名普通中级技术人员。您还记得吧，几个月您到我所讲课，就是我去接您的。自从听了您的讲课和看了您写的《英语学习逆向法》一书后，如茅塞顿开，短短时间内大有长进。真是“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这真得好好感谢您。

真是无巧不成书。我今年也正好 45 岁，正是您当年发愤学英语的年龄。我就是您所讲的一个“久攻英语不下”的人。在此之前，我已经学了近 30 年的英语，结果仍然是哑巴英语，没有突破性进展，几乎失去继续学下去的决心。

正当我一筹莫展的时候，天赐良机，您来到了我所，给我点明了方向，增强了我的信心，我开始按照您的思路和方法学习。也是机缘凑巧。某单位进口了一台美国的设备，安装时由我当翻译。要是以前，我是不敢承当的。但在您的学习经历和精神鼓励下，又有几个月的学习成果，我勇敢地承当了这项任务，而且基本上完成了任务。

当然，我目前的水平还只是刚刚起步，离实际需要还有很远的距离。但初战成功使我恢复了学习英语的信心，心中有了底。有了您这个榜样，我相信有朝一日会取得突破性进展的。我深深地感到您对我的启发和帮助实在是太大了。因此，我愿借此信向您，我的老师。致以深切的谢意。……

## 11、逆向法提高了我的英语水平 作者：姜树军

我从 1979 年上高中时开始正式学英语，至今已 20 年，然而在近 4 年才进步最快。

1995 年秋，偶然与一位朋友谈起正复习英语准备考研，他向我推荐了钟老师的英语学习逆向法。不久，我有幸受到了钟老师的点拨，购置了电脑语言学习机，开始了以听为主

的英语学习。

我首选的教材是《英语 900 句》，半年后，达到了能将这 900 句话全部听写下来，并且能将前 200 句随录音机流利复述下来的程度。考试前我又按照钟老师的建议，听了两套托福题，无论是题目说明还是试题本身都反复听，直至完全听懂。届时顺利地通过了博士生入学英语考试。入学不久，适逢 31 届世界军事医学大会代表到我院参观，我被选派参加口译工作。现在看来，当时的水平还是非常有限的，但是那一点点成绩，与听英语 900 句是密不可分的。

我从 1997 年初开始听 VOA 的 Special English。周六、周日上午将节目录下来，恰好录满一盘磁带，放入随身听中，在下一周的五个工作日内，一有空儿，就塞上耳机听，走路听，骑车也听，若环境许可还大声跟读。五天下来，总能听懂一部分，剩下不懂的在周末用电脑语言学习机听，利用电脑语言学习机也听不懂的就通过电话请教先生。

渐渐地，自己能听懂的内容不断增多，需要向先生请教的内容越来越少，完成一周‘任务’所需的时间逐渐缩短。两年下来，Special English 新闻基本一听就懂，几遍以后，American Story 就能听得非常透彻。异国他乡的新鲜事儿和优美的文学作品，大大丰富了自己的业余生活。

听公共英语的能力提高一些后，读专业英语的能力也有所提高，查出每个单词的意思却搞不懂整句话意思的现象逐渐减少了，这可能是听英语听出了点儿语感的结果。较顺利地阅读英文原版专业书籍，使我获益匪浅。与佼佼者相比，我的 Special English 水平绝对不算高，但同自己未下功夫听英语的过去相比，确实大有提高。目前我已开始听 VOA 的 Standard English，盼望再上一个台阶。

## 12、自学英语用逆向法好 作者：王若年

我是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计算机老师。我的业余爱好广泛，尤其酷爱中华传统医学，还为此上北京中医药大学夜大学中医专业学习并毕业。随后跟过多位名医、专家学习。我在中医方面的研究方向侧重于研究健康的机理和获得健康的方法。我跨入了中医门槛，自然还得学习一些医学英语单词，阅读《汉英医学会话》和其他医学方面的小册子，学习方法采用习惯学英语的考方法。结果事倍功半，学得似懂非懂，看不出前途。尽管如此，还得继续学着，盼望获得成功。我自学英语虽然成效不大，可是我爱人却发现我的脑子更敏捷了，她提出她也要学英语，觉得不管英语学得如何，健脑的目的总是可以达到的，结果我们全家都自学起英语来了。

正值此时，一个偶然的时机，在我校书店里看到不少学生在买《逆向法巧学英语》一书。这引起了我的注意，我也顺手拿起这本书翻翻，却被它牢牢地吸引住了，一口气看了快半本，马上连磁带一起买了回家。看完书，深深地被该书作者钟道隆教授的创新精神所感动，同时我又看到自学学会英语的新希望，立即发 Email 给他，由衷感激他创造了逆向法，解决了我们自学外语的大难题。随后我选用《英语 300 句》一书作为入门教材，自学至今快半年了，现在我来谈谈这段时间用逆向法自学英语的点滴体会。

### I、我自学外语的经历

我爱好学习，什么都想学，什么都想会。学外语也一样，英语、俄语、日语、德语和法语等都自学过。但是不知怎么个学法，只凭着我的一股劲和想像去学，结果拼了几年收效甚微。自以为是学的面太广，于是改为单攻英语，总算有点小收获。本人曾独自翻译和

主持翻译并出版五部难度较大的英语科技书，内容涉及现代数学、经济贸易、计算机等，由于译文准确和通顺而得到好评。

但是我的英语是哑巴英语，尽管我一心想摆脱这种处境而却一直未能如愿。这还是我16年以前在某研究院工作时的事情。后来调入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任教，该校十分重视外语教育，师资力量强，学习环境好。不久我有幸结识一些高级的英语专家、教授。他们向我介绍他们的教育经验。他们认为成年入学习英语口语，必须脱产进行封闭式培训一年以上。他们的这番话等向我浇了一瓢冷水，好像使我明白了什么。是呀，我自学英语的经验教训不正是他们这种说法的证明吗？正加一位自学英语音说得很好，大街上走的满是一大批一大批英语学习失败者，他们从小学到大学都育英语课，可是学了十几年仍听不懂英语，开不了口。从此，我再也没有自学英语的勇气了，只能等待时机，脱产一年进行封闭式的培训学习。

可是我至今一直没有等到这个机会。钟道隆教授是一位自学英语口语成功的人，他的成功使我看到了希望。重新鼓起自学英语的勇气，决心再次一搏。

## II、"逆向法"指导我自学英语

在重新学习英语之前，我必须认真研究“逆向法”的经验，并一一对照自己的情况，找出我的症结所在，从而作出适合自己的正确决策。

“逆向法”告诉我们，起步阶段要具备扎实的初中英语知识。钟道隆教授有句有名的警句：“你们初中英语还没有学好！”这是对英语没有过关的人，包括某些博士生在内的人说的，当然也包括我在内。因此，我先得补课。

“逆向法”又告诉我们：对于中国人而言，听写比阅读难。为什么听不懂英语，“逆向法”分析了如下7个方面：

语音知识不扎实(非常符合我的情况)

基本语法知识不扎实(不符合我的情况)

词汇量不够(不太符合我的情况)

缺乏背景知识(不太符合我的情况)

主要是听力水平低，不是缺乏背景知识(符合我的情况)

不熟识专有名词(不太符合我的情况)

不了解播音员纠正口误时的用语(符合我的情况)

关于为什么写不对，“逆向法”认为“主要是单词的拼写不熟练，只要勤查词典即可解决”。

综上所述，对照我的实际情况，我需要在进入慢速英语的起步阶段之前增加一个补课阶段，选用《英语300句》小册子作为教材。这本书的词汇少，语速慢，没有语法难点，很适合于我。

我与爱人每人一套书和磁带，一部电脑语言学习机。严格按照逆向法的要求，逐词逐句听写《英语300句》。每天学习5个小时以上，力争尽快完成补课阶段的学习任务。至今过去5个多月，听写《英语300句》磁带十遍，并进行了一次小结，列出尚不熟练的单词，分类归纳词义相近、结构相似的句子和短语，摘录精彩的句子和短语。现在我基本可听写出《英语300句》磁带的全部内容了，即将完成补课阶段的学习任务并进入慢速英语的起步阶段。虽然前面的路程还很漫长，但是有“逆向法”的指导和成功的先例，我充满必胜的信心。

### III、自学英语还可健脑

当今，出国人员要学外语，不出国人员也要学外语；年轻人要学外语，年老人也应学外语。学外语不只是为了出国和工作。生活经验表明：人退休，脑子不可“退休”。我们在身边就能找到许多这样的例子，离退休后还在认真研究学问的人，脑子仍然很敏捷，身体也康健。现代研究表明：人衰老是从脑的衰老开始，只有脑子健康才有全身的健康，因而出现从健脑入手的现代养生学派。老年痴呆症已经成为当代的多发病，严重地威胁着老年人的健康。老年痴呆症又是一种疑难病，至今尚无特效药。因此老年痴呆症成为老年人最恐惧的疾病之一。21世纪将是“自主健康”的时代，用心学习自己不熟识的外语，实是一种好的健脑法。为此，我把学英语，定为老年人的一种辅助的健身法。当然学自己不熟练的而喜欢学的其他外语也会有相同的效果。

## 13、逆向法帮助我实现“三级跳” 作者：李国锋

从第一次接触英语学习逆向法到考完 TOEFL，我用逆向法学英语已经坚持了十个月。在这十个月的时间里，我按逆向法的要求，“听、写、说、背、想”五法并举，总共听写完了 74 盘磁带，作了 3500 多页记录，投入 2000 多个小时。可以毫不夸张的说，我这几个月在英语上的进步，比以前的十多年都要大。我用逆向法学了两个多月后，大学英语四级考试就取得了 92 分的成绩；再学三个半月，大学英语六级考试取得了 88 分的成绩。令我非常高兴的是，又经过四个多月的认真准备，在 2000 年 2 月的 TOEFL 考试中，我竟然取得了 663 分的成绩，面正确率达到 98.5% 以上。在短短的十个月时间里，逆向法帮我实现了英语考试的“三级跳”。

### I. 考 CET - 4 前的困惑

与大多数人一样，在未进入大学以前，我也是通过读和写以及做题，尤其是选择题来学习英语的。上大学后，发现很难用英语与外国人交流(与中国人在英语角进行交流倒还凑合)，很难听懂他们所说的话，他们也很难听懂我说的英语。我很清楚，要想在大学毕业后从事自己的专业——国际金融，没有一定的英语能力是不行的。

按照老师和一些学长的建议，我多听磁带，多做题，先后用过很多教材与磁带，如 Step by Step Listen to this College English(Listening Comprehension)等教材，企图提高自己的听说能力。但是几个月后，我就发现，自己的听力水平在有了一定提高后就徘徊不前了，听不懂的地方似乎永远听不懂。在考试中，听力一直是我感觉到最难、最拿不准的一部分，这种状态一直持续到 1999 年 4 月 16 日，即我们考 CET - 4 前的两个月。

这一天是我终身难忘的日子。那天晚上 6 点，我第一次见到了我仰慕已久的钟道隆教授。上中学时，我听过他在江苏台“小星星”节目中鼓励小学生学习的讲话，知道他 45 岁自学英语，一年后成为翻译，52 岁开始学电脑，并很快成为电脑专家，58 岁还能背诵圆周率近两千位的“传奇”经历。在我的心目中，他很神，是个天才，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奇迹。但通过读他的《怎样使自己成功》一书，我也深深认识到，他所创造的奇迹，并非我们不能达到。他用自己的亲身经历和大量事例，向人们表明，“只要你努力，一定会成功”。从那时起，钟教授就成了我学习上的榜样，作文中最常用的靠努力成功的例子。所以，得知钟教授要到我们学校做报告的消息后，动员了所有的好朋友去听报告。在两个小时的报告中，钟教授详细介绍了他学英语的过程以及逆向法的精髓。他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字，都很实在，很能引起我的共鸣。

听完他的报告，我明白了自己在学习英语上存在的最大障碍和最大问题——不扎实。我决定用逆向法，像他那样，两年内学上 4000 小时，听写完 100 盘录音带。我觉得逆向法强调从“听”入手，对于两个月后的四级考试听力部分会有很大帮助。如果逆向法在四级考试中见效，再继续用它去准备考六级。

## II. 用逆向法备战 CET-4

从 4 月 18 日下午 3 点开始，我就开始用逆向法准备四级考试了。我听写的磁带是《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教程》(听力训练)。当时离 CET-4 考试只剩下两个月的时间了。所以我决定先听写四级听力磁带，等到考完四级以后再听写慢速英语，打牢基础。

第一篇文章是讲树木在环境保护中起到的作用。听写前，我先做听力题。即先看问题与四个选择项，推测文章的大概内容，再利用一般常识，听完一遍录音后，做选择。那篇文章，听起来似乎比较简单，因为题材很熟，所以所附的三个选择题 都做对了。

但是当我按照逆向法的要求，一句一句去听写时，才发现根本不是那么回事。第一句是 *Trees are useful to man three very important ways*，其中的后三个单词，听了几十遍都听写不出来。并且每一次听，似乎都是不同的单词，没办法，只好继续往后听写。三个小时下来，空的地方占了一半以上，心情很糟糕。但冷静下来一想，这就是自己听力的现实，我无法回避。只有靠自己的努力，一点一点的来改变它。并且，尽管只听写了一篇文章，我觉得还是有点进步的。比如几处原来听了好几遍都听不懂，但通过查字典或上下文线索，还是听写出来了。有些单词听起来很熟，但是写时就拿不准，通过查字典，终于弄清楚了。

看到能在三个小时内取得一些进步，心里平静了许多，似乎看到了一点希望。从 4 月 18 日下午(星期天)到 4 月 22 日(星期四晚上)，我用了 35 个小时，终于把第一盘磁带听写完了。接着再用 10 多个小时又重新听写一遍，做了些补充和修改。与书上的文字对照，发现听写出来的大部分内容都是正确的。接着我又在星期六和星期天，花 20 多个小时，把听写的内容背下来。就这样，在第一个星期，用了邱多个小时，完成了第一盘磁带助分钟录音的学习。

听写第二盘磁带时，就顺利多了。从听写到背诵，只用了 50 多个小时。这时，我已初步体会到逆向法“不让你在同一个地方第二次听不懂”的特点，深深认识到听写的重要性。只有通过听写，才能真正弄清楚哪些地方听不懂。因为听写下来的每一个词、每一句话都来之不易，你才会去认真抠每一个词的含义、读音、写法、用法，从而学到不少知识。

例如我在听写时，遇到这样一句话 *They try and drive it away*。如果在阅读中遇到这句话，我也许会很快放过，因为每个单词都很“熟”，但在听写时，我必须确认是否有“try”这个词。经过查词典，我发现 try 还有“disturb”之意。类似的例子 还有很多。加“concern”可以作“公司”讲等等。在此过程中，我每星期都给钟教授打一次电话，向他报告学习的进展情况，他总是特别热情地给予指导和鼓励。

就这样过了三个星期后，即 5 月 8 日(星期六)，与钟教授又见了一次面，进行了一次长谈。他告诉我们：做事一定要踏踏实实，一步一个脚印。在现代社会里，年轻人要想成功，必须克服急躁和浮躁情绪。而用逆向法学英语的过程，就是一个锻炼耐心与毅力的过程，不断自我激励和增强自信心的过程，逐步克服急躁和浮躁心理的过程。他反复强调：只要坚持用逆向法学上两三年，我们一定能学得比他好。并且，在英语之外，我们还会有更大的收获。现在回忆起这些话来，体会就更深了。就这样，在 6 月 19 日考 CET-4 之前，我总共听写完了 19 盘磁带。其中，大学英语考试听力训练磁带 4 盘，六级听力训练磁带 3 盘，大学英语精读从预备一级到第四册 12 盘，背诵了二百多篇文章。做听写记录近 850 面，总共投入时间 500 小时。

经过两个多月的逆向法实践，我感到自己的英语水平有了很大提高。6月19日的大学英语四级考试中。听力部分我可以听懂几乎全部单词，轻松地确定正确答案，以前认为最难的听力成了“a piece of cake”。做阅读题也比以前快多了，而且文章中的一些细节问题也能搞得很清楚。因为背诵了两百多篇文章，写作文时有一种“思如泉涌”的感觉。

尽管在考四级前，我几乎把全部学习外语的时间都用在“听、写、说、背、想”上，没有完整地做过一次模拟题，也没有专门背过四级词汇。但是，考试完后，我很有把握可以考90分以上。8月1日是建军节，中午我得知自己考了92分，立即打电话告诉了钟教授，作为我这个学生送给老师——一位当兵大半辈子的老将军的一份礼物吧。初战告捷后，我决定用逆向法继续学下去，因为它确实太管用了。

### III. 准备考 CET-6 和 TOEFL

考完 CET-4 后，我决定参加 2000 年 1 月的六级考试。由于有比较充足的时间，我开始听写 Special English，以便进一步打牢基础。我用的教材是 The Making of A Nation（一个国家的成长）和 Special English News 等 20 多盘磁带。一句一句听写、模仿、背诵。这时，我一般只需 30 多个小时，就可以“听、写、说、背”完一盘磁带。

从 7 月中旬到 10 月初，我做了兼职翻译，但是，我仍利用一切空闲时间，坚持学习。其间共听写了 20 几盘 Special English 磁带。从 10 月初到 11 月中旬，我开始听写 Special English News 和《金融英语》。一个月中，总共听写了 6 盘带子，其中 Standard English News 4 盘、《金融英语》2 盘。10 月 18 日我决定参加 2000 年 2 月的 TOEFL 考试，于是我把学习重点放在了 TOEFL 上。

在准备 TOEFL 之初，我也很相信各种考试技巧对考好 ToEFL 的重要性，尤其是听力部分。老师一再强调美国人的风俗习惯、思维方式对做听力题的重要性。于是，我就按传统的学习方法，只听不写，搞题海战，半个多月过去了，收效甚微。于是，我又不得不回到了逆向法上来。

这时已是 12 月初，离 TOEFL 考试只剩下三个月了，我还要参加六级和期末考试。如果用逆向法学习，要听写 23 盘磁带，大约需要 600 个小时。我认真的进行了计划：寒假 35 天，每天 13 个小时，总计可达 450 个小时，其他两个月内再学习 400 个小时。

从 12 月初起，我就停止了上辅导班和做模拟题，开始一句一句听写磁带。由于已有相当的听力，听写起来并不费劲，只有 20% 左右的内容听写不出来。不懂的地方就反复听，只有碰到实在听不出来的生词时才对照书上的答案。听写出来以后再一句一句地跟读和背诵。就这样，到了 2 月初，我已全部听写并背诵完了 TOEFL 考试的 23 盘磁带。在随后的三个星期里，除了做语法、阅读练习外，我又拿出听写记录，把当时写错或没听写出来的地方再背一遍。考前一个星期，我做了三次模拟考试，第一次 647 分，第二次 657 分，第三次 663 分。有了准备，从容地参加了 1 月份的六级考试，我得了 88 分。

接着就参加 2 月的 TOEFL 考试。考试历时三个多小时，尽管时间紧迫，但我并不紧张，很有信心地做完了每一道题。

4 月 14 日，分数出来了，我考了 663 分，140 道题只错了两道，听力错一题，阅读错一题。我立即把这一消息告诉了钟教授。从第一次见到钟教授到这一天，总共 363 天。在这一年里，我总共听写了 74 盘磁带，做了 3000 页记录，用去时间近 2000 小时，我的努力，终于取得了丰厚的回报，我认为我在英语中取得的进步比任何一年都大得多。

### IV. 收获英语外

在应用逆向法学习的过程中，我深深的体会到它不仅仅是一种外语学习方法，也是一种做

事的道理，一种人生态度。用逆向法学习，确是乐在英语中，收获英语外。(1)增强信心。因为找到了一种行之有效的学习方法，因此非常有信心学好英语，而学好英语必然会带动其他课程的学习。(2)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通过用逆向法学习英语，养成了良好的学习习惯。每天都能在五点半准时起床，有空就安下心来学习。计划性也增强了，每个小时都有任务安排。这样既提高了效率，也增加了学习时间。有人常说学英语没时间，其实时间很多，至少可以把走路、吃饭、锻炼等时间利用起来。(3)鼓励别人用逆向法学英语，在鼓励别人的同时对自己也是鞭策。

## 14、逆向法助我攻克一个个英语难关 作者：杨云

我用逆向法学英语已有一年多时间了。在这一段艰苦而又充实的日子里，逆向法陪我攻克了一个又一个难关，伴我渡过了三次考试——大学英语四级考试、六级考试及 TOEFL 考试。在这三个一次比一次难的考试中，我却取得了一次比一次更好的成绩。

### I. 逆向法初显威力——四级考试顺利过关

1999年3、4月间，我忙于准备英语四级考试，天天背单词，做模拟考试题，但老在60分左右徘徊，非常担心和着急。4月16日下午，有同学告诉我英语学习逆向法创始人钟道隆教授晚上要来我校作报告，建议我去听听，或许对考四级有帮助。其实我已从海报上得知钟教授用“逆向法”学英语在一年之内成为翻译的“奇迹”，怀着好奇的心情去听了报告。

教授的报告十分鼓舞人心。他说他不是一个比常人更聪明的人，他能学好英语只是他付出的多，任何一个人只要勤奋，刻苦地学英语，也一定能学好。在学习方法问题上，钟教授认为，学语言、学任何一门学科，都不可马马虎虎，必须要搞清楚每一个细节。他在听英文广播时，不放过每一个单词，每一个句子。反复不断地听，对于有些听了很多遍都还存在的问题，便会花大力气查阅资料，决不会含糊对待。

我对这两点感触很深。以前我老对自己没有信心，觉得自己没有语言天赋，也没有很好的条件学外语，学不好英语是必然的。由于存在这种心态，我对英语没兴趣，只希望能通过四、六级，拿到学位证书。听了钟教授讲话后，我突然觉得自己学不好英语的原因也许是学习方法不太对劲。我做过许多的四级模拟题，但并没有完全搞懂这些题，而且很可能每一套题中都存在许多不清楚的问题。有了这些想法后，我决心用“逆向法”学英语，争取过四级。

用逆向法准备四级考试的过程对我来说是十分难忘的，逆向法不但助我通过了四级考试，而且还帮助我克服了对学英语的厌恶和害怕心理，逐步喜欢上了英语。

我最头疼的是听力，所以我一开始从听力入手，通过听写、背诵，提高听力、阅读和写作能力。刚开始时的听写记录常常是空的地方比写的地方多，听写一盘磁带要花很长时间，说明自己的听力水平实在太低。当时离四级考试只有两个月左右了，心里十分着急。怎么办？我又去请教钟教授。他让我一定不折不扣地按“听、写、说、背、想”五个步骤扎扎实实地学。只要学得扎实，一定能通过四级。

学习钟教授“见缝插针”的精神，我合理地安排时间，把可以利用来学习英语的时间都抓住。我每天的学习时间是这样安排的：早晨5：30起床，然后到操场背诵；7：00吃早饭，饭后再到教室再学一会儿；下午、晚上听写磁带，逐词逐句反复听，反复琢磨，坚持做到一盘磁带听完才对答案；晚上10：00锻炼身体，边锻炼边听已经听写过的磁带；10：

50 回宿舍洗漱睡觉，躺在床上我也听磁带。

就这样过了两三个星期后，听力水平有了一定的提高，听不出来的地方少了。许多刚开始听不出的地方能听明白并写下来了。有些实在听不懂的地方并非一定是生词，而是由于连读、弱读等原因。而这些地方一旦能够听懂或对答案后便会记忆深刻，再次遇到后便容易听懂了。

有时一些自以为能听懂，很简单的地方，却由于想当然或漏听而导致对整个句子乃至文章理解的错误。对于此类问题，只要找到原因，第二次一般便不会再犯。通过这段时间的实践，我认识到听写过程中不要怕听不懂，也不要怕出错，因为正是通过这些不易听懂，容易出错的地方，我们才能学到东西，进而提高英语水平。这可能正是钟教授提倡逐词逐句听写的原因吧。泛听能使我们对已经明白了的地方更加熟悉，但不能彻底搞清楚听不懂的地方。

此时我也感受到了背诵的重要性，只有通过背诵，才能从上下文的联系上去理解听到的内容。背的东西多了，有时听了上一句，就能大概知道下面是什么了。用逆向法学习三个星期后，我发现自己已不知不觉听了 4 盘磁带了。前两盘所花的时间长一些，而后两盘听写的速度就快一些了。四级听力磁带中一些语言现象是反复出现的，因此，老会出现一些换汤不换药的东西，只要逐词逐句听懂过一些，再听其他的就会感到并不难。看着已听完、背完的 4 盘磁带和 4 本装订好的听写记录，我有了一种成就感。

这个时候，我决定再去找钟教授聊聊。于是，我带着听写记录去找钟教授。钟教授首先肯定了我取得的进步以及踏实的学习态度，并进一步鼓励我一定要坚持。

钟教授还告诉我，逆向法的“听、写、说、背、想”五个步骤不仅能提高听力，阅读和写作能力也会同步提高。通过逐词逐句听写过程中的反复琢磨到最后获得正确答案以及反复背诵，对于英语的熟练程度会获得相应的提高。熟能生巧，写作时很自然会把背过的句型用上，而且往往能用得恰如其分。

钟教授的这番话更坚定了按逆向法学习英语的信心，学习的劲头也更大。很快，四级考试前我听写完了 11 盘磁带。6 月下旬我带着自信走进了考场。一开始便是听力。10 个短对话我听得明白，三篇文章中第一、三篇也听得明明白白，第二篇有一定的难度，但大概意思也还是听懂了。做阅读、语法部分我感觉也比以前好多了，到了作文部分，我更是明显感觉到了比较有把握。下笔时许多背过的句子一下子涌到脑海中，我很快写完了作文。交了考卷后，我轻松地走出了考场。

四级成绩很快出来了，我考了 74.5 分。在许多人眼中，这并不是一个很好的成绩，但只有我明白这个成绩对于我意味着什么。从一开始老担心不及格到考出 74.5 分，我为此付出了汗水。这一阶段我最重要的收获是掌握了逆向法，为尔后的英语学习找到了一条正确的道路。

## II. 一箭双雕——同步准备考六级和 TOEFL

1999 年通过四级以后，我没有停顿，立即开始准备考六级与 TOEFL。六级是 2000 年 1 月 8 日考，TOEFL 是 2000 年 2 月 26 日考。于是我打算以准备 TOEFL 考试为主，兼顾六级。

放暑假前我买了 10 盘六级磁带，6 盘 TOEFL 磁带及三盘金融英语磁带回家听。一个暑假、我哪儿也没去旅游，全部时间都用来听写这些磁带。进度是两天听背一盘六级磁带，20 天背完了 10 盘六级磁带。听完六级磁带后，我又以两天一盘金融英语的进度花 6 天时间听完了三盘金融英语。当时听 TOEFL 有一定难度，一盘 TOEFL 要听上一个星期。暑假期间每天我都有规律地学习、生活和锻炼。暑假结束后，我又写完了一叠本子。

开学后，我大部分时间花在 UEFL 上，每天只抽两三个小时准备六级考试。很快便迎来了六级考试。坐在考场中，听惯了 TOEFL 听力的我觉得六级考试听力部分速度很慢，读得也十分清楚，题做得很顺。阅读、语法、改错、作文也做得很顺，花了 20 多分钟写了 250 多个字，一直不停笔地写，写完作文，我自信地交上了考卷，轻松地走出了考场。

我六级考了 79.5 分，这个分数并不算高。但我深知这个分数对我的意义，六级比四级难多了，但我的成绩却还要高出几分，一些四级考试成绩与我不相上下的同学六级只得了 40 多分。考完六级就是准备考 TOEFL，买了 22 盘 TOEFL 全真题的磁带，准备一盘一盘听，一学期把磁带听完。

很快我进入了学 TOEFL 英语的状态。22 盘 TOEFL 磁带是难度逐步增大的，刚开始的磁带比较简单，越到后面越难。我从第一盘开始听。第一盘听得还较顺利，花了 4 天便听写和背诵完毕。第一盘听完后，我又专门找了本笔记本归纳、总结。我把语言点、生词都记在笔记本上，对于 PART B, PART C 部分，我还分场景，分专业记录了一本常用词。比如有关失眠现象的段子，我便将与失眠有关的常用单词、词组找出来，归纳在一起并把它们背下来。也就是说，我先一套题一套题地听写、背诵，完了以后，我又分门别类地归纳、总结、背诵。这样，既在总体上背了全真题，又分别掌握了一些词组、单词。经过这样认真的准备，后来到了真正考 TOEFL 听力时，我只要听了开头几句话，就能大体判断出是什么内容。而 TOEFL 听力题模式较为固定，什么内容的录音一般就出一些相应的考题。

2000 年初，期末考完后是新千年的第一个春节，也是一个对我来说很不平凡的春节。为了抓紧时间准备 TOEFL 考试，春节我没有回老家，留在学校里继续学习英语。没有团圆饭，没有鞭炮，也没有春节联欢晚会，但我过得很充实。

有时我也会想家，但桌子上的倒计时本时刻提醒我，我不敢有一点松懈。跨世纪钟声敲响的一刻，我给家里挂了个电话，说我一切很好，TOEFL 也正常准备着。爸爸妈妈很支持我，说一分耕耘，一分收获。挂上电话，我知道我已在另一个世纪中，我知道这个世纪一开始就有许多事要我做。第二天我又投入了 TOEFL 的复习中。这时，我已听完了所有磁带，已开始听第二遍，进行查漏补缺了。由于第一遍听写进行得很仔细，第二次全部重听非常顺利。

TOEFL 考试三个小时过得特别快，12 点整的时候我走出了考场。当时天气很好，我的心情更好。用逆向法，我又攻克了一个难关，我很开心。

我的 TOEFL 分数也揭晓了——637 分。知道分数后我立即打电话告诉钟教授，让他分享我成功的喜悦。钟教授在肯定我取得的成绩的同时，又鼓励我继续努力，好好准备考 GRE。

### III.收获英语外

钟教授经常说用逆向法扎扎实实学习英语，一定能“乐在英语中”和“收获英语外”。我由害怕学英语到喜欢学英语，到怕四级不及格到顺利通过四级、六级和 TOEFL 考试，并且一次比一次考得好，深深体会到确实是“乐在英语中”。“收获英语外”的感受是很多的。

首先是它极大地增强了自信心。我是一个智商很一般的人，我在扎扎实实用逆向法学英语过程中，随着英语水平的提高，自信心也逐步增强。我相信，只要别人能干好的事，我也能干好。我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只要努力，也都能干好。

自信心增强了可以鼓励他人增强自信心。1999 年暑假时我表弟对我说女孩子有语言天赋，容易学好英语，而男孩子则不然，一般难以学好英语等等。我听后没有与他辩论到底男女之间在语言天赋方面有没有本质差别，而是把自己准备四级的情 况原原本本地告诉了

他，并将准备四级时所听写过的十几本本子一一给他看。他看后很感动，理解了每一分收获都要有付出。于是，他便要求我教他用逆向法学英语。我向他介绍了逆向法和我自己的体会。并让他买了高中英语课本的配套磁带，他也开始了逆向法学英语的历程。暑假结束时，他已听完了高中英语第一册，并且也背得十分熟。从那时候开始，他说他不再怕英语，也不再为背单词、背课文痛苦了。前段时间他还打电话告诉我说自己已学完了高中英语所有教材，现在已开始再次复习、巩固了，相信他今年高考时英语应该不是弱项，说不定会变成他的强项。